

证券代码：874475 证券简称：拓普泰克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TOP-TEK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料坑第三工业区 3 号二层至五层；在宝安区石岩街道松白路创维数字大厦 403A 室设有办公场所)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 广发证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二〇二四年六月

##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p>报告期内, 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04%、57.95%和 59.17%, 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 如果未来该等客户因下游市场波动、政策调整等因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或者公司与其合作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此外, 公司市场开拓的周期、成效受到行业环境、客户规划、市场竞争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若公司新客户新业务拓展工作进展低于预期, 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p>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PCB、阻容器件、继电器等电子元器件, 随着市场供求环境的变化, 未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报告期内, 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约为 80%, 原材料采购价格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较大影响。</p> <p>若未来因为国际政治形势、贸易摩擦等因素导致主要原材料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 出现供应短缺、价格上涨等情形, 而公司未能及时采购到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或将原材料价格上涨传导至下游客户, 将会对公司的客户响应能力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p>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p>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5.84%、24.63%和 24.18%, 公司毛利率受市场供求关系变化、行业竞争情况、原材料价格及产品结构构成等因素的综合影响。随着下游市场需求和行业竞争格局不断变化, 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及时根据市场环境或市场需求做出相应调整, 或前述影响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可能面临毛利率波动的风险。</p>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p>随着行业技术不断发展以及下游终端设备市场智能化需求日益丰富, 智能控制器应用领域持续拓展、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导致市场新进入者增加或现有市场参与者扩大产能, 行业竞争日益加剧。当前行业集中度仍然较低, 公司竞争对手除了同行业上市公司以外, 还有众多中小企业, 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随着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发展壮大, 公司若不能把握行业发展趋势, 同时积极在产品创新、产品质量和开拓新市场等方面寻求突破, 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p>
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为智能控制器行业, 下游应用领域如消费电子、电动工具、汽车电子等发展受全球宏观经济景气程度影响。随着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电动工具、消费电子等终端产品智能化水平持续上升, 市场需求稳步增长, 若未来全球经济波动较大或长期处于低谷, 电动工具、消费电子等终端产品的市场需求可能出现大幅度下降, 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存货管理风险	<p>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568.68 万</p>

	<p>元、22,245.51万元和18,194.2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0.97%、41.24%和31.19%。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占比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账面余额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59.83%、57.78%和57.33%。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储备原材料将持续增加。</p> <p>由于下游行业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较快，未来下游行业市场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客户需求发生重大变动，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出现积压和滞销的情况，从而发生存货跌价风险。此外，存货金额较大，占用了公司大量资金，降低了资金使用效率，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运营效率造成不利影响。</p>
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1,454.32万元、15,352.26万元和17,459.2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6.15%、28.46%和29.93%。报告期内，由于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占流动资产比例相对较高。较高的应收账款余额一方面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限制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另一方面，若市场环境变化或应收账款客户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发生坏账损失，进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p>
汇率波动风险	<p>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收入占比分别为25.92%、27.28%和35.05%。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98.28万元、332.77万元和211.43万元。公司出口业务采用美元和港元结算，美元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波动日趋市场化及复杂化，受国内外经济、政治等多重因素共同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使公司面临汇率波动风险。</p>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p>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拓普泰克软件在报告期内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p> <p>报告期各期，公司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605.92万元、681.15万元和465.92万元，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9.97%、9.59%和7.49%。未来，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到期后不能继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或者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导致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公司无法继续享受相关的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技术风险	<p>随着社会逐渐向智能化、网联化发展以及下游应用场景的不断扩展升级，终端产品的功能逐渐丰富，下游客户对智能控制器产品的性能和用途提出的要求越来越复杂。在智能控制器产业不断更新升级的背景下，客户对智能控制器等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能力、生产工艺水平、产品质量保证及快速供货能力等要求也越来越高，公司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新产品和新工艺以满足相关要求。</p> <p>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行业发展方向、掌握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趋势、维持原有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优势，将导致公司的产品和技术无法满足客户要求，从而面临被竞争对手赶超、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p>
部分租赁经营场所产权瑕疵风险	<p>公司部分租赁经营场所存在产权瑕疵风险。公司位于</p>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料坑第三工业区 3 号 2-7 层（聚发工业园）的生产经营场所系租赁取得，租赁面积合计 6,500 平方米。由于历史遗留原因，上述生产经营场所未能办理不动产权证书。上述房产的租赁合同订立至今履行情况正常，但存在合同到期后公司无法正常续租的风险；同时，公司上述租赁房产存在被政府部门依法责令拆除的潜在风险。若未来公司所租赁房产发生上述情况，将可能导致公司在深圳的生产场所停工、搬迁，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目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释 义 .....	7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2</b>
一、 基本信息 .....	12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13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18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25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8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	38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40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43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	44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44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46</b>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	46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51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57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6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75
六、 商业模式 .....	76
七、 创新特征 .....	79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	83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03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104</b>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04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	106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	106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108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	109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109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110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111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14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15</b>
一、 财务报表 .....	115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	126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	128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28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	141
六、	经营成果分析 .....	141
七、	资产质量分析 .....	160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186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197
十、	重要事项 .....	205
十一、	股利分配 .....	209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	209
<b>第五节</b>	<b>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b>	<b>211</b>
<b>第六节</b>	<b>附表 .....</b>	<b>212</b>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	212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228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233
<b>第七节</b>	<b>有关声明 .....</b>	<b>239</b>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	239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	240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41
	主办券商声明 .....	242
	律师事务所声明 .....	243
	审计机构声明 .....	244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	245
<b>第八节</b>	<b>附件 .....</b>	<b>246</b>

##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拓普泰克、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拓普泰克有限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拓普泰克软件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拓普泰克香港	指	Hong Kong TOP-TEK Technology Limited（香港拓普泰克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拓普泰克越南	指	拓普泰克技术（越南）有限公司，TOP-TEK Technology（Vietnam） Company Limited, CÔNG TY TNHH KỸ THUẬT TOP-TEK (VIỆT NAM), 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拓普泰克国际	指	香港拓普泰克国际有限公司，Hong Kong TOP-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系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
东莞分公司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华信控股	指	深圳市华信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华雄投资	指	深圳市华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华雄二号	指	深圳市华雄二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博信卓泰	指	深圳博信卓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武汉盈泽	指	武汉盈泽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历史股东
金盛瑞安	指	珠海市金盛瑞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历史股东
华翼壹号	指	深圳市华翼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历史股东
ACE	指	Ace Color Technologies Co., Ltd.，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特变电工	指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风科技	指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202.SZ、02208.HK）及其子公司，曾用名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麦克韦尔	指	深圳麦克韦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TTI、创科实业	指	创科实业有限公司（00669.HK）及其子公司
Dover	指	美国都福集团（Dover Corporation）及其子公司，纽交所上市公司（DOV.N）
Therabody	指	Therabody Inc.，赛锐康集团及其子公司，是一家以生产筋膜枪为主的企业
蒂森扶梯	指	TK Elevator Innovation and Operations GmbH 及其子公司，是一家以客用及货用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步道为主要产品的企业
兆威机电	指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003021.SZ）
创客工场	指	深圳市创客工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特来电	指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贝尔通信	指	上海贝尔企业通信有限公司
龙芯中科	指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88047.SH）及其子公司

元创动力	指	东莞市元创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北海轨道	指	深圳市北海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律师、华商	指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1-9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9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发起人协议》	指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b>专业释义</b>		
智能控制器、电子智能控制器、PCBA	指	印制电路板装配（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 的缩写），在设备、装置、系统中为实现特定功能而设计制造的计算机控制单元，是在微处理控制器（MCU）芯片或数字信号处理器（DSP）中置入定制设计的计算机软件程序，并经过电子加工工艺，实现终端产品的特定功能要求的电子控制组件
智能产品	指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特指智能控制器下游应用产品，包括为消费电子、工业通信及安防等领域客户提供的智能终端整机产品
智能家居	指	通过物联网技术将家中的各种设备（如音视频设备、照明系统、窗帘控制、空调控制、安防系统、数字影院系统、家电等）连接到一起，提供家电控制、照明控制、电话远程控制、室内外遥控、防盗报警、环境监测、暖通控制、红外转发以及可编程定时控制等多种功能
半导体分立器件	指	泛指半导体晶体二极管、晶体三极管及其它分立的半导体器件
电动工具	指	一种机械化工具，通过传动机构驱动工作头进行作业，通常制成手持式、可移式，常见的电动工具有割草机、吸尘器、电钻、电动砂轮机、电动螺丝刀、电锤等
注塑	指	一种用注塑机将熔融的热塑性材料挤入成型模具，经冷却固化后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的成形加工方法
物联网（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 的缩写，指通过各种信息传感设备，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等各种需要的信息，与互联网结合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
AIoT	指	人工智能物联网（Artificial Intelligence & Internet of Things），融合人工智能技术和物联网技术，通过物联网产生、收集来自不同维度的、海量的数据存储在云端、边缘端，再通过大数据分析，以及更高形式的人工智能，实现万物数据化、万物智能化

NB-IoT	指	窄带物联网 (Narrow Band Internet of Things), 是物联网领域一个新兴的技术, 支持低功耗设备在广域网的蜂窝数据连接, 也被叫作低功耗广域网
IC	指	集成电路 (Integrated Circuit), 是指将大量的微电子器件 (晶体管、电阻、电容等) 形成的集成电路制作在介质基片上, 形成一块芯片
ICT	指	自动在线测试仪 (In Circuit Tester), 自动在线测试仪, 是现代电子企业必备的 PCBA 生产的测试设备
PCB	指	印制电路板 (Printed Circuit Board), 又称印刷电路板、印刷线路板, 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连接的提供者
EMS	指	电子制造服务 (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s), 指为客户提供包括产品设计、代工生产、后勤管理和产品维修等一系列服务的生产商
MCU	指	单片微型计算机或微控制器 (Micro Controller Unit), 是指随着大规模集成电路的出现及其发展, 将计算机的 CPU、RAM、ROM、定时器和多种 I/O 接口集成在一片芯片上, 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器 (Digital Signal Processor), 是指一种特别适用于数字信号处理运算的微处理器, 其主要应用是实时快速地实现各种数字信号处理算法
SMT	指	表面贴装技术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 通过回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DIP	指	双列直插式封装技术 (Dual Inline-pin Package), 也叫双入线封装, DRAM 的一种元件封装形式。指采用双列直插形式封装的集成电路芯片, 绝大多数中小规模集成电路均采用这种封装形式, 其引脚数一般不超过 100 个
FOC	指	磁场导向控制 (Field-Oriented Control), 是一种利用变频器控制三相交流电机的技术, 利用调整变频器的输出频率、输出电压的大小及角度, 来控制电机的输出
FBGA	指	细间距球栅阵列 (Fine-Pitch Ball Grid Array), 是一种在底部有焊球的面阵引脚结构, 使封装所需的安装面积接近于芯片尺寸
PD 快充	指	是由 USB-IF 组织制定的一种快速充电规范, 是主流的快充协议之一
CAN	指	即 Controller Area Network, 是 ISO 国际化的串行通信协议
MOS 管	指	MOSFET, 是金属 (Metal) —氧化物 (Oxid) —半导体 (Semiconductor) 场效应晶体管, 属于电压控制型器件, 广泛使用在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
IGBT	指	绝缘 闸 门 双 极 性 晶 体 管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 是指由双极结型晶体管和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电力电子器件, 兼有金氧半场效晶体管的高输入阻抗和电力晶体管低导通压降两方面的优点
LLC	指	逻辑链路控制 (Logical Link Control), 是局域网中数据链路层的上层部分
LED	指	发光二极管 (Light Emitting Diode), 是一种能够将电能

		转化为光能的半导体器件
SVG	指	静止无功发生器，是一种用于补偿无功的新型电力电子装置，它能对大小变化的无功以及负序进行快速和连续的补偿
ADC	指	模拟数字转换器即 A/D 转换器，通常是指一个将模拟信号转变为数字信号电子元件
BIOS	指	基本输入输出系统（Basic Input Output System），其主要功能是为计算机提供最底层的、最直接的硬件设置和控制
DC/DC	指	将一个电压值的直流电能变为另一个电压值的直流电能的变换
GOP	指	图像组（Group of Picture），为视频编码领域的术语
LVDS	指	低电压差分信号（Low-Voltage Differential Signaling），是一种低功耗、低误码率、低串扰和低辐射的差分信号技术
PLL	指	锁相环（Phase Locked Loop），是一种利用相位同步产生的电压，去调谐压控振荡器以产生目标频率的负反馈控制系统
RFID	指	射频识别技术（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在阅读器和标签之间进行非接触式的数据通信，达到识别目标的目的
ZigBee	指	一种短距离无线通信技术，主要适合用于自动控制和远程控制领域，可以嵌入各种设备，满足小型廉价设备的无线联网和控制要求
MPPT	指	最大功率点跟踪（Maximum Power Point Tracking），通过逆变器或其他功率调节器控制太阳能电池阵列的输出电压或电流，使太阳能电池阵列始终工作在最大功率点上的一项关键技术
MQTT	指	一个基于客户端-服务器的消息发布/订阅传输协议，作为一种低开销、低带宽占用的即时通讯协议，使其在物联网、小型设备、移动应用等方面有较广泛的应用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是一种利用多层有机薄膜结构产生电致发光的器件
OTG	指	即 OTG 技术，允许在没有主机的情况下，实现设备间的数据传送
BOM	指	物料清单（Bill of Materials），是描述企业产品物料组成的技术文件
OA	指	办公自动化（Office Automation）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是指一种主要面向制造行业进行物质资源、资金资源和信息资源集成一体化管理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SRM	指	供应商关系管理（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MES	指	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WMS	指	仓储管理系统（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
8D	指	8D（8Disciplines）问题解决法，也称为团队导向问题解决法，是一个在汽车产业、组装及其他产业中，利用团队方式结构性彻底解决问题时的标准做法

CE 认证	指	CE 认证是欧盟有关安全管控的认证，确保产品最基本的安全保障，即只限于产品不危及人类、动物和货品的安全方面的基本安全要求，CE 认证适用于欧盟成员国，也包含一些英联邦国家
FCC 认证	指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对产品的认证，FCC 认证主要针对电子产品，适用于美国 50 多个州、哥伦比亚以及美国所属地区
UL 认证	指	UL 是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公司（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的缩写，为美国产品安全认证的权威机构，相关产品认证为美国市场公认的产品安全认证标准，属于非强制性认证
RoHS	指	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即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其明确规定了有害物质的最大限量值
IPC	指	国际电子工业互联协会，是全球电子制造业具有影响力的开放性非盈利行业组织，汇集了电子行业全产业链所有参与者，其制定标准是电子行业中使用最广泛的标准之一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13485	指	适用于医疗器械法规环境下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ISO14001	指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即 ISO14000 国际标准化组织制订的环境管理体系标准之一
ISO9001	指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即 ISO9000 质量标准中的核心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之一
IATF	指	国际汽车工作组（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Task Force），是为协调国际汽车质量系统规范，由世界上主要的汽车制造商及协会于 1996 年成立的一个专门机构
IATF16949	指	是全球通用的汽车行业质量管理标准，涵盖了有效运行质量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
FOB	指	Free On Board 的缩写，即船上交货
CIF	指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的缩写，即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
EXW	指	EX Works 的缩写，即工厂交货
DAP	指	Delivered at Place 的缩写，即目的地交货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59143D	
注册资本（万元）	4,623.588	
法定代表人	刘小雄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7年8月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料坑第三工业区 3号二层至五层；在宝安区石岩街道松白路创维数字大厦 403A 室设有办公场所	
电话	0755-27830356	
传真	0755-27830359	
邮编	518108	
电子信箱	top-tek@top-tek.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叶付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1	计算机制造
	C3919	其他计算机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0	能源
	1010	能源
	101011	新能源设备与服务
	10101110	新能源设备与服务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1	计算机制造
	C3919	其他计算机制造
经营范围	<p>一般经营项目是：智能家电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新能源产品、通讯产品、开关电源、健康医疗、人工智能以及汽车类电子产品的线路控制板（不含印刷线路板）及成品的研发及销售；工业计算机、交换机、网络通讯设备、数据处理设备、数据终端设备、数字蜂窝移动电话系统设备、网络安全产品、服务器的研发及销售；电子元器件及电子配件的销售；其他类电子成品的开发和销售；软件开发；自动化生产及测试设备、过炉治具、喷油治具的开发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生产设备租赁业、房屋租赁业（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通信设备制造；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智能家电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新能源产品、通讯产品、开关电源、健康医疗、人工智能以</p>	

	及汽车类电子产品的线路控制板（不含印刷线路板）及成品的生产；工业计算机，交换机，网络通讯设备，数据处理设备、数据终端设备、数字蜂窝移动电话系统设备、网络安全产品、服务器的生产；电子元器件及电子配件的生产；其他类电子成品的生产；软件开发；自动化生产及测试设备、过炉治具、喷油治具的生产；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生产设备租赁业、房屋租赁业（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工业自动化、信息通信、汽车电子和新能源等领域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拓普泰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46,235,88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 （1）《公司法》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 （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 **(3) 《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含优先股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类别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股)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售条 件股票的数量 (股)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华信控股	37,963,900	82.11%	否	是	否	-	-	-	-	12,654,633
2	钟明禹	2,480,100	5.36%	否	否	否	-	-	-	-	2,480,100
3	华雄投资	2,433,200	5.26%	否	否	否	-	-	-	-	2,433,200
4	华雄二号	1,917,300	4.15%	否	否	否	-	-	-	-	1,917,300
5	博信卓泰	1,441,380	3.12%	否	否	否	-	-	-	-	1,441,380
合计	-	<b>46,235,880</b>	<b>100.00%</b>	-	-	-	-	-	-	-	<b>20,926,613</b>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4,623.588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48.83	5,305.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39.89	5,192.07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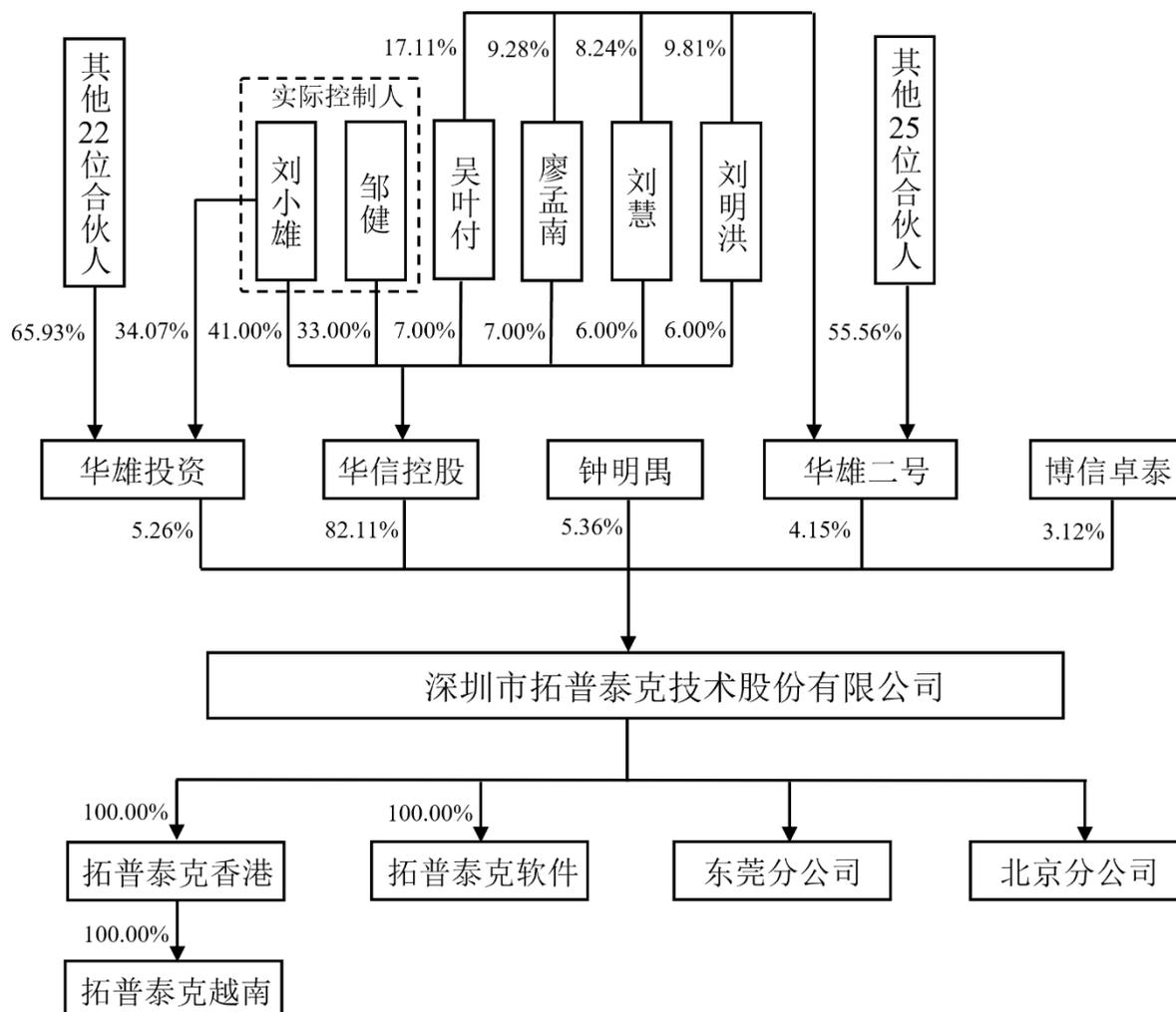
公司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305.93** 万元和 **6,248.8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192.07** 万元和 **6,039.89** 万元，符合并适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的挂牌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 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六十八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信控股直接持有公司 3,796.39 万股，持股比例 82.11%，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深圳市华信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NMLAXC
法定代表人	刘小雄
设立日期	2017年8月8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公司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苍松大厦十五层 1511C5
邮编	518108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J7212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刘小雄	8,200,000.00	4,100,000.00	41.00%
2	邹健	6,600,000.00	3,300,000.00	33.00%
3	廖孟南	1,400,000.00	700,000.00	7.00%
4	吴叶付	1,400,000.00	700,000.00	7.00%
5	刘慧	1,200,000.00	600,000.00	6.00%
6	刘明洪	1,200,000.00	600,000.00	6.00%
合计	-	<b>20,000,000.00</b>	<b>10,000,000.00</b>	<b>100.00%</b>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2、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六十八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刘小雄直接持有华信控股 41.00%的股权，邹健直接持有华信控股 33.00%的股权，刘小雄、邹健二人合计持有华信控股 74.00%的股权，通过华信控股间接控制公司 82.11%的股权。2020年11月19日，刘小雄、邹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和/或华信控股股东会、董事会行使股东和董事权利时保持一致，若双方意见不一致时，以刘小雄的意见作为一致行动的意见。综上所述，刘小雄、邹健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刘小雄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0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中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2年7月至1993年8月，担任湖南省涟源市茅塘焊接材料厂（三一重工前身）生产管理员；1993年11月至1997年6月，就职于湖南省涟源市冶炼厂（1993年11月至1994年4月，借调至涟源市经济委员会担任计划员）；1997年7月至2000年5月，担任东莞艺美达电子有限公司品质经理；2000年8月至2003年8月，担任瑞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3年9月至2008年1月，担任深圳市朗特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3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序号	2
姓名	邹健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8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2008年10月至2009年10月，担任东莞雀巢有限公司美极分厂总经理助理；2009年11月至2014年11月，担任东莞市五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11月，担任拓普泰克有限外贸总监； <b>2015年12月至2017年6月担任东莞市普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1月注销）总经理</b> ；2017年7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伊丽莎白宠物用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20年11月19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2020年11月19日，刘小雄、邹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和/或华信控股股东会、董事会行使股东和董事权利时保持一致，若双方意见不一致时，以刘小雄的意见作为一致行动的意见。该协议在公司A股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持续有效。

###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其他争议事 项
1	华信控股	37,963,900.00	82.11%	法人股东	否
2	钟明禹	2,480,100.00	5.36%	自然人股东	否
3	华雄投资	2,433,200.00	5.26%	合伙企业	否
4	华雄二号	1,917,300.00	4.15%	合伙企业	否
5	博信卓泰	1,441,380.00	3.12%	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b>46,235,880.00</b>	<b>100.00%</b>	-	-

适用 不适用

####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导致其产生关联关系的二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华信控股	①刘小雄持有华信控股 41.00%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持有华雄投资 34.07%的出资份额； ②吴叶付持有华信控股 7.00%股权并担任其监事；持有华雄二号 17.11%的出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③刘小雄的妹妹刘燕持有华雄投资 6.59%的出资份额；持有华雄二号 5.22%的出资份额；刘燕的配偶王厉生持有华雄二号 9.66%的出资份额。
2	华雄投资	
3	华雄二号	

除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 其他情况

#####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深圳博信卓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博信卓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2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0NTW0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博众信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80号侨城坊1号楼10B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东莞科创国弘博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99,000.00	20,000,000.00	92.67%
2	刘庆华	3,000,000.00	3,000,000.00	3.33%
3	刘晓玉	1,000,000.00	1,000,000.00	1.11%
4	黄鑫华	1,000,000.00	1,000,000.00	1.11%
5	杨彧	1,000,000.00	1,000,000.00	1.11%
6	王薪添	600,000.00	600,000.00	0.67%
7	深圳市博众信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	0.01%
合计	-	<b>90,000,000.00</b>	<b>26,600,000.00</b>	<b>100.00%</b>

## (2) 深圳市华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华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3月1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1FE21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欧瑜洁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409L16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项目投资（以上均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顾问、投资咨询。（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刘小雄	2,983,800.00	2,983,800.00	34.07%
2	李伟	577,500.00	577,500.00	6.59%
3	刘燕	577,500.00	577,500.00	6.59%
4	杨冬林	462,000.00	462,000.00	5.27%
5	周海君	385,000.00	385,000.00	4.40%
6	邵红星	346,500.00	346,500.00	3.96%
7	贺英林	308,000.00	308,000.00	3.52%

8	夏宪林	308,000.00	308,000.00	3.52%
9	陈文洪	308,000.00	308,000.00	3.52%
10	钟浩冉	308,000.00	308,000.00	3.52%
11	欧瑜洁	269,500.00	269,500.00	3.08%
12	李效建	269,500.00	269,500.00	3.08%
13	王辉	231,000.00	231,000.00	2.64%
14	谭佳妮	192,500.00	192,500.00	2.20%
15	殷桂才	192,500.00	192,500.00	2.20%
16	李政虎	192,500.00	192,500.00	2.20%
17	江星	192,500.00	192,500.00	2.20%
18	李杰辉	154,000.00	154,000.00	1.76%
19	万文	115,500.00	115,500.00	1.32%
20	刘晔	115,500.00	115,500.00	1.32%
21	彭健洪	115,500.00	115,500.00	1.32%
22	徐胜	77,000.00	77,000.00	0.88%
23	高姗	77,000.00	77,000.00	0.88%
合计	-	<b>8,758,800.00</b>	<b>8,758,800.00</b>	<b>100.00%</b>

### (3) 深圳市华雄二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华雄二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年2月1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GT72P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叶付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项目投资；投资顾问、投资咨询。（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吴叶付	1,869,600.00	1,869,600.00	17.11%
2	刘明洪	1,071,600.00	1,071,600.00	9.81%
3	王历生	1,056,200.00	1,056,200.00	9.66%
4	廖孟南	1,014,600.00	1,014,600.00	9.28%
5	刘慧	900,600.00	900,600.00	8.24%
6	肖志伟	855,000.00	855,000.00	7.82%
7	刘燕	570,000.00	570,000.00	5.22%
8	吴奇妙	456,000.00	456,000.00	4.17%
9	黄功昭	228,000.00	228,000.00	2.09%
10	罗院生	228,000.00	228,000.00	2.09%
11	周达人	228,000.00	228,000.00	2.09%
12	付饶	171,000.00	171,000.00	1.56%
13	钟浩冉	171,000.00	171,000.00	1.56%
14	邹常飞	171,000.00	171,000.00	1.56%

15	周勤勉	171,000.00	171,000.00	1.56%
16	曾坤	171,000.00	171,000.00	1.56%
17	李杰辉	171,000.00	171,000.00	1.56%
18	陈利明	171,000.00	171,000.00	1.56%
19	邓子明	114,000.00	114,000.00	1.04%
20	刘兆送	114,000.00	114,000.00	1.04%
21	乐国军	114,000.00	114,000.00	1.04%
22	高晓鑫	114,000.00	114,000.00	1.04%
23	邵红星	114,000.00	114,000.00	1.04%
24	刘送义	114,000.00	114,000.00	1.04%
25	罗斌	114,000.00	114,000.00	1.04%
26	高熙文煌	114,000.00	114,000.00	1.04%
27	万文	114,000.00	114,000.00	1.04%
28	唐真	114,000.00	114,000.00	1.04%
29	郭海光	114,000.00	114,000.00	1.04%
合计	-	<b>10,928,600.00</b>	<b>10,928,600.00</b>	<b>100.00%</b>

###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有股东中，博信卓泰为私募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 STC895，其基金管理人为深圳市博众信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8118。

###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华信控股	是	否	/
2	钟明禹	是	否	/
3	华雄投资	是	是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公司股份之外，未开展其他经营活动
4	华雄二号	是	是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公司股份之外，未开展其他经营活动
5	博信卓泰	是	否	已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一) 公司设立情况

###### 1、2007年8月，拓普泰克有限设立

2007年8月3日，邹小波、刘晓英、廖才良、刘慧、刘明洪五名自然人签署了《深圳市拓普泰克电子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出资设立拓普泰克有限，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邹小波、刘晓英、廖才良、刘慧、刘明洪分别以货币形式实缴50.00万元、38.00万元、4.00万元、4.00万元、4.00万元出资额。

2007年8月6日，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兴信验字[2007]465号），经审验，截至2007年8月6日止，拓普泰克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7年8月9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本次工商登记予以核准，并向公司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6102765855）。

拓普泰克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小波	50.00	50.00%
2	刘晓英	38.00	38.00%
3	廖才良	4.00	4.00%
4	刘慧	4.00	4.00%
5	刘明洪	4.00	4.00%
合计		100.00	100.00%

###### 2、2020年10月，股份公司设立

2020年10月13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审计报告》（天健湘审[2020]1334号），确认截至2020年8月31日，拓普泰克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48,943,719.89元。2020年10月14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20]677号），确认截至2020年8月31日拓普泰克有限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61,763,800.00元。

2020年10月15日，拓普泰克有限召开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拓普泰克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拓普泰克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拓普泰克有限截至2020年8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48,943,719.89元，以及创立大会前华

雄二号补缴出资增加的净资产 399,000.00 元，共计净资产 149,342,719.89 元，按照 3.5630: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41,914,4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超出部分 107,428,319.89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各发起人的持股比例不变。

2020 年 10 月 14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20]44 号），确认截止至 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1,914,400.00 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折股。

2020 年 10 月 28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办理了变更登记并向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完成后，各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信控股	3,726.39	88.90%
2	华雄投资	243.32	5.81%
3	华雄二号	151.73	3.62%
4	武汉盈泽	50.00	1.19%
5	华翼壹号	20.00	0.48%
合计		4,191.44	100.00%

#### 1) 股改净资产调整事项

2023 年 5 月 24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补充验证说明》，对拓普泰克有限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调整事项进行验证，因会计调整事项合计减少股改基准日净资产 2,247,538.91 元，即从 148,943,719.89 元调整为 146,696,180.98 元。以审计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 146,696,180.98 元为基础，以及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前华雄二号补缴出资增加的净资产 399,000.00 元共计 147,095,180.98 元，折合股本 41,914,400.00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105,180,780.98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调整所导致的折股净资产减少事宜，并不影响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出资的总股本人民币 41,914,400.00 元（41,914,400 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各发起人所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数和占总股本的比例并无变化。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改净资产调整的相关议案，对上述调整事项进行确认。本次调整不影响公司股本及股本充实情况，公司股东对上述会计调整所导致的折股净资产减少事宜与公司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上述净资产调整事宜也不会产生潜在纠纷和风险。

2023年6月15日，现有持股发起人股东就公司追溯调整股改基准日净资产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净资产审定数变动导致评估结果变动的专项说明》，对拓普泰克有限的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追溯评估，确认拓普泰克有限截至2020年8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结果为15,951.63万元，仍高于调整后的净资产，不影响按照经审计调整后净资产进行折股。

### 2) 调整前后，股改基准日均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事项

调整前后，公司截至股改基准日的未分配利润均为正数，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事项。

### 3) 调整股改基准日净资产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公司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拓普泰克有限追溯调整后的净资产仍高于其整体变更时的股本总额，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上述股改基准日净资产调整不影响公司整体变更的合法性，公司上述调整事项已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整体变更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追溯调整不涉及整体变更时注册资本的变化，不影响公司整体变更时注册资本，不影响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全体股东对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 1、报告期初公司的股权结构

报告期期初，拓普泰克有限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信控股	3,726.39	88.90%
2	华雄投资	243.32	5.81%
3	华雄二号	151.73	3.62%
4	武汉盈泽	50.00	1.19%
5	华翼壹号	20.00	0.48%
合计		4,191.44	100.00%

### 2、2021年4月，拓普泰克第一次增资

2021年4月9日，拓普泰克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4,191.44万元增加至4,439.4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48.01万元由钟明禹以货币形式出资4,000.00万元认缴，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同日，钟明禹与公司及原股东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

2021年4月20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本次工商变更予以核准。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信控股	3,726.39	83.94%
2	钟明禹	248.01	5.59%
3	华雄投资	243.32	5.48%
4	华雄二号	151.73	3.42%
5	武汉盈泽	50.00	1.13%
6	华翼壹号	20.00	0.45%
合计		<b>4,439.45</b>	<b>100.00%</b>

### 3、2022年1月，拓普泰克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21年12月22日，拓普泰克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1）华翼壹号向华信控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20.00万股，转让价款为193.00万元；（2）拓普泰克注册资本由4,439.45万元增加至4,583.59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44.14万元由博信卓泰以货币形式出资2,500.00万元认缴，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021年11月2日，华翼壹号与华信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21年12月22日，博信卓泰与公司签订了《增资协议》。

2022年1月7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本次工商变更予以核准。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信控股	3,746.39	81.73%
2	钟明禹	248.01	5.41%
3	华雄投资	243.32	5.31%
4	华雄二号	151.73	3.31%
5	博信卓泰	144.14	3.14%
6	武汉盈泽	50.00	1.09%
合计		<b>4,583.59</b>	<b>100.00%</b>

### 4、2022年7月，拓普泰克第三次增资

2022年6月11日，拓普泰克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4,583.59万元增加至4,613.59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0万元由华雄二号以货币形式出资231.00万元认缴，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华雄二号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华信控股签订了《增资协议》。

2022年7月1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本次工商变更予以核准。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信控股	3,746.39	81.20%
2	钟明禹	248.01	5.38%
3	华雄投资	243.32	5.27%
4	华雄二号	181.73	3.94%
5	博信卓泰	144.14	3.12%
6	武汉盈泽	50.00	1.08%
合计		4,613.59	100.00%

#### 5、2022年12月，拓普泰克第四次增资

2022年11月22日，拓普泰克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4,613.59万元增加至4,623.59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华雄二号以货币出资77.00万元认缴，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华雄二号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华信控股签订了《增资协议》。

2022年12月1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本次工商变更予以核准。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信控股	3,746.39	81.03%
2	钟明禹	248.01	5.36%
3	华雄投资	243.32	5.26%
4	华雄二号	191.73	4.15%
5	博信卓泰	144.14	3.12%
6	武汉盈泽	50.00	1.08%
合计		4,623.59	100.00%

#### 6、2023年6月，拓普泰克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3年5月21日，武汉盈泽与华信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武汉盈泽向华信控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50.00万股，转让价款为867.00万元。

2023年6月2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本次工商变更予以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信控股	3,796.39	82.11%
2	钟明禹	248.01	5.36%
3	华雄投资	243.32	5.26%

4	华雄二号	191.73	4.15%
5	博信卓泰	144.14	3.12%
合计		4,623.59	100.00%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为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回报有突出贡献的员工，吸引优秀人才，促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完善公司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体系，公司于本次挂牌前对公司管理层和部分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激励对象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华雄投资和华雄二号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华雄投资和华雄二号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之“（2）深圳市华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深圳市华雄二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雄投资共有 23 名合伙人、华雄二号共有 29 名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出资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和家庭积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代持、纠纷或其他利益安排。**

**2、持股平台的设立及股权激励审议情况**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的设立及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情况如下：

(1) 华雄投资

2018年3月15日，刘燕、欧瑜洁等26名自然人签署了《深圳市华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出资设立华雄投资。2018年3月16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本次工商登记予以核准。

2018年5月2日，拓普泰克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员工刘燕、欧瑜洁等26名公司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华雄投资以货币出资875.88万元认缴公司新增股本243.32万元。**同日，公司与上述持股员工签订了《员工持股协议》。**

(2) 华雄二号

2019年2月14日，吴叶付、廖孟南、刘明洪、刘慧、王历生签署了《深圳市华雄二号投资

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出资设立华雄二号。2019年2月18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本次工商登记予以核准。

2019年2月19日，拓普泰克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员工吴叶付、廖孟南、刘明洪、刘慧、王历生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华雄二号以货币出资500.06万元认缴公司新增股本87.73万元；

2020年7月22日，拓普泰克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刘燕、刘永峰等17名公司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华雄二号以货币出资364.80万元认缴公司新增股本64.00万元。同日，公司与上述持股员工签订了《员工持股协议》；

2022年6月11日，拓普泰克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员工股权激励及相关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员工肖志伟、马骥、钟浩冉、邓子明、刘兆送、乐国军、高晓鑫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华雄二号以货币出资231.00万元认缴公司新增股本30.00万元。2022年11月7日，公司与上述持股员工签订了《员工持股协议》；

2022年11月22日，拓普泰克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员工股权激励及相关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员工吴奇妙、邵红星通过华雄二号以货币出资77.00万元认缴公司新增股本10.00万元。同日，公司与上述持股员工签订了《员工持股协议》；

2023年12月12日，拓普泰克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员工股权激励及相关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周达人、蔡阳、唐真、郭海光四名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同日，公司与上述持股员工签订了《员工持股协议》。

### 3、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情况

根据《员工持股方案》《合伙协议》《员工持股协议》相关内容，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华雄投资和华雄二号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情况
激励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回报有突出贡献的员工，吸引优秀人才，促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完善公司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体系，在提升公司价值的同时为员工带来增值利益，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之目的，公司制定和实施持股方案。
激励对象 选定标准 和履行的 程序	持股员工应符合以下资格和条件： 1、公司正式员工； 2、原则上在公司连续工作满1年； 3、品格良好，工作勤勉尽责；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公司技术骨干和其他核心员工； 6、未涉及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被追究刑事责任； 7、不存在其他不符合公司内部管理规定的情形； 8、虽未满足上述全部条件，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认为确有必要参与员工持股的公司其他员工。

	<p>持股员工名单由董事会提名，审议通过后正式确定。未经董事会审核通过的员工，不具备参与持股方案的条件。</p>
日常管理机制	<p>持股方案实施集中管理：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对本计划实施统一管理，持股平台管理人对持股平台的日常事务进行管理。</p> <p>一、股东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审议批准持股方案的内容、变更和终止。</p> <p>二、公司董事会是持股方案的执行管理机构，负责拟定持股方案并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办理员工持股相关事宜。</p> <p>三、公司监事/监事会是持股方案的监督机构，对持股方案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监督。</p> <p>四、由公司股东会指定的主体担任持股平台管理人，持股平台管理人按照《合伙协议》及《员工持股方案》的规定管理持股平台的日常事务。</p> <p>五、作为持股平台的合伙企业，通过《合伙协议》约定持股平台中的持股员工作为合伙人所享有的各项权利和应履行的义务。</p>
股票授予价格	<p>基于股权激励的目的，公司管理层与核心员工协商确定</p>
持股资金来源	<p>持股员工应自筹资金实际缴纳出资款。公司不为持股员工就持股方案项下提供任何财务资助或支持。持股员工应保证其全部出资资金合法合规。因持股员工资金来源及合法性等问题产生纠纷，为公司造成损失的，由该持股员工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锁定期限	<p>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权（简称“持股总数”）在公司上市后需按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进行锁定，锁定期为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此外，锁定期满12个月内，持股平台可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总数的25%；锁定期满24个月内，持股平台可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总数的50%。若证监会或其他审核机关要求延长锁定期，按照审核机关要求调整锁定期时间。</p>
转让机制	<p>1、整体减持： 锁定期届满后，原则上由持股平台管理人通过持股平台整体实施平台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以下简称“整体减持”），减持的时间和减持的股数由持股平台管理人根据届时的市场情况决定。整体减持的收益按合伙协议分配。</p> <p>2、个体减持： 激励对象个体在锁定期届满后有减持需求的，在符合本计划和合伙协议约定的情形下，可以向持股平台管理人提出书面申请并获得同意后实施（以下简称“个体减持”），申请中应载明拟减持的份额、减持的期限。个体减持可采取激励对象向持股平台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人转让份额减持，也可以通过持股平台对公司股份减持，具体减持方式由持股平台管理人决定。通过份额转让方式减持的，个体减持的收益在持股平台层面以持股平台管理人或其指定主体回购财产份额的方式支付给减持的激励对象；通过持股平台减持的，个体减持的收益由持股平台向减持的激励对象分配。</p> <p>3、其他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激励对象的份额也可以其他合理方式进行转让。</p>
退出机制	<p>1、激励对象正常退出情形： 激励对象获授份额至锁定期届满前，基于本人或家庭资金使用需求等合理理由，可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书面申请，申请转让其部分或全部获授份额；经公司董事会批准，由持股平台管理人或其指定的主体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向激励对象按其获得获授份额的价格原价收购批准回购的获授份额。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前述激励对象获授份额也可以其他合理方式进行处置。</p> <p>2、激励对象被动退出情形： 如发生下述行为之一的，激励对象自相关行为或事实发生日起自动丧失其获授份额上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收益权、处分权等），并应于持股平</p>

	<p>台管理人指定期间内，将其持有的全部获授份额，按其获得获授份额的价格原价转让给持股平台管理人或其指定的主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前述激励对象获授份额也可以其他合理方式进行处置。因下述行为给持股平台、公司或其他关联企业造成损失的，激励对象应赔偿全部损失。</p> <p>(1) 激励对象违反本计划或本计划相关配套文件或协议中的规定或约定；</p> <p>(2) 激励对象违反持股平台、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受聘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情况下）内部规章制度；</p> <p>(3) 严重失职、渎职而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重大损失的标准为超过 30 万、且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重大损失的情形；</p> <p>(4) 激励对象在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欺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p> <p>(5) 激励对象在工作中触犯法律法规；</p> <p>(6) 激励对象违反其所签署的劳动合同或竞业禁止相关协议（如有）；</p> <p>(7) 激励对象违反相关保密协议，泄露持股平台、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或其他公司认为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p> <p>(8) 激励对象泄露本计划的具体信息；</p> <p>(9) 激励对象因过错而被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解雇；</p> <p>(10) 激励对象主动申请辞职；</p> <p>(11) 激励对象因行为不当或不合法而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如有）；</p> <p>(12) 激励对象实施犯罪行为并被人民法院判处刑罚；</p> <p>(13) 持股员工出现当然退伙情形后一个月内，拒不办理退伙相关手续的；</p> <p>(14) 其他因激励对象主观原因导致激励对象无法继续服务于公司的情况。</p> <p>3、非因激励对象主观因素导致激励对象无法继续服务于公司的情形： 因法律法规强制规定、不可抗力，或因激励对象在持有获授份额期间因退休、伤病或意外死亡等不涉及激励对象主观因素的情况，导致激励对象已实际上无法继续服务于公司的，激励对象所持获授份额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自前述情形发生之日起，激励对象所持获授份额对在持股平台中的表决权等非经济利益性质的合伙人权利排他、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归持股平台管理人或其指定的主体行使； 激励对象或其指定/法定继承人（仅适用于激励对象死亡的情形，下同）可选择： 继续持有获授份额并享有相应收益权，自行承担获取收益之相关税费； 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书面申请，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由持股平台管理人或其指定主体按激励对象获得获授份额的价格原价收购激励对象或其指定/法定继承人所持获授份额。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前述激励对象获授份额也可以其他合理方式进行处置。</p> <p>4、发生上述所列退出情形的，经持股平台管理人审查并确认后，向激励对象发出激励终止通知。 持股平台管理人或其指定主体自激励终止的激励对象处受让的获授份额的，持股平台其他有限合伙人均始终自动放弃优先受让权（如有）。受让完成后，该等出资份额可由公司董事会另行确定分配方案，将该等出资份额分配给其他激励对象，持股平台其他有限合伙人亦始终自动放弃优先受让权（如有）。 若激励对象系普通合伙人本身，则本条处理方案的制定及执行由标的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方执行。</p>
绩效考核指标	股权激励计划未对激励对象设置特殊绩效考核指标，激励对象绩效由所属各业务部门分别制定。
服务期限	股权激励计划未对激励对象设置服务期限要求，激励对象退出应遵守《合伙协议》《员工持股协议》的相关规定。

4、激励计划实施调整

自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以来，历次调整的原因、涉及的股票数量股票价格以及调整的方法和程序如下：

(1) 华雄投资

单位：万股，元/股

时间	调整事项	调整原因	股票数量	股票价格	方法和程序
2019年7月	樊生财退出	员工离职	3.21	3.60	转让给刘小雄
2020年10月	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刘燕变更为欧瑜洁	刘燕同时在公司处担任财务总监，日常工作繁忙，考虑到个人精力有限，为保证工作时间和质量，华雄投资普通合伙人由刘燕变更为欧瑜洁	-	-	工商变更登记
2022年11月	彭建勇退出	员工离职	7.49	4.86	转让给刘小雄
	皮振辉退出	自愿退出	3.21	4.86	转让给刘小雄

(2) 华雄二号

单位：万股，元/股

时间	调整事项	调整原因	股票数量	股票价格	方法和程序
2020年8月	新增刘燕、刘永峰等17名激励对象	新增员工激励	64.00	5.70	经股东会审议，由华雄二号对公司增资
2020年10月	姜志国转让吴叶付	员工离职	5.00	5.70	转让给吴叶付
	龙利长转让吴叶付	员工离职	5.00	5.70	转让给吴叶付
2022年3月	蒋德华转让吴叶付	员工离职	3.00	5.70	转让给吴叶付
2022年5月	刘永锋转让王历生	员工离职	6.00	6.50	转让给王历生
2022年11月	付饶转让吴叶付	自愿转让部分份额	2.00	6.61	转让给吴叶付
2022年6月	新增肖志伟、马骥等7名激励对象	新增员工激励	30.00	7.70	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由华雄二号对公司增资
2022年11月	新增吴奇妙、邵红星2名激励对象	新增员工激励	10.00	7.70	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由华雄二号对公司增资
2023年3月	马骥转让吴叶付	员工离职	4.00	7.70	转让给吴叶付
2023年12月	新增周达人、蔡阳等4名激励对象	新增员工激励	10.00	7.70	经董事会审议，由吴叶付、刘慧、廖孟南转让持股份额

2024年3月	蔡阳转让廖孟南	员工离职	2.00	7.70	转让给廖孟南
---------	---------	------	------	------	--------

5、在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或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况下，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安排

《员工持股方案》《合伙协议》《员工持股协议》中未对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或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的情况做出额外约定，在公司或激励对象发生上述情况时，股权激励计划继续有效，并由各方协商实施。

当激励对象离职时，应遵循《员工持股方案》的相关要求，于持股平台管理人指定期间内，将其持有的全部获授份额，按其获得获授份额的价格原价转让给持股平台管理人或其指定的主体。

6、激励对象的选定标准和履行的程序，实际参加人员是否符合前述标准，所持份额是否存在代持或其他利益安排

激励对象的选定标准和履行的程序参见本节内容之“3、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情况”

持股平台中股权激励对象均符合《员工持股方案》中对激励对象的选定标准且激励对象的选定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实际激励对象符合前述标准，激励对象所持份额权属清晰，不存在代持或其他利益安排。

7、股权激励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当期及未来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由于公司《员工持股方案》中将上市成功并锁定满一年作为行权条件，公司的股权激励存在等待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按照授予日的股权公允价值，扣除激励对象的出资成本，差额部分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将股份支付费用在等待期内进行摊销。

报告期及剩余等待期间，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股份支付费用
2021年	199.02
2022年	250.35
2023年	332.80
2024年	332.80
2025年	166.40

**8、股权激励行权价格的确定原则及具体情况，及其和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或评估值的差异情况**

时间	股权激励价格	最近一年每股净资产
2018年5月	3.60	2.69
2019年2月	5.70	3.83
2020年7月	5.70	3.98
2022年7月	7.70	7.04
2022年12月	7.70	7.04

公司未对股权价值进行评估，股权激励行权价格由公司股东考虑公司净资产状况和未来经营预期后讨论决定，均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9、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 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了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2)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199.02 万元、250.35 万元和 249.60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3.28%、3.52%和 4.01%，上述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3) 对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雄投资、华雄二号分别持有公司 5.26%、4.15%股权。历次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控制权均未发生变化。

**(六) 其他情况**

**(七)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历史沿革中的股份代持情况

2007年8月，拓普泰克有限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刘小雄委托刘晓英出资38.00万元并代为持有拓普泰克有限38.00%的股权，资金来源为刘小雄，双方形成股权代持关系。2008年6月5日，刘晓英与刘小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刘晓英将其持有的拓普泰克有限38.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刘小雄，自此双方解除股权代持关系。

2007年8月，拓普泰克有限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廖孟南委托廖才良出资4.00万元并代为持有拓普泰克有限4.00%的股权，资金来源为廖孟南，双方形成股权代持关系。2011年7月，拓普泰克有限第一次增资，此次增资为全体股东同比例增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至300.00万元。廖孟南委托廖才良增资8.00万元，资金来源为廖孟南。增资完成后，廖才良代廖孟南合计持有拓普泰克有限4.00%股权。2016年12月19日，廖才良与廖孟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廖才良将其持有的拓普泰克有限1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廖孟南，自此双方解除股权代持关系。

经访谈刘小雄、刘晓英、廖孟南、廖才良并取得四人出具的相关确认，上述股份代持的背景、原因如下：

- (1) 拓普泰克有限设立时，刘小雄、廖孟南尚未完成办理离职交接手续；
- (2) 刘晓英系刘小雄的姐姐，廖才良系廖孟南的姐姐；
- (3) 代持人、被代持人系近亲属之间出于相互信任代持股权且未签订书面代持协议。

相关股权转让完成后，刘晓英、廖才良分别代刘小雄、廖孟南持有拓普泰克有限股权的事项得到解决，各方对股权代持事项的解决不存在任何异议，对持有的拓普泰克有限的股权权属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除刘晓英、廖才良分别代刘小雄、廖孟南持有拓普泰克有限股权的事项外，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情形。**

##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1、 深圳市拓普泰克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8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松白路创维数字大厦403B室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万元
主要业务	工业计算机、服务器和工业通信等领域自主品牌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拓普泰克持股100.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36.83	327.86
净资产	-453.04	-315.86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100.28	140.12
净利润	-137.18	-332.0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香港拓普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26日
住所	香港九龙观塘开源道45号有利中心3楼83室
注册资本	1万港币
实缴资本	1万港币
主要业务	拓普泰克越南的投资主体，未开展实际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拓普泰克越南的投资主体，未开展实际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拓普泰克持股100.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223.96	6,516.27
净资产	2,727.29	2,444.95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10,332.44	2,192.20
净利润	291.28	-505.3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拓普泰克技术（越南）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6月1日
住所	越南平阳省土龙木市和富防越南新加坡第二工业区七号路五号
注册资本	500万美元
实缴资本	500万美元
主要业务	设计、生产、销售各类智能控制器和智能产品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作为公司在越南的经营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拓普泰克香港持股 100.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536.98	5,618.75
净资产	2,701.63	2,418.43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9,559.01	1,554.79
净利润	292.14	-489.8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拓普泰克越南股权转让

根据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与拓普泰克香港于2022年6月12日签署的《出资转让协议》，公司向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拓普泰克越南3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以香港安域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投资金额150万美元与截至2022年4月30日拓普泰克越南财务报表累计亏损总额按照股权比例承担30%后的净额为定价依据，转让价格为114.50万美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按照实际支付价款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日享有的净资产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 2、注销子公司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拓展新的外部客户，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拓普泰克国际。

拓普泰克国际存续期间，业务拓展不及计划，且并未发生实际业务，因此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注销。拓普泰克国际在存续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拓普泰克国际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香港拓普泰克国际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ONG KONG TOP-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1年4月28日	
注销时间	2022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	1万美元	
实收资本	1万美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九龙观塘开源道45号有利中心3楼83室	
董事	刘小雄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在公司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拓普泰克香港	60.00%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30.00%
	深圳市芳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合计	100.00%

##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刘小雄	董事长、总经理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73年9月	中专	-
2	邹健	董事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85年10月	本科	-
3	吴叶付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74年9月	本科	-
4	廖孟南	董事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80年3月	本科	-

5	刘慧	董事、 副总经理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男	1977年 12月	本科	-
6	刘明洪	董事、 副总经理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 11月	本科	-
7	李石坚	独立董 事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男	1979年 12月	博士研 究生	教授
8	柳建华	独立董 事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男	1980年 7月	博士研 究生	教授
9	叶卫平	独立董 事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男	1971年 4月	博士研 究生	教授
10	雷孟琴	监事会 主席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女	1992年 3月	本科	-
11	刘晔	监事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男	1983年 7月	大专	-
12	王辉	监事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 4月	大专	-
13	刘燕	财务总 监	2023年 12月20 日	2026年 12月20 日	中国	无	女	1982年 11月	本科	中级 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刘小雄	职业经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2、实际控制人”。
2	邹健	职业经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2、实际控制人”。
3	吴叶付	1996年7月至1997年10月，担任安庆市威龙针纺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科员；1997年11月至2001年6月，历任立洋机械（深圳）有限公司财务课长、副总经理秘书、总经理助理；2001年7月至2003年8月，担任深圳市华伏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03年9月至2005年2月，担任深圳市有信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经理兼经营责任人；2005年3月至2007年7月，担任淇升电器（深圳）有限公司行政经理助理；2007年8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	廖孟南	2002年至2004年，担任深圳市群辉达塑胶电子有限公司销售工程

		师；2004年至2007年，担任深圳市朗特电子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08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拓普泰克软件总经理。
5	刘慧	2002年10月至2003年8月，任热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仓库主管；2003年8月至2007年9月，任深圳市朗特电子有限公司资材主管；2007年9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	刘明洪	2000年6月至2001年7月，任恒登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品质技术员；2001年8月至2002年5月，任晟铭电子制品厂供应商质量工程师；2002年6月至2003年3月，任东圣电脑（东莞）有限公司产品质量工程师；2003年4月至2004年4月，担任深圳市安鸿实业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2004年4月至2007年7月，任深圳市朗特电子有限公司品质部主管；2007年8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7	李石坚	2006年9月至2008年11月，任职于浙江大学控制科学与工程博士后流动站；2008年11月至今，历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	柳建华	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理论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2010年7月至今，历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21年11月至今，担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院长助理、专硕教育中心主任。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	叶卫平	2006年至今，历任深圳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雷孟琴	2014年6月至2015年9月，任武汉盛大神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5年10月至2017年5月，任深圳精研科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绩效专员；2017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管理部绩效专员，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市场部副总助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	刘晔	2005年3月至2009年8月，历任富士康科技集团生产部/测试工程部新干班、生产基层管理员、测试工程师兼领班；2009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湖南维胜科技有限公司测试兼品质主管；2012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品质工程师、稽核主管兼管理者代表；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12	王辉	2007年3月至2010年4月，任深圳市斯比泰电子有限公司QE工程

		师；2010年4月至2013年3月，任深圳市国耀电子有限公司品质主管；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品质部品质副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13	刘燕	2005年1月至2007年10月，历任竣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会计、业务主管；2007年1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5,681.22	62,038.65	52,514.7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b>36,345.88</b>	<b>30,608.00</b>	<b>24,985.23</b>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b>36,345.88</b>	<b>30,608.00</b>	<b>24,144.01</b>
每股净资产（元）	<b>7.86</b>	<b>6.62</b>	<b>5.63</b>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b>7.86</b>	<b>6.62</b>	<b>5.44</b>
资产负债率	<b>44.66%</b>	<b>50.66%</b>	<b>52.42%</b>
流动比率（倍）	2.04	1.79	1.73
速动比率（倍）	1.40	1.05	1.19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3,759.66	56,946.19	50,394.66
净利润（万元）	<b>5,497.23</b>	<b>6,190.07</b>	<b>5,178.79</b>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b>5,497.23</b>	<b>6,248.83</b>	<b>5,305.93</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b>5,333.25</b>	<b>5,981.13</b>	<b>5,064.92</b>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b>5,333.25</b>	<b>6,039.89</b>	<b>5,192.07</b>
毛利率	24.06%	25.07%	25.94%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b>16.42%</b>	<b>22.10%</b>	<b>25.06%</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b>15.93%</b>	<b>21.36%</b>	<b>24.52%</b>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1.37	<b>1.22</b>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1.37	<b>1.22</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8	4.25	4.79
存货周转率（次）	2.02	2.38	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26.52	2,819.67	2,694.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0.61	0.61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b>1,644.77</b>	<b>2,099.09</b>	<b>2,190.54</b>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b>3.06%</b>	<b>3.69%</b>	<b>4.35%</b>

### 注：计算公式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额+期末应收账款净额）/2）；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额+期末存货净额）/2）；  
 6、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100%；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8、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9、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10、为保持指标的可比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股份数均按照公司报告期末股本数计算。

1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2、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sub>1</sub>/（S<sub>0</sub>+S<sub>1</sub>+S<sub>i</sub>×M<sub>i</sub>÷M<sub>0</sub>-S<sub>j</sub>×M<sub>j</sub>÷M<sub>0</sub>-S<sub>k</sub>+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sub>1</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广发证券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
传真	020-87553600
项目负责人	万小兵
项目组成员	刘宇明、陈峙轩、曹家瑞、吴运香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高树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第 21A-3 层、22A、23A、24A、25A、26A 层
联系电话	0755-83025555
传真	0755-83025058
经办律师	李韶峰、李球兰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育晖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联系电话	0731-85179800
传真	0731-85179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赵娇、周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11 层 A-03 室
联系电话	010-88829567
传真	010-88829567
经办注册评估师	周韦、杨铭伟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工业自动化、信息通信、汽车电子和新能源等领域。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工业自动化、信息通信、汽车电子和新能源等领域。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智能控制器是公司的核心产品，公司专注于为消费、工业、新能源等行业提供各类智能控制器产品及相应解决方案。凭借先进的研发设计能力、出色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高效灵活的生产系统、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及快速响应的客户服务网络，公司在满足客户对产品功能质量、生产交期、售后服务等方面要求的同时，力求帮助客户提升采购效率、降低综合成本、提高生产能力，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

同时，公司凭借在智能控制器领域积累的丰富行业经验与资源，将产品线不断向产业链下游延伸，逐步研发、生产和销售部分智能产品，以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目前，公司的智能产品已涵盖消费、工业通信及新能源等领域。

公司秉承“成就客户、开拓创新、至诚守信、团队协作”的核心价值观，在智能控制器行业深耕多年，积累了较多的优质客户资源，与特变电工、金风科技、兆威机电、创客工场、TTI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围绕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持续的研发投入，建立了一支优秀的研发团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取得了多项技术创新成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80 余人，拥有已授权专利 127 项、软件著作权 127 项。公司先后获得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广东省智能控制终端贴装及智能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0 年国家机器人发展论坛关键零部件示范单位等多项资质荣誉，并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现场检测仪》（计划号 20212999-T-604）。

公司成立发展至今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汽车行业 IATF16949、医疗行业 ISO13485 等认证要求，并通过了欧盟 CE、美国 FCC、UL 等多项认证标准。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产品包括智能控制器和智能产品两大类。

智能控制器是电子产品、设备、装置及系统中的控制单元，一般以微处理控制器（MCU）芯片或数字信号处理器（DSP）芯片为核心，通过内置相应的计算机软件程序以实现特定的感知、计算和控制功能，在终端产品中扮演“神经中枢”及“大脑”的角色。

从功能角度看，智能控制器是集成微电子、电力电子、信息传感、显示与界面、通信和电磁兼容技术等诸多技术门类而形成的产品，是智能化控制某种电子机器设备的一种核心设备，大部分特定程式功能都需要通过其实现。从结构角度看，智能控制器主要包括控制器、执行器、过程对象、检测器等部分：检测器负责接收处理输出信号转化为反馈信号，反馈信号与输入信号一同输入控制器；控制器按照预先编辑好的智能控制程序，对信号进行处理产生控制信号，并传输到执行器；最终由执行器将执行信号输出到过程对象。

智能控制系统结构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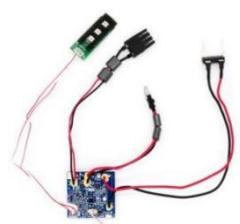
智能产品是公司基于智能控制器业务向产业链下游延伸，为消费、工业通信及安防等领域客户提供的智能整机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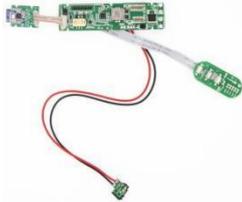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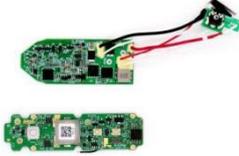
### （1）智能控制器

公司智能控制器产品按照其应用领域或终端产品的不同，可以分为消费类、工业类和新能源类。

#### ①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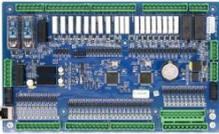
该类控制器主要应用于消费者日常生活中使用的家居家电、电动工具、人工智能及数码产品等，典型产品介绍如下：

类别	典型产品	产品图示	应用终端图示	产品功能/主要特点
智能家电及工具	吸尘器控制器			采用三相无刷高速直流电机控制技术，实现小体积、低噪音、大吸力；配备电动搅拌器可搅拌碎屑，电动旋转头和延长杆可实现角落区域的清洁。

	筋膜枪控制器			采用直流无刷电机，使用 FOC 控制算法实现高效、低噪音、大扭力；锂电池智能管理，过流、过压、过温保护，PD 快充与无线快充；OLED 智能显示、蓝牙通讯与 APP 智能交互、云升级；支持用户个性化设置。
	割草机控制器			采用无刷无感直流电机，高效、小体积、低噪音；配合 80V 高压电池包，运行时间长、支持快速充电；通过陀螺仪获取角度数据值，控制前进方向；变速触发器可自动检测地形。
	电池包控制器			采用软硬件双重保护及短路保护技术，实现高精度电压电流检测，达到 mV 级输出控制、mS 级过流过温保护、uA 级静态功耗；采用多节锂电池均衡充电技术，保护电芯、提高寿命。可应用于多种家用电动工具产品。
人工智能及数码产品	智能机器人控制器			内置多个微型专业伺服舵机，通过 MCU 控制伺服系统、传感反馈系统及直流驱动系统，实现复杂地形灵活行走、导航避障、人脸识别、多模态交互，支持自平衡调节。主要应用于教育类、服务类机器人产品。
雾化器产品	雾化器控制器			通过 MCU 控制雾化器恒功率工作；防干烧保护；自动检测负载；锂电池智能管理，过流、过压、过温保护；OLED 智能显示、蓝牙通讯与 APP 交互；超低功耗、超长待机。

## ②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该类控制器主要用于工业自动化、信息通信、汽车电子等领域，典型产品介绍如下：

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终端图示	产品功能/主要特点
工业自动化	流体控制器			采用 FBGA 芯片、CAN 通讯，实现精确流量控制；断电数据自动保存；油气回收控制；自动语音播报、远程通讯、加密保护。
	电机驱动器			主要适用于无刷电机，采用高灵敏数字 Hall 传感器快速进入闭环恒速控制，FOC 算法实现平滑的低转速软启动，高效、低噪音。
	扶梯控制器			采用 MCU 控制及通讯，实现危险行为识别、智能语音播报、灯光控制等功能；显示扶梯运行方向和状态；通过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多种警示图标。
信息通信	服务器主板			基于国内完全自主的龙芯指令集，支持双路、四路机架式及塔式、高密度等多种服务器和储存产品形态。双路 32 核服务器具备较高性价比，四路 64 核服务器性能好、算力强。
汽车电子	汽车尾门控制器			智能防夹检测，自动感应吸锁，自动反弹，故障报警，无线蓝牙钥匙感应。

### ③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该类智能控制器主要应用于风电、光伏、储能和汽车充电桩等新能源领域，典型产品介绍如下：

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终端图示	产品功能/主要特点
新能源电力	变流器 PCBA			采用 DSP 数字化控制技术使三电平拓扑电路实现最优控制，变流器通过控制励磁使发电机输出电压的频率、相位、幅值和电网保持一致，实现风力发电系统的变速恒频发电。通过改变转子励磁电流的频率、

				幅值和相位，实现发电机频率、有功、无功的调节。
	光伏逆变器 器 PCBA			通过 DSP 控制 DC/DC 升压技术和三电平逆变拓扑电路，将直流电逆变为三相交流电，具有孤岛保护、直流防反接保护、交流短路保护、漏电流保护、低电压穿越、电网监控、组串检测、浪涌保护等功能。同时采用交直流双电源冗余设计，实时状态监控。
	SVG 模块 PCBA			产品具备输入电压范围、频率范围宽的优点，不同容量模块可以自由组合；具备同时无功补偿、平衡三相负载，且优先级可选功能；具备目标功率因数、恒功率两种无功补偿模式功能；无功补偿率 $\geq 99\%$ 。
储能及 充电桩	充电桩控 制模块			采用第三代 SIC MOSFET（碳化硅）设计和 LLC 三层拓扑结构，有效降低 MOS 开/关期间的功耗和磁感器件的损耗；待机时无功损耗小于 30Var， $PF \geq 0.99$ ，超低无功功耗； $THDI < 5\%$ ，谐波含量低，延长产品的使用寿命；各模块工作相互独立，提升了模块的可靠性；支持热插拔，方便产品的安装与使用；体积小、重量轻、性能更强。
	储能产品			主要用于家庭储能产品；采用双路接口进行太阳能充电储能，一端输出接入电池包进行储能、另一端输出可直接供给 DC 电源，实现智能调控电池供电或直接供电；可通过蓝牙、WIFI

				进行远程 APP 智能控制和监控。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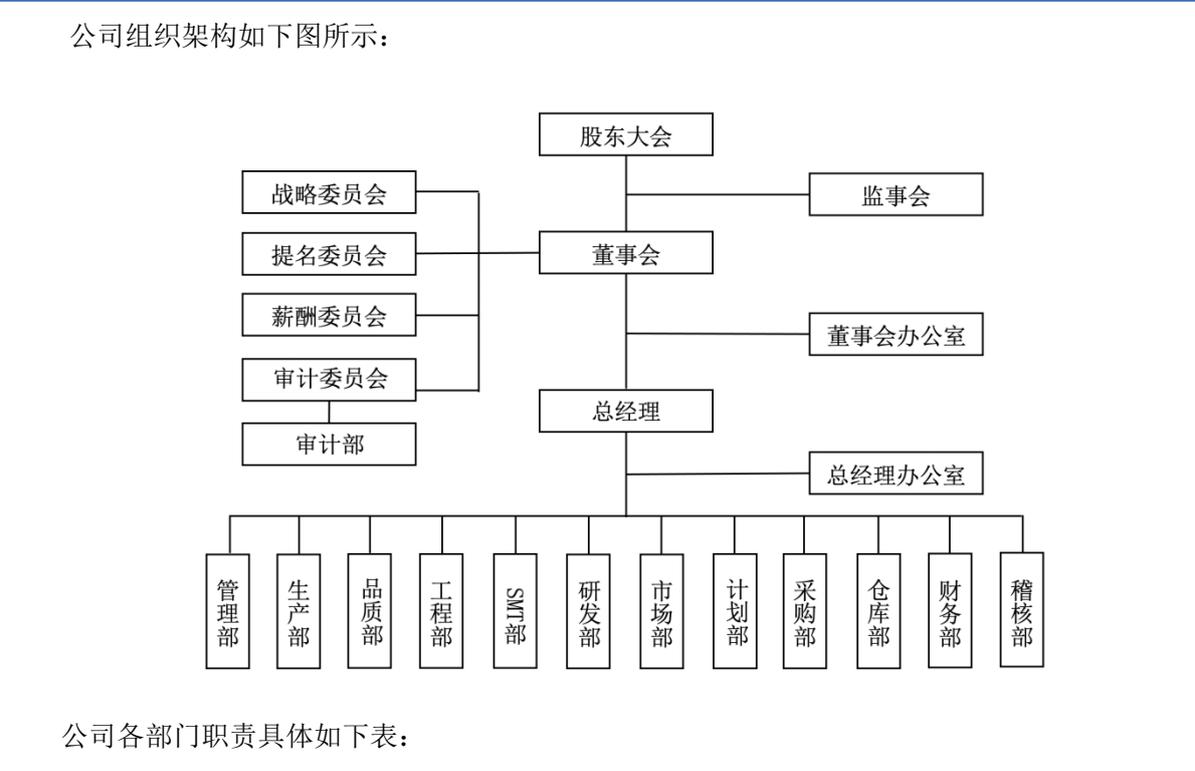
(2) 智能产品

智能产品是公司智能控制器业务向下游产业链的延伸，主要包括消费、工业通信、安全防护等领域的产品，典型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产品功能/产品主要特点
智能话机		蓝牙连接，实现保密通话；外接小键盘输入，方便快捷；通过旋钮调节音量和翻页；外置电子电话号码簿，方便查阅号码和拨打电话。
智能关锁		可通过北斗或 GPS 进行定位及线路登记；支持 GSM/GPRS 移动通信；通过 433M RFID 技术实施智能解锁、施封、验封；具备数据加密、报警功能。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部门名称	职责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各公司向董事长、董事会工作呈报的递交和反馈；检查和监督各公司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和协调各公司的工作关系；检查董事会各项指示、会议决议的落实情况，并将检查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汇报；对董事会的议案和各公司的工作呈报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必要时咨询监事的专业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依据；整理和传递行业信息和公司经营管理信息，做到信息的及时反馈，为董事会制定经营管理决策提供依据；做好董事会会议的筹备、组织、会务工作，形成会议纪要并下发、存档；协助董事长处理日常事务；负责董事会及董事长交办的其他事宜。
审计部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拟定并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和流程，制定审计计划；根据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组织进行公司各项审计；拟定审计方案，起草审计报告和管理建议书等审计文书；及时发现公司潜在问题和风险，提出改进意见；出具内部审计报告，将审计结果上报公司领导；检查公司财务及相关职能部门审计意见的执行情况；负责审计过程中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和沟通；配合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内、外部财务审计工作；监督监控公司的财产和资金使用情况流程运行状况。
管理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人事行政管理制度；负责人力规划的制订，公司员工需求的预测及主导招聘工作；负责员工培训、考核、薪酬等人力资源专业模块管理工作；负责员工入职、离职、调动、考勤等人事事务管理工作；负责企业文化和员工关系管理；协助质量体系知识的培训和宣传；负责厂房修缮、工程规划及对外政府关系维护；负责公司财产安全、生产安全、环境安全和消防工作的管理及工伤事故的处理；负责公司水、电、气的日常点检工作，设备、能源和资源的保障；负责资产及宿舍、就餐、车辆等后勤事务管理；负责督导公司各职能部门制度的落地和发挥效能；日常检查及复核内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营运之效果及效率，并适时提供改进建议，据此形成稽核报告。复查稽核报告中的问题，追踪落地。
生产部	负责按订单及生产计划，合理的安排生产，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自检及质量控制，及时反馈质量异常情况，参与分析质量不良的形成原因，及时解决质量问题，确保不合格品不流往下道工序，提升产品质量；负责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的标识、暂存的标识，使产品在各环节的状态得到识别；根据产品要求、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组织生产，确保生产安全；执行生产车间设备维护日常保养、点检制度，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规范生产物料、工具的摆放，不断改善工作环境；参与新产品的工艺评审，根据客户要求做好生产制造。
品质部	负责 RoHS 相关资料确认、进货检验、制程检验和成品（含包装）最终检验，对不合格品进行控制；制订产品检测标准；对质量数据进行统计与分析，提供产品质量改进及提升的依据；参与供应商的评审工作；负责公司测量仪器、检测工具的管理和校验工作；负责客户质量投诉的处理，指导质量实施改善活动；主导产品质量检讨，文件改进，内部质量稽核及产品制程异常分析处理与跟踪验证；做好产品质量管控方面的要求；负责把不符合要求的产品或过程立即通报给责任部门；负责产品质量的人员，有权力作出停止生产的决定，以纠正质量问题；所有班次的生产作业都应安排负责保证产品质量的人员，或指定其代理人员；负责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社会责任等管理体系的导入，维护，内审和管理评审等，推动改善。

工程部	负责对设备的验收、安装、维护、保养和设备大修等工作；协助水、电、气等维护；负责基础设施的日常管理；负责编制工艺规程和作业指导书，明确关键工序和特殊工序；负责相关工装及制作及管理；负责解决产品制造过程中出现的工艺、技术和品质问题；协助不合格品的评估、分析和返修方案的制定；做好产品制造设备及工装管理要求；参与新产品的工艺评审。
SMT部	负责按订单及生产计划，合理安排 SMT 生产，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自检及质量控制，及时回馈质量异常情况，参与分析质量不良原因，及时解决质量问题，确保不合格品不流往下道工序，提升产品质量；负责产品在 SMT 生产过程中的标识、暂存的标识等，使产品在各环节的状态得到识别；根据产品要求、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组织生产，确保生产安全；执行 SMT 车间设备维护日常保养、点检制度，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规范 SMT 生产物料、工具的摆放，不断改善工作环境；参与新产品的工艺评审，根据客户要求做好生产制造。
研发部	对客户新产品的打样资料进行评审，负责解决制作样品中的技术问题，样品进行全面的评估，并积极客户沟通确认；为各项目部门提供技术支持；负责工程变更的受理；参与对供应商的评估；参与对不合格品的分析；负责完成产品的设计开发，验证工作；负责主导 APQP&PPAP，及时完成前期策划，确保过程顺利，保证产品的质量达到客户满意的要求；针对产品，做好工艺、技术方面的要求，对客户的特殊要求，识别出特殊特性并转换到内部进行传达培训。
市场部	做好市场拓展工作；代表公司与客户进行业务方面的沟通，组织人员进行合同评审；负责销售合同及协议的执行及相关协调工作；负责顾客满意度的调查和回馈工作；收集整理有关销售市场及产品使用等方面的信息，并及时向相关部门回馈；负责客户联络、客户资料的传递和保管；负责客户投诉的接收及转达工作；识别客户产品的要求并转换成内部要求。
计划部	负责参与顾客订单的评审；负责生产计划的制定；负责物料需求计划的确定；负责生产进度协调，确保准时交货；做好客户产品的生产计划要求。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的开发、组织认证及日常管理，建立供应商档案；负责公司生产物料的采购，按时、按质、按量提供生产所需物料；负责采购成本的控制；负责根据公司生产订单制定物料采购合同，经批准后实施；负责执行供应商评审制度，开发备份供应商，与供应商进行沟通，并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负责采购物料的跟催、协助不合格物料的跟进处理，供应商来料绩效的统计和分析；对供应商进行满意度调查，考核并优化供应商。
仓库部	做好物料贮存分类管理，建帐建卡，做到帐、卡、物三者相符；物料摆放需分门别类，货架、箱、桶摆放整齐，并给予区分的标识；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物料贮存要防止变质变形；对存放箱/盒和防护器材实施定期检查，使其始终处于有效的良好状态；对客户提供的物料在贮存时要进行有效控制；物料的进出库必须手续完备，不合格物料必须进行隔离处理；负责对客户提供的财产（物料）进行标识、保护；做好客户产品的防护、标示及管理要求。
财务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会计核算、预算管理、成本管理、税收审计等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对公司的经济活动进行会计记录和核算，运用财务数据，做好分析报告，供领导决策；负责应收账款管理和催收，负责税收申报，负责资产管理和财务档案的管理；拟定成本控制措施，下达各产品或项目目标成本，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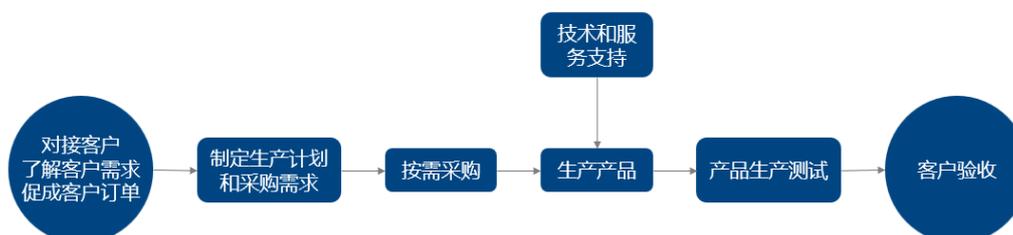
	时核算和监控成本；税收筹划：落实国家各项财税法规，依法纳税，合理选择最优税费方案；资金管理：负责公司资金的统一管理和调度，对外联络银行、税务部门；风险控制：审计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对财务制度的落实进行风险评估，参与重大经济合同的订立，参与对外投融资的风险管控。
稽核部	负责公司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制度推导与维护；协助董事会及经理人检查及复核内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营运之效果及效率，并适时提供改进建议，以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续有效实施；拟订年度稽核计划书，进行确实执行，据以检查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并检附工作底稿及相关资料等做成稽核报告；负责对于检查所发现的内部控制制度缺失及异常现象，据实在稽核报告中揭露，并对报告加以追踪，定期做成追踪报告。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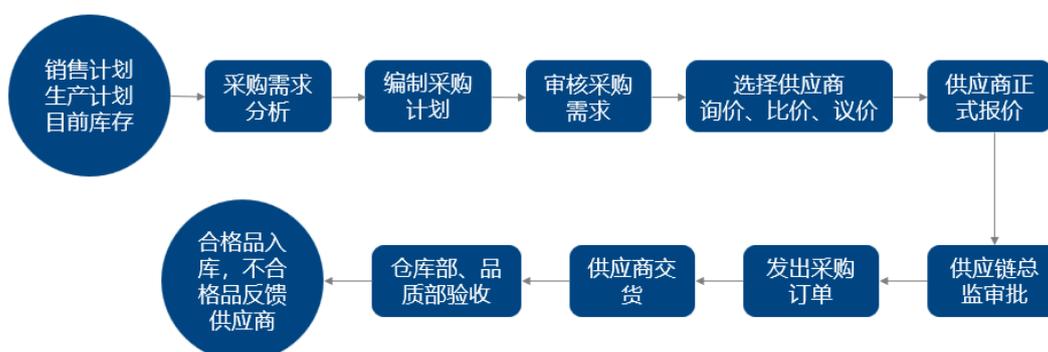
### 1、 流程图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开展生产经营，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订单式经营模式，主要业务流程如下：

#### （1） 销售流程



#### （2） 采购流程



##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年1月—9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1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东莞市海兴实业有限公司	无	线材焊接	113.58	56.78%	108.68	38.08%	34.21	23.07%	否	否
2	深圳市辉煌星电子有限公司	无	软板贴片	43.30	21.65%	37.50	13.14%	14.42	9.73%	否	否
3	深圳市浦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集成块程序编带、烧录	15.24	7.62%	29.51	10.34%	30.93	20.86%	否	否
4	深圳市鸿利威电子有限公司	无	软板贴片	7.59	3.79%	11.47	4.02%	-	-	否	否
5	菲沃泰纳米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无	镀纳米涂层	6.41	3.21%	0.05	0.02%	-	-	否	否
6	深圳市芯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无	集成块程序烧录	1.71	0.86%	3.06	1.07%	16.70	11.27%	否	否
7	深圳市志诺达科技有限公司	无	成品拆料	0.67	0.33%	6.71	2.35%	31.55	21.28%	否	否
8	东莞市硕广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线材焊接、注塑	-	-	24.13	8.45%	-	-	否	否
9	东莞市天赛塑胶机械有限公司	无	注塑	-	-	23.41	8.20%	-	-	否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年1月—9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1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合计	-	-	-	188.50	94.24%	244.52	85.67%	127.80	86.21%	-	-

注：以上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外协厂商。

#### 具体情况说明

针对部分原材料的前期加工工序，因技术含量较低，公司委托外部加工，主要涉及线材焊接、集成块编带、集成块烧录等程序。公司报告期内外协加工采购金额分别为 148.26 万元、285.42 万元和 200.03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0.40%、0.67% 和 0.49%，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通用自动化压接平台技术	使用三轴定位及恒温控制技术，实现自动调节产品位置，定时恒温压接产品。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2	通用自动化测试平台气动设备自动测试系统技术	采用多 MCU 协同工作和多路扩展，实现 62 路继电器控制、40 路电压电流测试和 10 路 IO 口检测的功能；通过触点式转接板实现测试点自由组合。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3	电池保护控制器的测试技术	测试软件模块化，应用多线程 LOCK、集合测试技术，同时测试多个电池包；多个槽位之间使用串并行测试。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4	智能家居远程控制技术	采用智能手机作为控制终端，实现远程控制家电设备。手机终端通过调用云服务器上的 HTTP 服务对 MQTT 服务端进行更新，子设备模块连接 MQTT 服务端，将服务端的数据发送给子设备进行控制，同时反馈设备的相关数据给 MQTT 服务端。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5	雾化器控制技术	使用升降压可调拓扑结构，配合电感储能，使电压输出可调，从而实现大功率可调输出；使用带高精度电流检测的微控单元，持续检测控制输出电流，实现恒功率输出。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6	筋膜枪控制技术	采用电流反馈，实现无刷电机变频控制；采用单电感同步整流，实现升降压精准调节输出，具备 OTG 功能，可实现恒流、恒压、恒功率；热插拔关断保护。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7	直流无刷电机控制技术	采用双电阻电流采样算法技术、磁场定向控制技术、滑模观测器与 PLL 技术，确保合成磁场的力最大化做功吸引转子转动，平稳、高效启动电机；可准确计算转子位置快速进入闭环控制；可进行顺逆风和转速的检测；采用多种调速方式，保护电路正常工作。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8	光伏逆变器控制技术	多路 MPPT 算法追踪光伏板最大功率输出，通过 DSP 控制 DC/DC 升压技术和三电平逆变拓扑电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路，将直流电逆变为三相交流电，追踪电网频率、电压、电流、相位实现并网输出，满足低电压穿越。			
9	风电变流器控制技术	采用永磁直驱电机变速恒频控制，控制系统由高速数字信号处理器（DSP）、人机操作界面和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共同构成；通过改变转子励磁电流的频率、幅值和相位，可以实现发电机频率、有功、无功的调节。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10	智能冗余环网传输技术	智能冗余环网传输技术通过建立环链路，实现了网络故障的快速恢复。当环中某一链路出故障时，传输交换机与主交换机将快速通信由主交换机解除相应阻塞，迅速恢复数据的转发。能够有效降低网络安全风险。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11	通过 BIOS 设置选择不同的 GOP 实现不同 LVDS 屏的显示系统技术	本技术将主板和控制板通过系统管理总线连接，主板通电时 BIOS 固件能够去读取控制板上的电平信息。读取后直接操作显示转换芯片使其自动输出不同的分辨率的 LVDS 信号并将该信号输出至显示屏。增强适配性并减少人工操作。	自主研发	小批量生产	否
12	割草机器人控制系统	采用 GPS 定位和电子围墙，确定工作区域；利用毫米波雷达传感器可以准确识别草地与水泥地，实时有效的规划割草机行进路线，避开障碍物；AI 算法记录优化最优路径。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13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技术	1、监测获取模块：在新能源汽车与充电桩连接进行充电时针对充电过程进行监测，得到监测数据信息；2、分析判断模块：根据监测数据信息进行分析，判断充电过程中是否正常；3、智能保护模块：根据分析判断结果进行异常诊断，并采取对新能源汽车电源的保护措施；4、信息显示模块：根据监测数据信息进行信息呈现。5、防窃电保护功能。	自主研发	成熟应用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持续创新的理念，以基础理论研究带动产品技术革新，积极跟进信息技术发展趋势，综合多学科专业的系统优势，积累了一系列可广泛应用于消

费、工控、信息通信、汽车电子、新能源等领域的核心技术。

公司组建了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并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凭借成熟的产品设计平台、快速的技术响应能力、先进的实验设备和完整的测试体系等优势，持续不断进行技术创新，自主研发并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top-tek.cn	www.top-tek.cn	粤 ICP 备 09010253 号-1	2007/7/28	无
2	sysmate.cn	www.sysmate.cn	粤 ICP 备 2020102931 号-1	2020/9/1	无

###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 3、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 4、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6,327,634.01	3,134,270.20	正常使用	外购
合计		<b>6,327,634.01</b>	<b>3,134,270.20</b>	-	-

### 5、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969307	拓普泰克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深圳宝安）	2022年12月26日	长期有效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971671	拓普泰克软件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深圳宝安）	2021年1月15日	长期有效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403966364	拓普泰克	中华人民共和国福中海关	2011年10月17日	2011/10/17-2068/7/31
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403961FDJ	拓普泰克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福中海关	2021年3月3日	2021/3/3-2068/7/31
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02037806	拓普泰克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3月18日	长期有效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80,326,176.12	35,054,864.41	45,271,311.71	56.36%
运输设备	2,649,302.69	1,496,405.51	1,152,897.18	43.52%
电子及办公设备	3,485,995.19	2,541,310.40	944,684.79	27.10%
<b>合计</b>	<b>86,461,474.00</b>	<b>39,092,580.32</b>	<b>47,368,893.68</b>	<b>54.79%</b>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贴片机	50	28,558,772.88	14,155,273.42	14,403,499.46	50.43%	否
测试仪、检测仪、检测设备及系统	72	12,463,554.00	6,639,742.82	5,823,811.18	46.73%	否
波峰焊	25	4,035,510.07	1,448,555.26	2,586,954.80	64.10%	否
印刷机	20	2,809,255.48	1,355,625.33	1,453,630.15	51.74%	否
回流焊	15	2,498,878.36	1,213,991.08	1,284,887.28	51.42%	否
涂覆机	9	1,448,461.61	254,393.56	1,194,068.05	82.44%	否
<b>合计</b>	-	<b>51,814,432.40</b>	<b>25,067,581.48</b>	<b>26,746,850.91</b>	<b>51.62%</b>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拓普泰克	东莞市富宝家居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大岭山镇湖畔工业园区内 A 栋 3 楼、B 栋 2 楼和 3 楼	22,600	2018/8/1-2024/7/31	厂房、办公
拓普泰克	东莞市富宝家居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大岭山镇湖畔工业园区内 A 栋 2 楼	3,000	2022/10/1-2024/7/31	厂房
拓普泰克	林锦发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料坑第三工业区 3 号 2-7 楼	6,500	2024/4/1-2027/3/31	厂房、办公
拓普泰克	林锦发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料坑第三工业区 3 号 2-5,7 楼	5,200	2021/4/1-2024/3/31	厂房、办公
拓普泰克	林锦发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料坑第三工业区 3 号 6 楼	1,300	2023/4/1-2024/3/31	厂房
拓普泰克	林琳	北京海淀区上地东路 35 号院 2 号楼 3 层 2-312 室	80.73	2023/9/1-2024/9/5	办公
拓普泰克	深圳市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大厦写字楼 403A 室	244.07	2023/8/1-2025/7/31	办公
拓普泰克软件	深圳市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大厦写字楼 403B 室	244.07	2023/8/1-2025/7/31	办公
拓普泰克越南	TNHH ACE COLOR TECHNOLOGIES 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平阳省土龙木市和富防, 越南新加坡第二工业区, 七号路 5 号	6,670	2021/4/1-2026/3/31	厂房、办公
拓普泰克越南	TNHH ACE COLOR TECHNOLOGIES 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平阳省土龙木市和富防, 越南新加坡第二工业区, 七号路 5 号	办公楼四间及会议室一间	2022/6/15-2026/3/31	办公

上述租赁房产中,公司向林锦发租赁厂房存在产权瑕疵:该厂房位于深圳宝安石岩街道料坑第三工业区 3 号 2-7 层(聚发工业园),面积 6,500m<sup>2</sup>。该厂房系出租方林锦发租赁土地后自建房屋,因建房时未办理报建手续,出租方林锦发未取得不动产权证。

公司已取得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显示:“依据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经核查,迄今为止,该公司租赁的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源社区料坑第三工业区 3 号厂房所在地块尚未经我局纳入城市更新拆除重建及土地整备计划范围”。因此,公司向林锦发租赁的厂房不存在短期内被拆除的风险。

##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	----

50 岁以上	21	2.19%
41-50 岁	133	13.87%
31-40 岁	386	40.25%
21-30 岁	370	38.58%
21 岁以下	49	5.11%
<b>合计</b>	<b>959</b>	<b>100.00%</b>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3	0.31%
本科	115	11.99%
专科及以下	841	87.70%
<b>合计</b>	<b>959</b>	<b>100.00%</b>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技术人员	184	19.19%
销售人员	46	4.80%
生产人员	623	64.96%
管理及行政人员	106	11.05%
<b>合计</b>	<b>959</b>	<b>100.00%</b>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员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截至 2023 年 9 月末，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执行社会保险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与医疗保险制度，为员工办理并缴纳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各期末员工人数、执行社保及公积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3/09/30		2022/12/31		2021/12/31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总人数	959	731	767	690	603	601	
已缴纳人数	821	689	713	659	583	585	
缴纳比例	85.61%	94.25%	92.96%	95.51%	96.68%	97.34%	
未缴纳人数	138	42	54	31	20	16	
其中	新入职员工	128	34	38	17	10	10
	退休返聘	7	7	6	5	4	4

其他：包括自愿不参保等	3	1	10	9	6	2
-------------	---	---	----	---	---	---

注：根据越南当地相关法律规定，越南公司无需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上述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中未考虑越南员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期末在册员工人数与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员工人数存在差异，与《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相关要求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包括退休返聘以及办理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增减员的时间与员工入职的时间存在一定差异、部分员工自愿不参保等。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以及未因违反相关法律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刘小雄	50	董事长、总经理	1992年7月至1993年8月，担任湖南省涟源市茅塘焊接材料厂（三一重工前身）生产管理员；1993年11月至1997年6月，就职于湖南省涟源市冶炼厂（1993年11月至1994年4月，借调至涟源市经济委员会担任计划员）；1997年7月至2000年5月，担任东莞艺美达电子有限公司品质经理；2000年8月至2003年8月，担任瑞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3年9月至2008年1月，担任深圳市朗特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3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中专	无
2	杨冬林	42	拓普泰克软件副总经理	2006年至2007年，任深圳市朗特电子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07年至2008年，任深圳市安耐特电子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08年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经理；2020年至今，任拓普泰克软件副总经理。	中国	大专	无
3	李杰辉	37	研发一部副经理	2009年至2010年，任深圳市海巨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2010年至今，任公司研发一部副经理。	中国	本科	无
4	罗院生	37	研发二部经理	2010年至2011年，任奇宏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工程师；2012	中国	本科	无

				年至 2014 年，任深圳市航嘉驰源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15 年至 2020 年，任金宝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工程师；2020 年至 2023 年 12 月，任公司技术总监；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二部经理。			
5	吴奇妙	43	研发经理	2000 年至 2003 年，任深圳市核达中远通技术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03 年至 2004 年，任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04 年至 2012 年，历任深圳瑞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项目经理，研发总监；2012 年至 2019 年，深圳市普德新星电源技术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深圳硒铌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公司新能源研发总监；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经理。	中国	中专	无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吴奇妙	2022 年 11 月	公司外聘，强化研发实力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刘小雄	董事长、总经理	16,394,101	-	35.46%
杨冬林	拓普泰克软件副总经理	128,344	-	0.28%
李杰辉	研发一部副经理	72,781	-	0.16%
罗院生	研发二部经理	40,000	-	0.09%
吴奇妙	研发经理	80,000	-	0.17%
合计		16,715,226	-	36.15%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合法合规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1、劳务派遣情况

### (1)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为满足用工需求，公司采取劳务派遣作为劳动用工的一种补充方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从劳务派遣单位接受派遣人员的数量及占员工总数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9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正式员工人数（人）	959	767	603
劳务派遣人数（人）	0	9	137
派遣员工占总用工人数比	-	1.16%	18.51%
劳务派遣岗位及工作内容	/	插件员、测试员、品质控制员	插件员、品质控制员

注：总用工人数=劳务派遣人数+正式员工人数

公司在 2021 年末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数量较多，超过用工总量 10% 的情形，主要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用工人数较多，2021 年受行业周期影响自招工较难，公司采取劳务派遣的方式作为补充用工形式，以保证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

2022 年度，公司积极采取整改措施，通过提升正式员工的招用规模、优化生产安排等方式降低劳务派遣用工比例，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劳务派遣用工比例已降至 10% 以下，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

劳务派遣岗位对应的工作内容情况如下：

序号	岗位名称	部门	工作内容	是否属于核心或重要工序
1	插件员	生产部	将电容、电阻、电线等元器件插到印刷电路板上	不属于
2	测试员	品质部	按照作业说明书使用检测工具进行常规检测	不属于
3	品质控制员	品质部	对产品外观进行检查	不属于

该等劳务派遣人员的主要工种为临时性、辅助性或可替代性强的工作，符合《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及《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2) 公司劳务派遣员工各项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根据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签署的《劳务派遣协议》，由劳务派遣公司与劳务派遣员工建立劳

动关系，为劳务派遣工支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公司须按照《劳务派遣协议》及时向劳务派遣公司支付派遣费用。公司已按照与劳务派遣公司之间的协议约定向劳务派遣公司支付了相关费用，履行了《劳动法》和《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的用工单位义务，公司无须为派遣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3) 是否存在劳动合同纠纷及违法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与劳务派遣员工发生任何劳务纠纷。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信用广东的查询结果，未发现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和住房公积金领域因违反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4) 劳务派遣用工方式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末，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较少，不存在劳务纠纷，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20,679.90	38.47%	25,078.87	44.04%	29,198.74	57.94%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11,017.62	20.49%	14,907.18	26.18%	10,181.07	20.20%
新能源智能控制器	19,029.44	35.40%	12,226.96	21.47%	7,534.25	14.95%
智能产品	1,466.73	2.73%	3,074.21	5.40%	1,649.52	3.27%
<b>主营业务收入</b>	<b>52,193.69</b>	<b>97.09%</b>	<b>55,287.22</b>	<b>97.09%</b>	<b>48,563.58</b>	<b>96.37%</b>
其他业务收入	1,565.97	2.91%	1,658.97	2.91%	1,831.09	3.63%
<b>合计</b>	<b>53,759.66</b>	<b>100.00%</b>	<b>56,946.19</b>	<b>100.00%</b>	<b>50,394.66</b>	<b>100.00%</b>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涉及消费、工控、通信、汽车、电力、轨道交通等多个下游行业，主要消费群体包括新能源、家电、消费类等行业客户。

#####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2023年1月—9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特变电工	否	逆变器控制器	11,106.64	20.66%
2	TTI	否	吸尘器控制器、割草机控制器、电池包控制器	10,004.61	18.61%
3	Dover	否	流体控制器	4,181.67	7.78%
4	麦克韦尔	否	雾化器控制器	3,406.40	6.34%
5	特来电	否	充电桩控制器	3,111.75	5.79%
合计		-	-	<b>31,811.08</b>	<b>59.17%</b>

###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麦克韦尔	否	雾化器控制器	10,163.75	17.85%
2	特变电工	否	逆变器控制器	6,960.41	12.22%
3	Dover	否	流体控制器	6,345.57	11.14%
4	TTI	否	吸尘器控制器、割草机控制器	6,054.72	10.63%
5	兆威机电	否	汽车尾门控制器、电机驱动器	3,478.77	6.11%
合计		-	-	<b>33,003.22</b>	<b>57.95%</b>

###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麦克韦尔	否	雾化器控制器	11,365.42	22.55%
2	TTI	否	吸尘器控制器、割草机控制器	4,376.33	8.68%
3	特变电工	否	逆变器控制器	4,174.21	8.28%
4	Dover	否	流体控制器	3,852.85	7.65%
5	Therabody	否	筋膜枪控制器	3,466.59	6.88%
合计		-	-	<b>27,235.40</b>	<b>54.04%</b>

注 1：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合并计算销售收入，上述客户均按合并口径披露。

注 2：特变电工西安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特变电工西安柔性输配电有限公司同受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因而将三者交易金额合并计算。

注 3：TTI Partners SPC、Techtronic Cordless GP、东莞创机电业制品有限公司、Techtronic Product Development、Techtronic Industries ELC GmbH、Techtronic Trading Limited、东莞厚街科劲机电设备有限公司、Techtronic Industries Vietnam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等同受 TTI 控制，因而将上

述公司交易金额合并计算。

注 4: Dover Fueling Solutions UK Ltd、OPW Fuel Management Systems、托肯恒山科技（广州）有限公司、Tokheim India Pvt.Ltd、Tokheim Sofitam Applications SAS、DFS Netherlands B.V、Wayne Fueling Systems LLC、Wayne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Tokheim France、Start Italiana S.R.L.等同受 Dover 控制，因而将上述公司交易金额合并计算。

注 5: 深圳麦时科技有限公司、PT Atomization Technology Indonesia 受深圳麦克韦尔科技有限公司控制，因而将其交易金额合并计算。

注 6: Therabod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 Therabody 控制，因而将其交易金额合并计算。

注 7: 东莞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为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因而将两者交易金额合并计算。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比分别为 54.04%、57.95%和 59.17%，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基本保持稳定，前五名客户变动主要系当年产品种类、结构变化导致销售金额排名上下波动，不存在异常增加或减少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控制器的生产、销售及研发，主要供应商为原材料供应商。

#### 2023 年 1 月—9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博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电感、变压器等	3,969.17	13.05%
2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否	阻容器件	1,148.48	3.78%
3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阻容器件、开关等	885.08	2.91%
4	惠州市雅信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否	PCB	878.09	2.89%
5	艾睿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连接器	589.08	1.94%

合计	-	-	7,469.90	24.57%
----	---	---	----------	--------

注：以上采购内容为原材料，下同。

###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博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电感、变压器等	4,713.49	11.06%
2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否	阻容器件	1,988.55	4.67%
3	惠州市雅信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否	PCB	1,533.92	3.60%
4	艾睿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连接器	1,500.26	3.52%
5	深圳海速芯业科技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	1,055.75	2.48%
合计		-	-	10,791.96	25.32%

###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博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电感、变压器等	4,471.05	12.38%
2	惠州市雅信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否	PCB	1,706.64	4.73%
3	杭州拓尔微电子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	1,381.42	3.83%
4	深圳海速芯业科技有限公司	否	IC 芯片	1,340.63	3.71%
5	深圳市尚鼎芯科技有限公司	否	半导体分立器件	800.61	2.22%
合计		-	-	9,700.36	26.8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客户供应商重合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形，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与供应商重叠情形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向客户采购	29,211.35	794.91	29,914.66	947.62	21,527.93	649.90
向供应商销售	242.38	3,345.22	236.64	6,375.01	748.91	6,362.98
合计	29,453.74	4,140.13	30,151.31	7,322.63	22,276.84	7,012.88
占营业收入比例(%)	54.79%	-	52.95%	-	44.20%	-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3.62%	-	17.18%	-	19.43%

上述重叠客户及供应商的具体交易金额、比例和交易内容如下：

①向客户采购的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AVNAN	0.40	0.00%	0.96	0.00%	3.49	0.01%	IC芯片等
Dover	0.69	0.00%	39.23	0.09%	91.99	0.25%	IC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阻容器件等
艾迹德(广州)机电有限公司	-	-	19.36	0.05%	0.13	0.00%	半导体分立器件、阻容器件
北京志成芯业科技有限公司	51.93	0.17%	6.80	0.02%	0.00	0.00%	IC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等
创景传感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9.97	0.03%	21.58	0.05%	14.23	0.04%	IC芯片等
TK Elevator Innovation and Operations GmbH	2.17	0.01%	193.64	0.45%	-	-	IC芯片等
东莞立讯技术有限公司	-	-	-	-	34.70	0.10%	IC芯片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302.51	0.99%	42.96	0.10%	0.00	0.00%	五金线材等
深圳市元创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	-	2.29	0.01%	1.73	0.00%	IC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PCB
东莞市直仓科技有限公司	8.43	0.03%	21.24	0.05%	-	-	IC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阻容器件等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	-	-	2.12	0.00%	-	-	IC芯片

有限公司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12.32	0.04%	79.28	0.19%	-	-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
广东省奇思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	-	-	-	8.63	0.02%	IC 芯片
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	-	9.11	0.03%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
力纳克传动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13.22	0.04%	27.46	0.06%	54.81	0.15%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等
宁波秉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0.15	0.00%	-	-	IC 芯片
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	-	-	0.66	0.00%	23.29	0.06%	IC 芯片
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	-	21.95	0.05%	-	-	IC 芯片等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6	0.04%	15.56	0.04%	14.15	0.04%	IC 芯片
深圳市北海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	-	1.19	0.00%	-	-	IC 芯片
深圳市创客工场科技有限公司	29.45	0.10%	46.64	0.11%	60.96	0.17%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等
深圳市科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	-	4.42	0.01%	IC 芯片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19	0.00%	0.17	0.00%	-	-	样品等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9	0.00%	1.69	0.00%	-	-	辅料等
深圳市唯真电机发展有限公司	0.64	0.00%	13.32	0.03%	-	-	IC 芯片、阻容器件
深圳市优必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17	0.31%	205.75	0.48%	148.92	0.41%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阻容器件、PCB 等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0.37	0.00%	24.97	0.06%	162.72	0.45%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PCB 等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63	0.02%	-	-	1.81	0.01%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等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0.11	0.00%	33.09	0.08%	-	-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阻容器件
浙江海得新能源有限公司	94.55	0.31%	115.37	0.27%	14.80	0.04%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等
广州疆海科技有限公司	151.68	0.50%	-	-	-	-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阻容器件、PCB 等
北京瑞德科诺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20	0.01%	10.20	0.02%	-	-	五金等

广东东箭汽车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04	0.01%	-	-	-	-	IC 芯片
合计	794.91	2.61%	947.63	2.22%	649.90	1.80%	

②向供应商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东莞市富连兴电子有限公司	10.89	0.02%	-	-	-	-	原材料
东莞市海兴实业有限公司	-	-	0.56	0.00%	-	-	原材料
东莞市佳忻电子有限公司	-	-	4.56	0.01%	-	-	原材料
东莞市容奥电子有限公司	-	-	0.34	0.00%	-	-	原材料
东莞市盛名电子有限公司	-	-	-	-	5.33	0.01%	原材料
东莞市星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03	0.00%	0.64	0.00%	9.06	0.02%	原材料
广州市卡而博泽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4.78	0.03%	39.77	0.07%	74.79	0.15%	智能控制器
江西国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	-	-	0.07	0.00%	原材料
帕蕾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	-	2.79	0.00%	143.90	0.29%	原材料
深圳锐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6.64	0.01%	-	-	原材料
深圳市博信恒业科技有限公司	-	-	-	-	6.88	0.01%	原材料
深圳市鼎微电子有限公司	-	-	-	-	66.22	0.13%	原材料
深圳市福伯特电子有限公司	-	-	-	-	0.44	0.00%	原材料
深圳市港鑫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53.76	0.09%	15.91	0.03%	原材料
深圳市国泰盛科技有限公司	-	-	32.16	0.06%	125.12	0.25%	原材料
深圳市弘安盛电子有限公司	-	-	5.35	0.01%	4.65	0.01%	原材料
深圳市宏能微电子有限公司	-	-	-	-	0.30	0.00%	原材料
深圳市华海新电科技有限公司	-	-	-	-	2.44	0.00%	原材料
深圳市金维诺电子有限公司	-	-	8.60	0.02%	-	-	原材料
深圳市凯骏鸿科技有限公司	-	-	-	-	3.26	0.01%	原材料
深圳市凯新达电子有限公司	-	-	1.67	0.00%	-	-	原材料
深圳市科庆电子有限公司	-	-	1.01	0.00%	31.06	0.06%	原材料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2	0.00%	0.11	0.00%	8.82	0.02%	原材料
深圳市立明恒微电子有限公司	-	-	-	-	0.03	0.00%	原材料
深圳市瑞凯迪科技有限公司	-	-	6.91	0.01%	3.32	0.01%	原材料

深圳市赛睿科技有限公司	-	-	-	-	11.60	0.02%	原材料
深圳市司马科技有限公司	-	-	4.89	0.01%	144.39	0.29%	原材料
深圳市新汉科技有限公司	-	-	-	-	29.24	0.06%	原材料
深圳市行进微电子有限公司	59.14	0.11%	2.24	0.00%	58.97	0.12%	原材料
深圳市银丰盛弹簧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	-	-	-	0.17	0.00%	原材料
深圳市云艾电子有限公司	9.44	0.02%	55.94	0.10%	-	-	原材料
深圳市中皇电子有限公司	-	-	2.94	0.01%	1.96	0.00%	原材料
深圳业美特半导体有限公司	36.16	0.07%	-	-	0.97	0.00%	原材料
芯阳创展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5.08	0.01%	-	-	原材料
亚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	-	0.68	0.00%	-	-	原材料
云汉芯城(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1.90	0.17%	-	-	-	-	原材料
深圳市伊斯拉电子有限公司	8.76	0.02%	-	-	-	-	原材料
揽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6	0.00%	-	-	-	-	原材料
深圳华强电子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9	0.02%	-	-	-	-	原材料
深圳市艾本特科技有限公司	0.35	0.00%	-	-	-	-	原材料
深圳市恩智科技有限公司	0.07	0.00%	-	-	-	-	原材料
合计	242.38	0.45%	236.64	0.42%	748.91	1.49%	

## (2) 客户供应商重合的原因及合理性、销售和采购定价策略

公司向客户采购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部分客户的产品交货期限较短，为保证产品交期，该类客户会提前购买较难采购或市场相对短缺的原材料（如部分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等），待客户向公司下达订单时会将该原材料转售给公司，以最大限度保证相关订单可以及时生产和交货。公司对客户采购定价为基于市场行情的双方协商价格，与公司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定价策略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向供应商销售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公司对供应商销售的主要内容为原材料，系公司将生产经营过程中盈余的原材料销售给有需求的供应商，这有利于保持公司原材料的合理库存。公司对供应商销售定价策略为考虑其具体需求、市场行情等情况后双方协商定价，与公司向其他客户销售定价策略不存在重大差异。

## (3) 重合客户供应商的销售和采购单价情况

### ① 向客户采购与向供应商采购价格对比

公司采购原材料种类众多，选取向客户采购相对较多的大类原材料单价列示如下：

单位：元

主要采购原材料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向客户采购单	向供应商采购	向客户采购单	向供应商采	向客户采购单	向供应商采

	价	单价	价	购单价	价	购单价
IC 芯片	4.10	1.94	4.85	1.92	4.74	1.45
半导体分立器件	0.54	0.29	3.22	0.28	0.19	0.20
阻容器件	0.14	0.04	0.76	0.06	0.08	0.03

据上表所示，公司从客户采购的原材料价格高于从其他供应商采购价格，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种类、规格型号繁多，导致同一大类原材料下不同细分品类原材料差异较大，其单价不具备可比性；二是公司从客户采购的原材料数量远少于从供应商采购数量，导致其平均单价差别较大；三是该部分原材料主要为客户为保证最终产品交期提前备货的原材料，在市场中短期较难采购或相对短缺，故而价格偏高。

#### ②向供应商销售与向客户销售价格对比

公司向供应商销售的主要为各类原材料，其销售单价与向客户销售单价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向供应商销售单价	向客户销售单价	向供应商销售单价	向客户销售单价	向供应商销售单价	向客户销售单价
材料销售	1.07	1.06	1.27	1.33	1.14	1.18

据上表所示，公司向供应商销售材料价格与向客户销售材料价格相差不大。

#### (4) 客户指定供应商及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客户指定供应商的情况。上述重合客户及供应商中，不存在委托加工业务。

### (五) 收付款方式

####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306,083.74	100.00%	216,437.84	100.00%	306,470.70	100.00%
个人卡收款	-	-	-	-	-	-
合计	306,083.74	100.00%	216,437.84	100.00%	306,470.70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 (1) 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交易情况很少，不存在现金采购的情况，仅存在少量现金销售情况，主要系销售废料、处置固定资产等的收入，现金交易单笔金额均较小，其发生均具有真实合理的商业背景，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具备合理性与必要性，符合行业经营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交易金额及占比极小，且上述现金交易对方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

系。

(2) 整改措施

公司建立了与货币资金相关的管理制度，对现金收取、支付范围、限额管理、现金的提取与保管、盘点与监督管理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得到了有效执行。上述制度的建立，有利于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防范由于现金使用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3) 整改效果

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内控管理制度，严格控制现金收付款情况的发生，要求废品购买方和零星客户尽量以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货款结算，减少现金交易。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收款比例极小，未出现现金支付货款的情形，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现金收付款逐步整改和规范，效果显著，相关内控程序设计合理和运行有效。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的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所属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日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高风险、重污染的情况。

公司境内生产项目均已按规定完成了环评批复及环评验收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情况			环境保护验收情况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批复时间	验收单位	验收文号	验收时间
1	拓普泰克深圳厂房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深宝环水批[2011]602410号	2011年6月30日	深圳市华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第三方验收）	-	2021年1月5日
			深宝环水批[2011]605547号	2012年1月6日			
			深宝环水批[2012]604932号	2012年10月19日			
			深宝环水批	2013年			

			[2013]603020号	11月28日			
			深宝环水延[2014]00489号	2014年11月4日			
2	拓普泰克东莞厂房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	东环建〔2018〕12213号	2018年12月5日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东环建〔2019〕17639号	2019年8月29日

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主要污染物包括波峰焊、回流焊、焊接、三防处理等工序产生的废气、固体废物等，以及生活污水和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音。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较少，对环境影响较小，在生产中已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经过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保事项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限定的业务范围，生产经营不涉及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在智能控制器领域深耕多年，先后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汽车行业 IATF16949、医疗行业 ISO13485、欧盟 CE、美国 FCC、UL 等多项认证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开展生产经营，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订单式经营模

式，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 1、采购模式

公司在多年经营发展中已建立起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和采购业务流程，确保原材料的及时供应与品质稳定。

### （1）供应商管理

为确保供应商能适时、适量、适价地提供符合生产要求的原材料及良好的售后服务，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等内控制度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并建立了完善的合格供应商准入机制。

采购部通过市场调研收集备选供应商信息，并进行初步审核。审核通过后，采购部组织研发部、品质部等人员进一步考察供应商产品品质、价格、产能及按期交付能力等方面的详细情况，综合评定供应商资质并报总经理批准，审批完成后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册》。

为进一步降低原材料供应对生产的影响，公司会对每种主要原材料至少筛选 2-3 家供应商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册》。公司对合格供应商采用评分制度，通过评分报告的形式对供应商的交货速度、质量、服务等方面进行评价，如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需出具《8D 质量报告》。公司定期进行评分汇总，对于评分不达标的供应商将减少采购规模或终止合作。

### （2）采购流程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包括 IC 芯片、PCB、半导体分立器件、阻容器件等电子元器件以及辅料和包装材料。公司计划部依照销售计划、生产计划和目前库存情况展开采购需求分析，编制采购计划转发至采购部。采购部审核采购需求，确认无误后在《合格供应商名册》中选择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供应商正式报价经供应链总监审批后，由采购部发出采购订单。供应商交货后，仓库部和品质部负责验收并将不合格品反馈供应商处理。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物资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同时通过 ERP 等系统对采购流程进行信息化管理，保证采购关键控制节点的有效性，从而确保采购业务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智能控制器产品涵盖消费、工业、新能源等多个行业，不同领域产品的性能参数、规格尺寸、生产工艺、质量标准等方面均存在差异，是客户定制的非标准化产品。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主要面向中高端智能控制器需求群体。因此，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定制化商业模式，生产计划存在“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

公司计划部根据客户订单以及产品的需求预测，结合库存情况、产能情况等，合理安排各生产线生产的品种规格，制定月度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执行生产任务，通过 ERP 系

统、MES 系统对生产全流程进行信息化管理。实际生产过程中，公司采用自动化生产设备与手工相结合的方式，完成 SMT、DIP、测试、组装包装等生产工序；虽然智能控制器为非标准件产品，但各类智能控制器生产流程基本相同，生产设备可以通用。因此，公司通过柔性化生产模式进行多类产品共线生产，以适配生产计划“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可以显著提高产线运转效率、最大化利用产能。

针对部分原材料的前期加工工序，因技术含量较低公司委托外部加工。公司严格控制各生产环节的配合情况及衔接进度，对委外加工产品与自产产品执行同等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以保证产品质量。

###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面向客户的直销模式，包括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由于智能控制器属于下游产品的核心部件，其适配度、质量稳定性极大影响客户产品的良品率和可靠性，需要严格根据客户实际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及生产；因而采用直销模式有利于公司深入了解下游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减少不必要的时间成本，提升客户粘性。

#### **(1) 销售流程**

公司市场部负责对接客户，了解客户需求并促成客户订单；计划部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制定具体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采购部按需采购，生产部负责生产，研发部、工程部、品质部等提供技术和服 务支持。产品生产测试完成后交由客户验收，并定期与客户进行对账。

#### **(2) 定价方式**

公司产品整体遵循“成本+合理利润”的成本加成定价模式，其中成本包括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等。此定价为公司与客户议价的基础，最终产品销售价格由双方综合考虑竞争报价、品质服务、交期保障等多方面因素后共同协商确定。

#### **(3) 客户开发方式**

公司的客户开发主要通过以下方式进行：①口碑营销：积极与业内具有知名度的大型企业合作，形成广告效应，吸引行业内其他潜在客户。②行业展会：积极参加国内外各类行业展会、论坛等活动，以便能够直接接触到有需求的下游客户并了解市场上竞争对手情况。③网络搜索：客户通过搜索引擎等搜索需求的产品及供应商，与公司接洽后，业务人员通过电话沟通、实地拜访等方式逐步建立合作关系。

### **4、研发模式**

#### **(1) 研发体系及研发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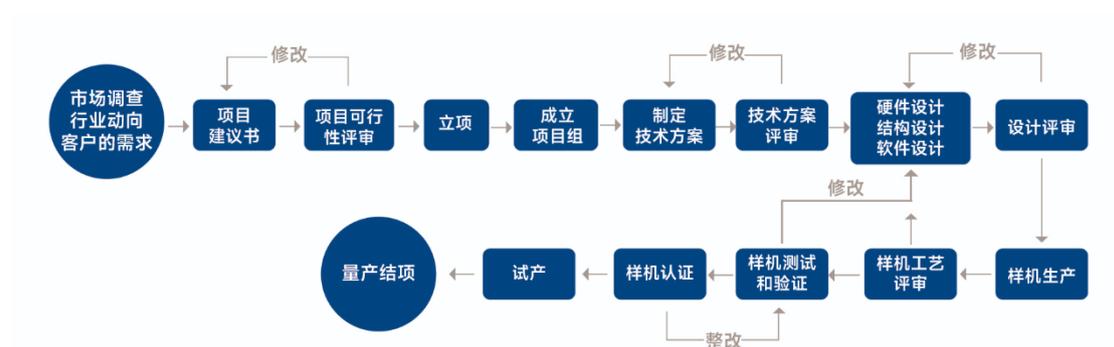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研发是推动公司发展的核心动力，在多年智能控制器研发、生产过程

中，公司建立了成熟的研发组织架构和研发流程，围绕多个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成果。公司设立研发部负责产品及技术的研发，研发产品范围覆盖消费、工业、新能源等领域，研发内容涵盖结构设计、硬件设计、软件开发、应用系统、样品测试、产品认证等多个环节，构建了平台化、专业化的研发技术体系。

## (2) 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流程如下所示：

公司研发流程图



①项目启动阶段：市场部人员进行市场分析或收集客户需求，形成项目建议书汇报至研发项目经理，产品经理组织研发、采购、市场等部门进行可行性评审，结合公司现有技术和市场需求，形成《项目立项报告》。

②设计与开发阶段：立项通过后，公司组建项目团队，项目经理、核心研发人员制定技术方案；技术方案经评审通过后，研发人员进行结构设计和软硬件设计。为验证产品设计是否符合要求，由研发部在 OA 系统发起打样申请试制，联系各相关部门进行零件采购并打样，生产样品试制成功后测试工程师进行测试，输出《产品测试报告》。项目组在此期间针对问题进行修改，如修改项目较多或重大更改则需申请进行二次打样验证。经过内部测试通过后，部分项目会根据客户需求申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认证。

③试产结项阶段：设计样机通过检测环节后即可进行试产，计划部根据 BOM 表制定试产计划，组织各部门进行试产。试产期间，项目工程师需跟线指导，记录生产过程发现的问题，产品由品质部进行检验入库，参与部门将生产过程出现的问题反映至项目组进行修改，如产生重大更改或修改项目较多则需申请二次试产。产品完成上述所有流程后即可进入量产阶段，项目组进行结项。

## 七、 创新特征

###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持续创新的理念，以基础理论研究带动产品技术革新，积极跟进信息技术发展趋势，综合多学科专业的系统优势，积累了一系列可广泛应用于消费、工控、新能源、通信、轨道交通、汽车电子等领域的核心技术。具体包括通用自动化压接平台技术、通用自动化测试平台气动设备自动测试系统技术、电池保护控制器的测试技术、直流无刷电机控制技术、光伏逆变器控制技术、风电变流器控制技术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专利 1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6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27 项。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始终重视产品与技术创新。近年来，公司先后获得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广东省智能控制终端贴装及智能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0 年国家机器人发展论坛关键零部件示范单位等多项资质荣誉，并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现场检测仪》（计划号 20212999-T-604）。

### **1、坚持自主研发，具备研发创新能力和技术应用能力**

智能控制器涉及计算机、电子技术应用、自动控制、显示与传感技术、通信技术等多个技术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智能控制器产品的可靠性设计和制造工艺需要长期、大量的技术经验积累和研发投入。公司专注于消费、工业、新能源等领域智能控制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在产品的设计、制造及下游应用过程中持续提升产品科技创新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以持续的科研投入进行技术储备，提前做好未来技术布局。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和持续创新机制，主要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取得，并在产品生产和终端应用中予以充分验证。公司核心技术覆盖智能控制器产品的开发、产品测试系统设计、产品性能提升、生产工艺优化等多个方面，是公司持续提升产品性能、提高生产效率、确保产品质量、保持业务增长的重要基础。公司应用核心技术生产相关产品，例如公司基于龙芯软件架构开发了多款应用龙芯 CPU 服务器。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经过多年积累，具备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和技术应用能力。

### **2、深刻理解行业发展趋势，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持续进行产品和服务创新**

随着下游产业对产品智能化、个性化、可靠性要求的不断提升，智能控制器企业需要进行持续的产品创新，从而更好的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公司以家电类智能控制器起家，通过不断的技术积累和产品创新，把握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已经进入消费电子、工业控制、信息通信、新能源、汽车电子等领域，形成了多元化的产品体系。凭借上述领域积累的技术优势及工艺能力，公司着手布局微型逆变器及户用储能等新领域，持续进行产品创新。

为突出差异化服务特色，公司着力服务于各类客户的中小批量业务。一方面公司拥有雄厚的技术积累和较强的研发实力，可保证在较短时间内开发出符合客户要求的各类电子智能控制

器产品；另一方面，针对该类业务“多品种、小批量”的订单生产需求，公司采用柔性化流水线作业，快速更换工艺和调整设备来完成不同产品的生产快速切换，在同一条生产线上实行多类产品共线制造，从而实现中小批量业务的高效生产，保证及时交付要求。公司在中小批量业务领域建立起了独特的优势，充分体现了良好的服务创新能力。

##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27
2	其中：发明专利	13
3	实用新型专利	106
4	外观设计专利	8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4

###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27

###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40

##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应用，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的发展战略，确保了技术研发和成果的推广应用工作顺利进行。

###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光伏微型逆变器控制技术	自主开发	1,859,281.46	213,146.11	-
工控系统集成控制技术	自主开发	1,856,471.22	-	-
储能控制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1,719,714.51	-	-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1,539,556.36	249,761.86	-
LED灯控制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1,601,151.91	528,290.24	-
洗地机智能控制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1,301,324.56	-	-
空气净化器的研发	自主开发	1,152,218.85	-	-
电子雾化器控制技术	自主开发	1,028,322.62	3,830,284.27	3,978,664.57
高性能计算机系列产品的研发	自主开发	1,013,839.39	395,671.42	2,743,726.48
智能机器人控制技术	自主开发	833,142.47	-	-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系列产品的研发	自主开发	811,440.12	2,475,119.34	4,249,537.79
无刷马达控制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648,791.83	-	-
通用自动化测试平台的研发	自主开发	578,320.93	201,811.57	-
物联网控制系统的研发	自主开发	504,103.79	601,222.82	242,048.63
智能家居控制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	4,376,573.32	2,001,751.98
工业控制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	2,516,869.25	1,988,521.03
变流控制器的研发	自主开发	-	1,268,577.83	1,708,389.26
电机控制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	872,673.56	1,657,543.06
人工智能数码产品控制器的研发	自主开发	-	463,425.33	1,392,959.13
光伏逆变控制器的研发	自主开发	-	1,054,004.64	355,520.11
电池保护控制器的研发	自主开发	-	650,753.92	407,390.09
无线通信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	691,074.51	412,706.27
筋膜枪控制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	348,558.35	488,425.90
传感器传导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	-	278,218.05
光谱分析技术的研发	自主开发	-	253,108.58	-
合计	-	16,447,680.03	20,990,926.91	21,905,402.36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06%	3.69%	4.35%

###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现场检测仪》（计划号20212999-T-604）。
详细情况	1、2019年12月，公司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4201944，有效期自2019年12月至2022年12月； 2、2022年12月，公司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

	<p>书》，编号为 GR202244202466，有效期自 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p> <p>3、2023 年 7 月，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并获得工信部颁发证书，有效期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p> <p>4、2022 年 6 月，根据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国标委发[2021]23 号文下发标准修订计划，国家标准《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现场检测仪》（计划号 20212999-T-604）已获正式立项，该标准由全国电工仪器仪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公司为该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目前该标准处于“已发布”阶段。</p>
--	-----------------------------------------------------------------------------------------------------------------------------------------------------------------------------------------------------------------------------------------------------------------------------------------------------------------

##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智能控制器制造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之“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之“其他计算机制造（C3919）”。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之“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之“其他计算机制造（C3919）”。

####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下属行政机构	互联网行业管理（含移动互联网）；协调电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的建设，促进网络资源共建共享；组织开展新技术新业务安全评估，加强信息通信业准入管理，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电信和互联网相关行业自律和相关行业组织发展等。

#### 3、 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节（2022）88号	工信部	2022年7月	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低碳转型效果明显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充电桩建设及换电模式创新，构建便利高效适度超前的充电网络体系。

2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	发改能源〔2022〕210号	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22年1月	实施智慧能源示范工程，包括智慧风电、智慧光伏、智能电网。其中智慧风电包含风电智能化运维、故障预警、精细化控制、场群控制等示范应用；智慧光伏包含光伏电站数字化、无人化管理，设备间互联互通、协同优化，光伏电站智能化调度、运维等示范应用。
3	《“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	发改能源〔2022〕209号	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22年1月	集中攻关规模化储能系统集群智能协同控制关键技术，开展分布式储能系统协同聚合研究，着力破解高比例新能源接入带来的电网控制难题。
4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21〕207号	工信部等8部门	2021年12月	针对感知、控制、决策、执行等环节的短板弱项，加强产学研联合创新。推动先进工艺、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深度融合。通过智能车间/工厂建设，带动通用、专用智能制造装备加速研制和迭代升级。推动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创新应用，研制一批国际先进的新型智能制造装备。
5	《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1版）》	工信部联科〔2021〕187号	工信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1年12月	智能制造系统架构从生命周期、系统层级和智能特征三个维度对智能制造所涉及的要素、装备、活动内容等进行描述，主要用于明确智能制造的标准化对象和范围。
6	《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	发改高技术〔2020〕1409号	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	2020年9月	聚焦新能源装备制造，加快主轴、IGBT、控制系统、高压直流海底电缆等核心技术部件研发。
7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的通知》	工信厅通信〔2020〕25号	工信部	2020年5月	在提升移动物联网应用广度和深度方面提出“于生活智慧化方面，推广移动物联网技术在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儿童及老人照看、宠物追踪等产品中的应用”以及“进一步扩展移动物联网技术的适用

					场景，拓展基于移动物联网技术的新产品、新业态和新模式”。
8	《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	《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	发改委等 22 部门	2020年3月	鼓励企业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各类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加快完善机动车、家电、消费电子产品等领域回收网络。各地区结合实际制定奖励与强制相结合的消费更新换代政策，鼓励企业开展以旧换新，合理引导消费预期。
9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发改委、中央网信办等 11 部委	2020年2月	重点突破新型电子电气架构、多源传感信息融合感知、新型智能终端、智能计算平台、车用无线通信网络、高精度时空基准服务和智能汽车基础地图、云控基础平台等共性交叉技术。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目前智能控制器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状态，行业集中度较低。国家政策鼓励和支持智能装备、新能源、汽车电子、智能家居和新型消费电子等行业的发展，公司作为上述行业智能控制器的供应商，将受益于下游产业的发展，迎来更大的市场需求，具有良好的行业发展前景。

行业内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不涉及对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等的具体规定，不会对公司的上述方面构成影响。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 **(1) 行业发展概况**

智能控制器是电子产品、设备、装置及系统中的控制单元，控制其完成特定的功能，在终端产品中扮演“神经中枢”及“大脑”的角色。以自动控制理论为基础，智能控制器集成了自动控制、微电子、电力电子、传感、通讯等诸多技术门类，将程序控制、信息探测、资源调度、输出执行融为一体，提高终端产品的智能化水平。智能控制器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电子、电动工具、工业控制、信息通信、医疗健康、新能源等领域。

### **①行业发展历程**

从技术发展历程看，智能控制器经历了“机械化—电子化—智能化”的演变。20世纪20年代，智能控制技术在经典控制理论的基础上发展起来，20世纪40年代开始在工业生产中得到了广泛应用。20世纪70年代后，随着控制理论、微电子技术和传感技术的发展，智能控制器的操作复杂度、可控对象、稳定性和经济性等方面均得到完善，并实现了小型化和实用化，开始逐步取代机械结构式控制器，在工业设备、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电动工具等各个领域开始广泛应用。近年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迅猛发展，数以百亿甚至千亿设备接入网络，智能终端的数量不断提升，对智能控制器的需求规模也在不断增长，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从产业发展历程看，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发展也受益于专业化分工。早期智能控制器行业发展比较分散，往往依附于某个细分产业，作为整体产品中一个附属部件而存在。随着终端用户对自动化和智能化的需求不断提高，智能控制器产品的技术难度和生产成本也不断上升，工业生产呈现专业化分工趋势，一些专门生产智能控制器的企业开始出现。部分终端厂商出于对产品要求的提升和成本控制的考虑，以及战略重心逐步转移至自身品牌增值、销售渠道建设等因素，智能控制器的自产比例已在逐步下降，多交给第三方厂商研发生产，促使智能控制器行业不断发展。

我国智能控制器行业起步较晚，但近年来发展迅速。中国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为智能控制器行业提供了良好的技术基础，加之国内企业拥有产业集群优势并重视生产自动化，生产制造成本相对较低，越来越多的国外知名终端厂商在中国落户并与国内企业建立合作关系，为国内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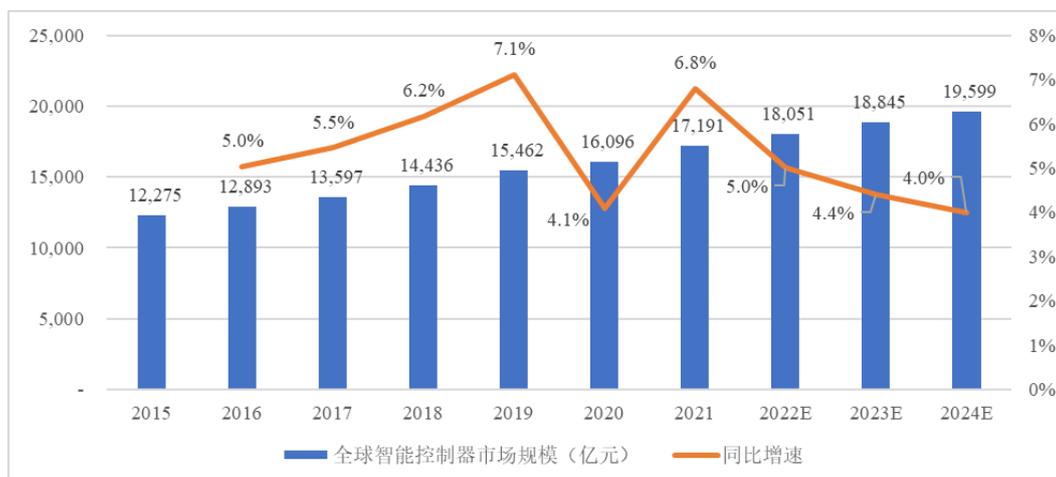
### **②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规模**

#### **A. 全球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

从全球范围来看，智能控制器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市场规模也不断扩大。尽管近几年受全球经济形势不稳定的影响，家用电器、汽车等主要下游行业的增速放缓，但由于使用智能控制的下游产品比例不断上升，全球智能控制器的市场规模仍然保持较高的增长幅度。据弗若斯特

沙利文（Frost&Sullivan）的数据，2022 年全球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预估为 18,051 亿美元，较 2016 年的 12,893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速达到 5.77%。

**2015-2024 年全球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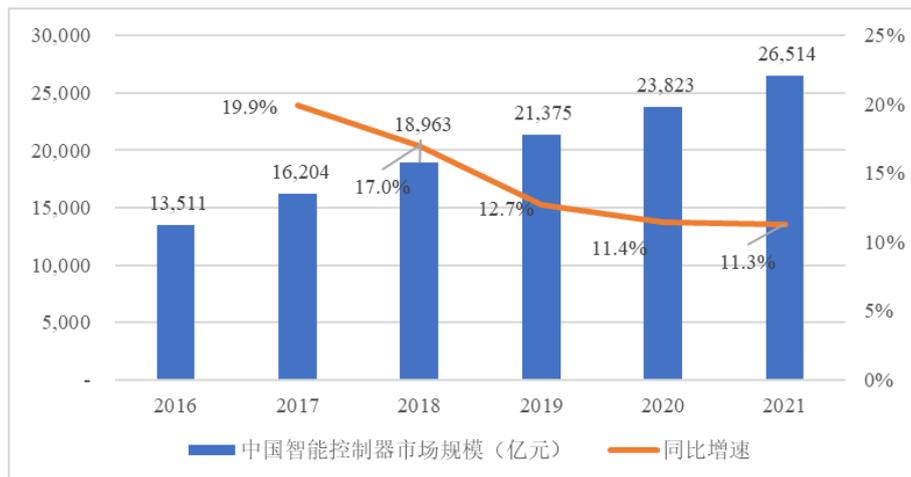
## B. 国内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

中国智能控制器市场拥有自身独特优势，相比欧美发达国家，国内劳动力成本优势突出、工程师红利显著；相比于劳动力成本同样较低的东南亚国家，国内企业的研发实力更强。同时，中国拥有广阔的终端产品消费市场和完整的产业链条，吸引了大量终端厂商在中国设立整机厂，这使得国内智能控制器厂商在交付效率和服务响应上也有很大的优势。基于上述有利因素，我国正逐步发展成为全球智能控制器产品的主要研发制造基地。

从下游市场来看，随着终端客户需求升级，国内家电、汽车等下游产业趋于智能化、网联化，智能控制器的应用领域和技术附加值逐渐提高；同时，以 AIoT、大数据为代表的新技术与新能源、轨道交通等产业结合后诞生了更多的应用需求，极大地丰富了智能控制器产品的应用场景。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Sullivan）的数据统计，2021 年中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规模为 26,514 亿元，相较 2016 年 13,511 亿元的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4.43%，超过全球平均增长水平。

**2016-2021 年中国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

## (2) 行业发展趋势

### ①智能控制器渗透率不断提升，产品应用场景不断拓宽

随着各类终端产品日益智能化，智能控制器渗透率不断提高，具体表现在两方面：一是下游应用领域从传统的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工业控制、信息通信、汽车电子等行业进一步扩展到新能源、智能家居、智能机器人等新兴行业；二是由于终端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产品功能不断综合化、智能化，智能控制器的技术及适用性不断提高。

近年来，AIoT、5G、大数据等新技术的兴起，驱动智能控制器产品进入更广泛的产业应用场景。作为新兴技术具体应用的智能家居、智能装备、智慧交通等新兴业态的出现，智能终端产品的市场需求不断释放。技术进步需求扩展，进一步拓宽了智能控制器的应用场景，将为智能控制器行业发展带来较大的发展空间。

### ②技术要求和产品附加值提升，行业壁垒提高

随着电子信息技术和半导体技术的进步，上游芯片和其他半导体器件的性能不断升级，可以更高效地完成更多更复杂的程序。同时，下游厂商对智能终端产品的功能要求也趋向复杂化、集成化。两方面因素促使智能控制器产品不断进行技术突破，实现包括感知、测量、通信、图像处理和机器学习在内的各种新型功能。智能控制器行业的技术升级趋势，推动了产品自身价格和附加值的提升。同时对智能控制器厂商的技术开发能力、新产品研发能力、快速响应能力和成本控制等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未来智能控制器行业将逐步向着专业化方向迈进，不断推高行业整体的技术壁垒。

### ③专业化分工日趋明显

智能控制器行业的产生和发展是专业化分工的结果。早期行业发展更多依附于某个具体的细分产业，近年来在全球化深入发展背景下，部分终端产品厂商的战略重心逐步转移至自身品

牌建设、销售渠道拓展、技术创新研发等方面，智能控制器的生产多交给专业的智能控制器厂商进行，由此加快了行业内的专业化分工。

#### ④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由于智能控制器应用领域较广，不同行业对控制器的技术要求有所差别，导致市场上存在大量规模小且技术含量较低的厂商，这一情况在国内市场尤为明显。小规模厂商一般面向中小型企业客户，在研发能力、规模化生产和产品品质等方面相对薄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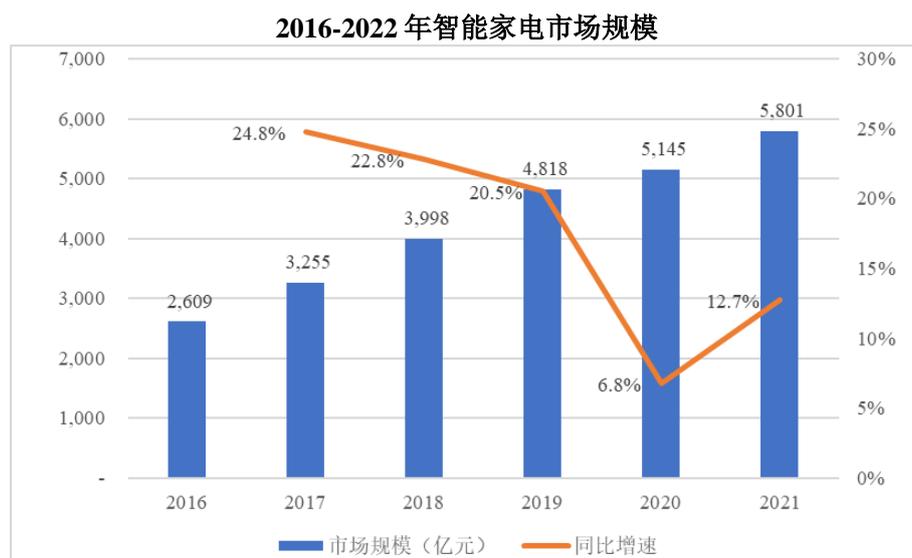
随着终端行业集中度的提升，智能控制器应用场景更加复杂，产品功能更加丰富、技术迭代更快。小规模企业受到资源投入、技术研发水平等因素限制，很难满足市场变化，而规模以上企业凭借先发优势而优先受益，由此未来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

### (3) 行业发展前景及未来市场空间

从技术变化和产业发展规律来看，智能控制器行业的演变方向在很大程度上受下游各应用领域变化的影响，未来行业的整体发展前景将取决于下游应用领域所在行业的市场空间。目前，智能控制器的应用领域已从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工业控制、汽车电子等传统行业拓展到风能、光伏、充电桩等新兴行业。主要下游行业市场规模及未来市场发展空间情况简介如下：

#### ①智能家电领域

随着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于智能化家电产品的需求也在持续增长。近年来我国智能家电行业总体上保持中高速增长趋势。相关统计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智能家电行业市场规模在5,800亿元左右，较2020年增长了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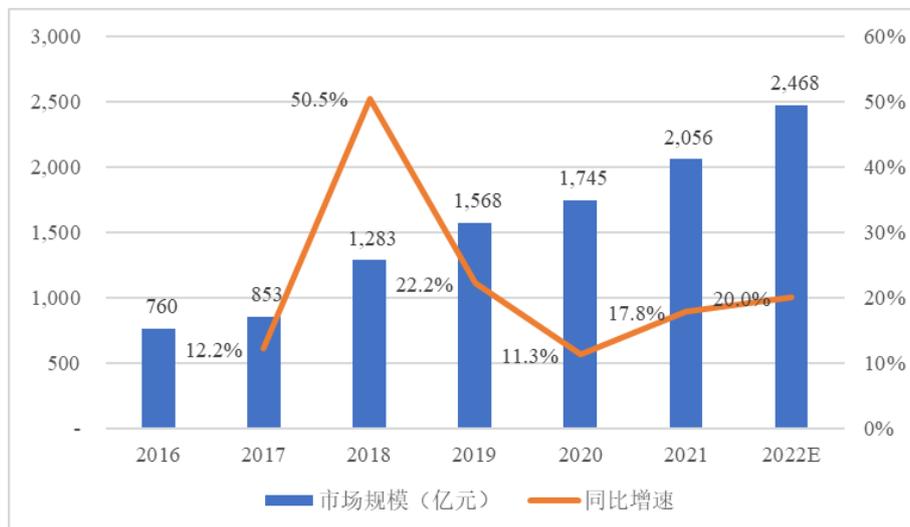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

#### ②电动工具领域

近年来电动工具行业的市场规模逐年增加。据资料显示，2021年全球电动工具行业市场规

模达 290 亿美元，同比增长 6.6%。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电动工具普及率相对较低。但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改善、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电动工具的普及率也在逐步提升。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1 年电动工具的市场规模为 2,056 亿元，同比增长 17.82%。

2016-2022 年电动工具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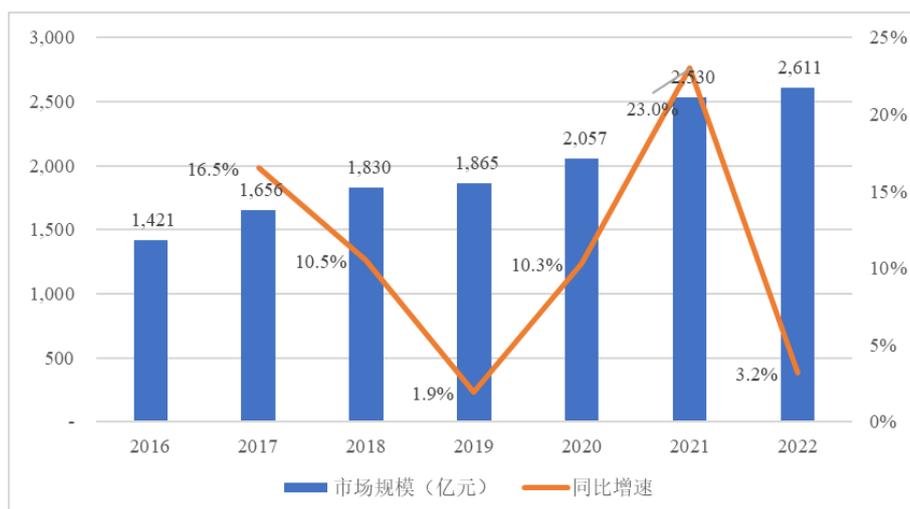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动工具分会、中商产业研究院

### ③工业自动化领域

以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平台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工业领域加速落地，进一步释放了工业自动化行业增长的动力。据资料显示，2022 年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市场规模为 2,611 亿元，同比增长 3.2%，预计未来几年仍将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2016-2022 年中国自动化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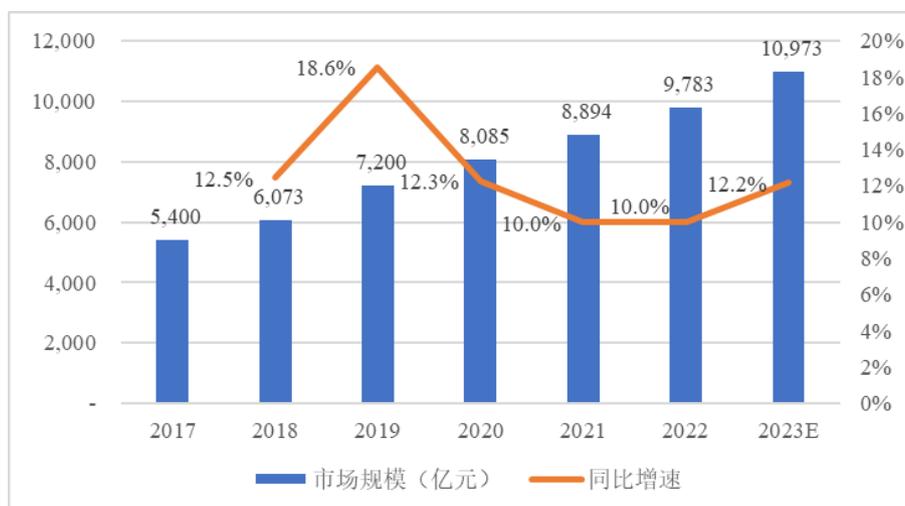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中商产业研究院

### ④汽车电子领域

受到新能源汽车产销两旺的影响，汽车电子化程度持续提升，汽车电子行业将迎来一次全产业链级别的发展机遇。汽车的智能化、电动化推动汽车电子市场规模的增长。近年来，中国

汽车电子市场规模一直保持稳定增长，2022 年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达 9,783 亿元，同比增长 10.00%。2023 年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预计将进一步增长至 10,973 亿元。

2017-2023 年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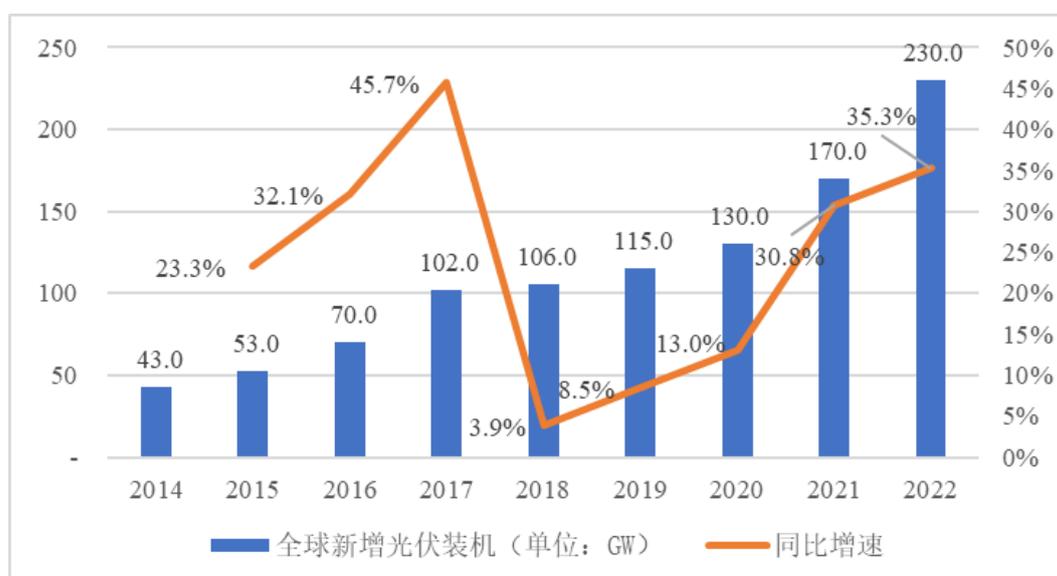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商产业研究院

### ⑤光伏领域

为应对气候变化，全球开始推动绿色低碳转型，碳中和概念应运而生。光伏作为能源转型的重要手段得到推广，世界各国相继发布光伏行业支持政策，光伏装机规模高速增长。根据 CPIA（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数据显示，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由 2014 年的 43GW 提升至 2022 年的 230GW，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3.32%。

2014-2022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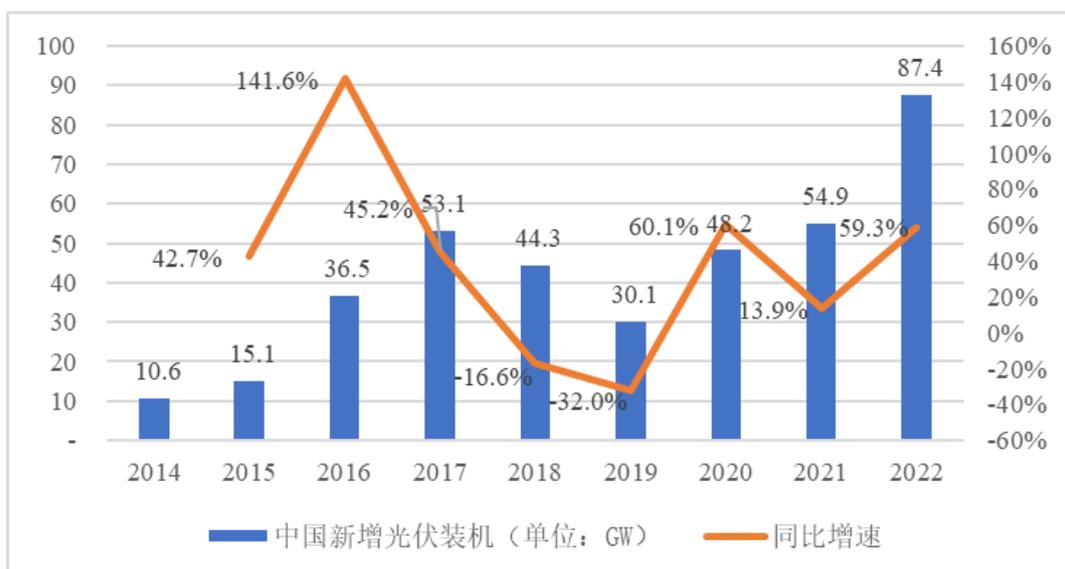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在国内，近年来随着“双碳”目标的正式提出，光伏行业迎来新的快速增长契机。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中国新增光伏装机量由 2014 年的 10.6GW 提升至 2022 年的 87.4GW，年均

复合增长率达 30.17%。

2014-2022 年中国光伏新增装机量及同比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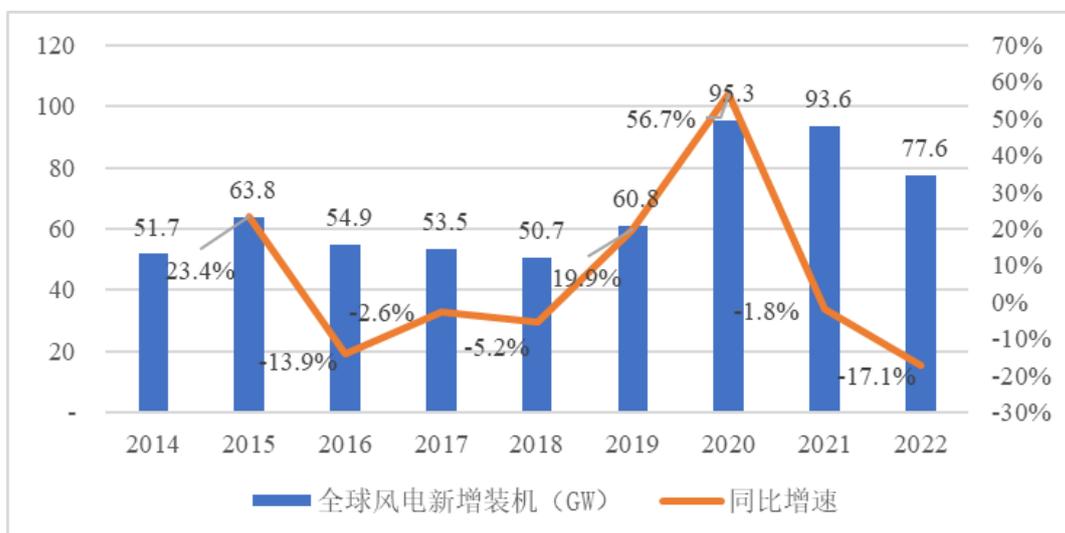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 ⑥风电领域

从全球范围来看，风电行业近年来持续发展，风电新增装机量总体呈上升趋势。根据 GWEC（全球风能委员会）的统计，2014 年全球风电新增装机量为 51.7GW，2022 年为 77.6GW，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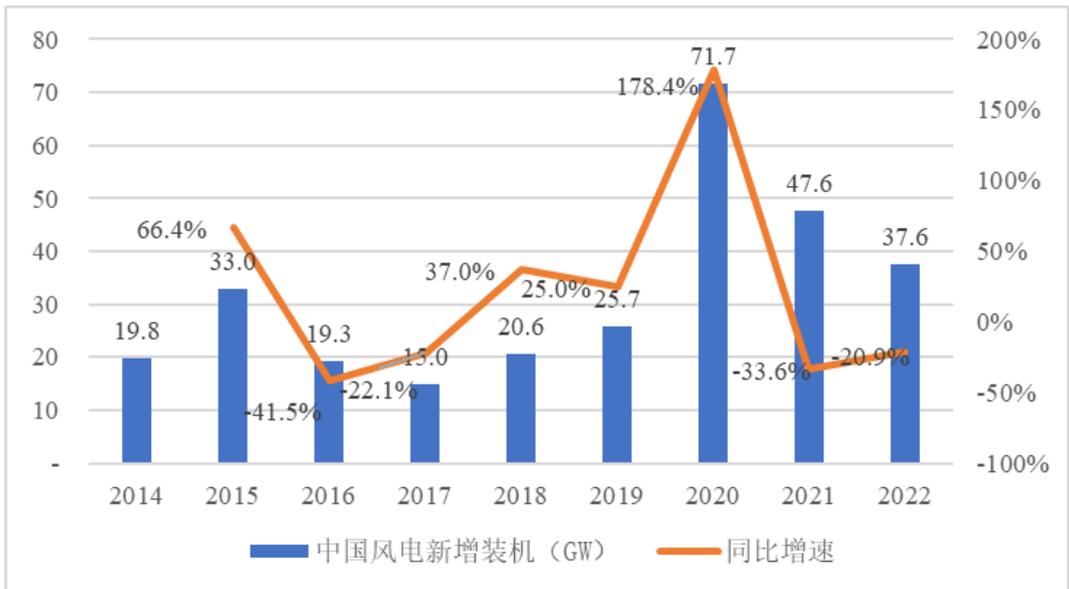
2014-2022 年全球风电新增装机量



数据来源：全球风能委员会

相比世界风电行业，我国风电行业发展更为迅速。根据国家能源局的数据，中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量从 2014 年 19.8GW 上升到 2022 年的 37.6GW，年均复合增速为 8.35%。

2014-2022 年中国风电新增装机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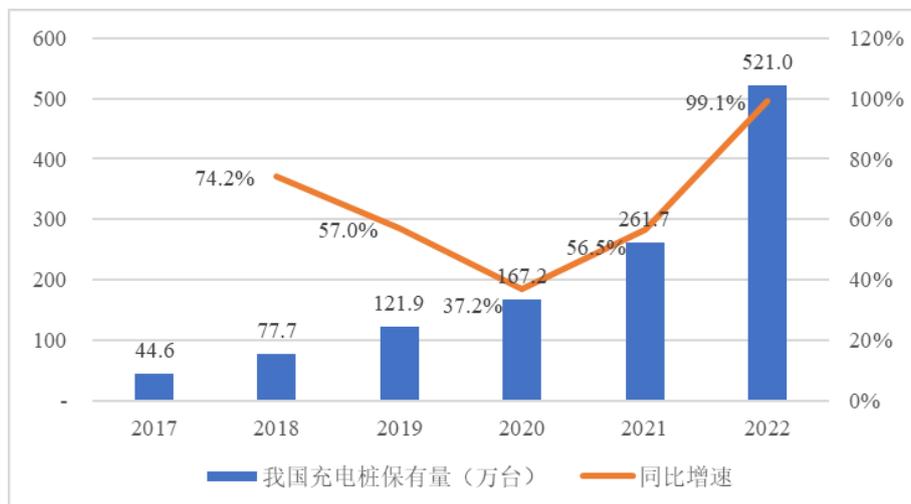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 ⑦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领域

随着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及保有量的持续增加，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进入高速发展阶段。根据中国充电联盟的数据显示，中国大陆充电桩保有量从2017年末的44.6万台增长至2022年末的521.0万台，年均复合增长率达63.51%。根据公安部数据，2022年末我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1,310万辆，车桩比重约2.5:1，相较于工信部“2025年实现车桩比2:1，2030年实现车桩比1:1”的计划，未来仍有较大增长空间。

2017-2022年中国充电桩保有量



数据来源：中国充电联盟

### (3) 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 ①技术专业性强、综合性强

智能控制器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型产业的特点，其产品设计生产涉及微电子技术、电力电子

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电机技术、模式识别与信息处理技术、信息传感技术、软件技术、电磁兼容技术等多个技术领域，且近年来兴起的 AIoT、5G、大数据等技术也陆续应用到智能控制器领域，因而智能控制器行业技术专业性强、综合性强。

### **②技术外延丰富**

智能控制器的设计是硬件技术与软件技术的结合，其中软件技术包括算法技术、编程技术等。智能控制器的研发设计既要考虑产品功能、性能、结构本身的要求，又要满足电磁兼容、环保节能等一系列要求，技术外延丰富。

### **③应用领域广泛**

智能控制技术广泛应用于传统的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工业控制、信息通信、汽车电子等下游行业；近年来其应用领域进一步扩展，更多的应用于智能家居、智能机器人、新能源等新兴行业。智能控制技术为上述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提供了驱动力，也促进了部分传统产业升级换代。

### **④先进制造技术普遍应用**

随着终端产品不断向高端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下游客户对智能控制技术在可靠性、稳定性等方面的标准更加严格，对智能控制器产品厂商在生产工艺、制造技术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为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智能控制器产品生产企业更多的采用先进制造技术、提高生产能力，并不断推动生产工艺向精密化、智能化和数字化方向发展。

### **(4) 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智能控制器的应用领域较为广泛，涵盖家用电器、汽车电子、电动工具、工业控制、信息通信、医疗健康、新能源等多个下游市场，因此行业整体受单一下游市场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小，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 **(1) 行业竞争格局**

从全球范围来看，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集中度不高，其原因主要有以下两方面：一是智能控制器应用领域众多，不同应用领域的产品功能差异较大，因而智能控制器产品基本为定制化生产，导致行业内不同细分市场的主要参与者不同，各厂商之间的产品结构也存在差异，难以形成寡头企业；二是由于智能控制器下游应用广泛，部分对产品需求量大的大型终端产品制造商为分散供货风险会选择多个供应商渠道，从而使智能控制器生产厂商所接到的订单往往较为分散，难以覆盖全部应用领域。受上述因素的制约，行业内企业一般专注于特定的智能控制器生产和应用领域，目前尚没有行业性垄断企业，市场处于充分竞争状态。

在全球市场，智能控制器行业内企业以大型厂商为主，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智能控制器专业化制造商，这类企业产品线广、生产规模大、综合实力强，专注于高端市场，向全球性电子电气整机厂商提供产品和服务，典型企业如英国英维斯（Invensys plc.）、德国代傲（Diehl Stiftung & Co. KG）等。另一类是全球性 EMS 企业，主要提供专业电子代工服务，他们制造规模庞大，通过全球化运营带来一定的成本优势，典型企业如富士康等。

国内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企业发展水平参差不齐。少数企业进入市场较早，具备良好的成本优势、较强的专业研发能力和生产制造能力，一般选择在几个擅长的细分领域深耕。这类企业通过快速的市场反应和较强的定制化能力，在国内外智能控制器中高端市场中占据了一定地位，典型企业如和而泰、拓邦股份等。其余多数企业是小规模厂商，这类厂商数量众多，创新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均较弱，其客户主要为对价格较为敏感的国内中小型家电企业或其它厂商。

我国智能控制器行业起步较晚，但由于拥有较低人力成本和制造成本优势以及完善的产业链配套，本土厂商的交付速度、交付能力良好，总体市场规模增长较快。随着行业快速发展，国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加之智能控制器行业技术复杂、更新迭代快、对产品品质和规模出货能力要求较高，一些技术研发能力、产品品质等方面较弱的小规模厂商将逐渐被市场淘汰，市场集中度会逐步提升。

在此趋势下，专业化生产、技术创新、系统设计等环节的综合竞争力将成为智能控制器行业企业发展的重点。只有具备一定的技术积累、研发能力和生产规模的企业，才能更好的响应客户需求、适应产品升级需要，从而降低产品综合成本、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市场竞争力。

## **(2) 行业内主要企业**

### **①英国英维斯（Invensys plc.）**

英国英维斯于 1999 年由两家公司合并成立，在 2014 年被施耐德电气以 55 亿美元收购，总部位于伦敦，在全球控制及自动化工业领域中居领先地位。英维思控制系统是英维斯集团三大

主要业务之一，在全球 143 个国家和地区，向制热、制冷、家电、楼宇管理、汽车等领域的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 ②德国代傲（Diehl Stiftung & Co. KG）

德国代傲成立于 1902 年，总部设在德国纽伦堡，电子控制器是代傲公司主要业务之一。代傲公司在德国纽伦堡、中国南京、美国芝加哥、墨西哥克雷塔罗、波兰莱米斯诺等地均设有智能控制生产基地，其主要产品为家用电器控制器和电动工具控制器，并为客户提供机械、机电和电子配件等产品及个性化服务。

### ③富士康

富士康成立于 1974 年，总部位于中国台湾，全球化经营，产品范围涵盖消费性电子产品、云端网络产品、电脑终端产品、元器件及其他四大领域，是全球最大的电子科技制造服务商，也是全球最大的智能控制器代加工厂商。

### ④和而泰

和而泰成立于 2000 年，2010 年于深主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402.SZ。公司是专业从事智能控制器技术研发、产品设计、软件服务、产品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各项指标均名列国内同类企业前茅，是国内智能控制器行业具有领导地位的龙头企业。产品包括家用电器、健康与护理产品、电动工具、智能建筑与家居、汽车电子等领域的智能控制器。

### ⑤拓邦股份

拓邦股份成立于 1996 年，2007 于深主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139.SZ。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全球领先的智能控制方案提供商。产品包括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工业设备、新能源设备领域的智能控制器。

### ⑥振邦智能

振邦智能成立于 1997 年，2020 年于深主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003028.SZ。公司主要从事高端智能控制器、变频驱动器、逆变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家居、个人护理、厨卫、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领域。主要客户为知名家电企业。

### ⑦朗科智能

朗科智能成立于 2001 年，2016 年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543.SZ。主要从事基于应用电子技术的智能控制、智能电源及新能源等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家电、电动工具、锂电池管理、LED 照明、HID 照明、电机系统及新能源等领域，与九阳、TTI、苏泊尔、爱仕达等国内外大型企业建立了长期紧密战略合作关系。

##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在智能控制器领域深耕多年，先后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广东省高成长中小企业、深圳创新型中小企业、深圳知名品牌、智能制造成熟度贰级认证、广东省智能控制终端贴装及智能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众多荣誉；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汽车行业 IATF16949、医疗行业 ISO13485、欧盟 CE、美国 FCC、UL 等多项认证标准。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智能控制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研发方面，公司重视技术创新，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取得了多项知识产权成果；同时通过研发设计新产品，不断扩大产品线，产品应用领域从最初的消费家电扩展到工业控制、信息通信、新能源、汽车电子、轨道交通等众多领域。在生产方面，公司具备柔性化生产能力，能够更好的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产品和服务质量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口碑。在销售方面，公司多年来积累了较多优质客户资源，具体包括特变电工、金风科技、兆威机电、创客工场、TTI 等各细分行业大型企业，公司与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客户中拥有较高的美誉度。

目前行业内尚无权威机构公开发布智能控制器产品的主要企业市场占有率、市场排名情况。

## 2、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 (1) 竞争优势

#### ①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并取得了相应的技术研发成果。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已授权专利 127 项，软件著作权 127 项；先后获得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广东省智能控制终端贴装及智能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0 年国家机器人发展论坛关键零部件示范单位等多项资质荣誉；掌握了通用自动化压接平台技术、通用自动化测试平台气动设备自动测试系统技术、直流无刷电机控制技术、光伏逆变器控制技术、风电变流器控制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拥有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技术人员共计 184 人，占比 19.19%。

#### ②行业经验及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最初专注于家电家居、电动工具等领域的智能控制器研发和制造，通过多年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并准确把握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成功进入了工控、通信、汽车电子、新能源等领域。目前公司在智能控制器行业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和深厚的技术沉淀，凭借多样化的产品开发设计能力、快速响应的生产和服务能力以及可靠的产品品质，已与多家著名品牌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合作过程中，优质客户严格的技术标准促进公司技术水平、产品

质量和服务的不断提升，并由此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声誉，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扩大经营规模奠定了坚实基础。

### ③信息化管理优势

公司深耕智能控制器行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形成了一套以 ERP 系统为核心、联通集成 SRM、CRM、MES、WMS 以及 OA 等多个子系统的全面信息化管理体系。采购管理方面，公司通过 SRM 系统与供应商系统相关联，实现线上订单、线上对账等功能，追踪整个采购流程。客户关系管理方面，公司引入 CRM 系统，涉及客户营销、市场管理、 workflow 管理、售后与支持等多个板块，实现对客户全面管理。生产管理方面，公司通过 MES 与 ERP 协同，对生产计划、工单进度、技术工艺、产品质量、生产设备等进行全方位监控，并通过看板功能实现数字化呈现。仓储管理方面，公司采用 WMS 系统，通过条码设备对存货收发存进行管理，动态追溯物料与产品的出入库，实现智能化场内物流输送线、扫码收货等多重功能。日常办公管理方面，公司将 OA 系统与 ERP 联通，实现数据交互、简化流程。

### ④质量管理体系及产品质量优势

作为下游终端产品的核心部件，智能控制器的产品质量直接影响着终端产品的性能与使用寿命。公司内部管理规范，结合先进的信息化运营系统及实际生产经验制定了《产品质量管理制度》，覆盖产品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较完善的企业管理和质量保障体系。公司目前已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以及欧洲 CE、美国 FCC、UL 等认证。公司注重加强以技术为中心的企业管理，走质量效益型发展道路，具有较强的产品质量保障优势。公司稳定可靠的产品品质有力支撑了下游客户的品牌，是公司与客户建立长期良好合作关系的基础和竞争优势。

### ⑤供应链管理优势

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优质的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和 service 获取更多的客户订单，原材料的采购数量上升增强了公司的议价能力。针对市场价格波动较大的元器件，比如 DSP 芯片和 MCU 芯片，公司会根据客户的预测订单进行风险备存，保证客户的订单供应。针对原材料的库存管理等问题，公司应用信息系统如 ERP 等，实现从产品设计到采购到生产出库的全流程的监控管理。

## (2) 竞争劣势

### ①高素质技术人才缺乏

高素质技术人才是企业研发和创新的驱动力，充分的人才储备是公司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的保障。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并配备了适当的技术人才；但随着业务

规模不断扩大以及产品技术要求的不断提高，现有研发人员规模有待扩充，尤其是高学历、高层次的专业技术人才相对匮乏。公司已在积极完善人才管理体系，加强高素质技术人才的招募和培养，以解决人才瓶颈问题。

### ②相对行业龙头企业，公司业务规模较小

公司在智能控制器行业深耕多年，已形成一定经营规模并在行业中树立了自身品牌。但相比行业内龙头企业，如和而泰、拓邦股份等，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偏小，在销售收入、市场占有率等方面还存在较大差距。目前智能控制器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状态，未来市场集中度会逐步提升；公司必须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努力扩大业务规模，避免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 3、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智能控制器制造领域，基于主营产品类型、产品应用领域、主要客户群体、业务等维度综合选取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选取的行业内主要企业如下：

序号	可比公司	证券代码	主营业务及产品简介
1	和而泰	002402.SZ	公司是专业从事智能控制器技术研发、产品设计、软件服务、产品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包括家用电器、健康与护理产品、电动工具、智能建筑与家居、汽车电子等领域的智能控制器。
2	拓邦股份	002139.SZ	公司专注为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工业设备、个人护理、商业设备、医疗器械、汽车电子等领域厂商提供智能控制解决方案。
3	振邦智能	003028.SZ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端智能控制器、变频驱动器、数字电源以及智能物联模块的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用于终端设备中的电能变换、控制及应用。依托电力电子及相关控制技术平台，公司研制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及商用电器、汽车电子、电动工具、智能装备等下游行业。
4	朗科智能	300543.SZ	公司主要从事基于应用电子技术的智能控制、智能电源及新能源等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家电、电动工具、锂电池管理、LED照明、HID照明、电机系统及新能源等领域。
5	贝仕达克	300822.SZ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控制器主要应用于电动工具领域，并向智能家居、汽车电机等领域拓展；智能产品系智能控制器的下游延伸，主要包括智能照明、智能安防等产品。
6	麦格米特	002851.SZ	公司主营业务为依托电力电子及相关控制核心技术平台，为制造类客户提供定制电源解决方案及工业自动化核心部件，产品包括智能家电电源、IT及云计算服务器电源、LED照明及大屏幕驱动电源、工业与通信嵌入式电源、电力操作电源、数字化逆变焊接电源、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工业级变频器及解决方案等。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 **(1) 技术研发壁垒**

智能控制器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的研发及制造涉及微电子、自动控制、信息传感、信息通讯、电磁兼容、人工智能等多个技术领域，同时需要运用复杂的算法实现具体功能，这要求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和长期的技术经验积累。同时，下游客户对于智能控制器厂商响应速度和产品品质的要求，也需要长期、大量的工艺技术经验积累。近年来，随着智能控制器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宽和深化，终端厂商对产品的定制化、智能化要求增多，产品的技术难度持续上升。智能控制器厂商必须持续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柔性制造能力、质量管控能力，在产品规格、品质、效率、能耗等方面形成差异竞争优势。上述因素要求行业内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并且随着行业整体专业性增强，技术壁垒还将被不断抬高。

### **(2) 人才壁垒**

由于智能控制器技术种类多样且多为定制化产品，产品的研发、生产、检测、品控等均对从业者的专业性提出了较高要求。相关专业人才不仅需要掌握扎实全面的理论知识，更需要在行业中长期实践，积累研发经验。行业内优势企业在多年的发展中已经培养并构建了完善的研发、技术、销售和管理方面的人才体系，成为企业未来持续经营的保障，构成了对新进入企业的人才壁垒。

### **(3) 客户资源壁垒**

智能控制器是终端产品的核心部件，下游大型终端厂商通常会选择技术实力较强、制造能力优秀的智能控制器生产商进行长期稳定的合作。而进入优质大客户的供应链体系，一般要经过长期严格的审查过程，主要包括供应商基本情况调查、现场审核、样品确认、定期审核监督等程序。国内外知名终端厂商除对智能控制器厂商产品的质量、成本、交货期有较高要求外，还对公司的生产环境、内控体系、财务状况、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等设有较高的标准。同时，下游厂商进行采购会在合格供应商名录内选择，与之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后就不会轻易被更换，这对行业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客户资源壁垒。

### **(4) 生产能力壁垒**

随着终端产品更新迭代加快，下游客户对产品质量、生产过程检测、交货期等方面提出了更加严格的考核标准，且订单呈“多批、多种、少量”的特点。智能控制器企业为了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有效提升生产效率，需要建立柔性化生产模式、拥有稳定生产流程，来实现不同产线的快速转换或多产品的共线生产。新进入企业缺乏行业经验的积累，在短期内改进业务模式与工作流程的难度较大，采购量较小导致原材料供应不稳定，因此在生产能力和供应链保障方

面存在较高的壁垒。

### **(5) 资金实力壁垒**

智能控制器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在厂房场地建设和装修、自动化生产设备和实验检测设备购置、技术与产品开发、原材料采购及库存储备等各重要环节，均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对进入企业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从而构成了较高的进入壁垒。

## **2、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与风险**

### **(1) 面临的机遇**

#### **① 国家产业政策扶持**

智能控制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产业，近年来出台了多项政策指引推动行业发展，如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出台的《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工信部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出台的《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等。此外，国家政策还大力支持智能控制器下游相关行业的发展，如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出台的《“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工信部等 8 部门联合出台的《“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发改委等 22 部门联合出台的《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等。由于智能控制器应用广泛，下游市场空间大，相关政策的扶持将积极促进行业发展。

#### **② 专业化分工促进行业发展**

智能控制器的生产流程相似度较高，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生产设备、检验设备基本相同。专业化的智能控制器厂商持续加大研发，提高设计研发能力，满足不同领域客户多样的定制化需求。因此，越来越多的终端厂商倾向于将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制造外包给相关的专业厂商，专业化分工的生产模式可以通过形成规模效应减少终端厂商的研发、原材料采购和生产制造成本。目前，国际知名家电、电动工具企业已选择主要走品牌运作、技术研发和销售渠道路线，选择将智能控制器等配件交给专业厂商生产。国内相关企业也有望延续这一发展路径，提升智能控制器外包的比例，进而推动整个智能控制器市场专业化分工。

#### **③ 技术升级拓宽下游产品种类及应用领域**

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不断升级，智能控制器下游应用领域的终端产品不断更新换代，对智能控制器的需求持续增加；同时 AIoT、5G、大数据等技术的逐渐成熟，未来将实现更多远程控制、信息交互等智能化应用，催生种类繁多、功能丰富的智能产品。智能控制器作为终端产品实现智能化的关键部件，随着万物互联及智能化逐步实现，其应用领域将越发广阔。

#### **④ 新能源等新兴行业需求增加**

近年来，以新能源为代表的新兴行业高速发展，推动了智能控制器在光伏、风电、新能源

汽车等领域的应用，典型包括在光伏逆变器、风电变流器、汽车充电桩等关键部件的应用。此类新兴行业对智能控制器的性能、功能、能耗有着更高的要求。在此背景下，智能控制器行业整体的技术含量、集成化程度大幅提升。具备研发创新能力的智能控制器制造企业将获得更高的溢价能力，有望获取下游新兴领域的快速发展红利。

## (2) 面临的风险

### ①行业发展受下游行业影响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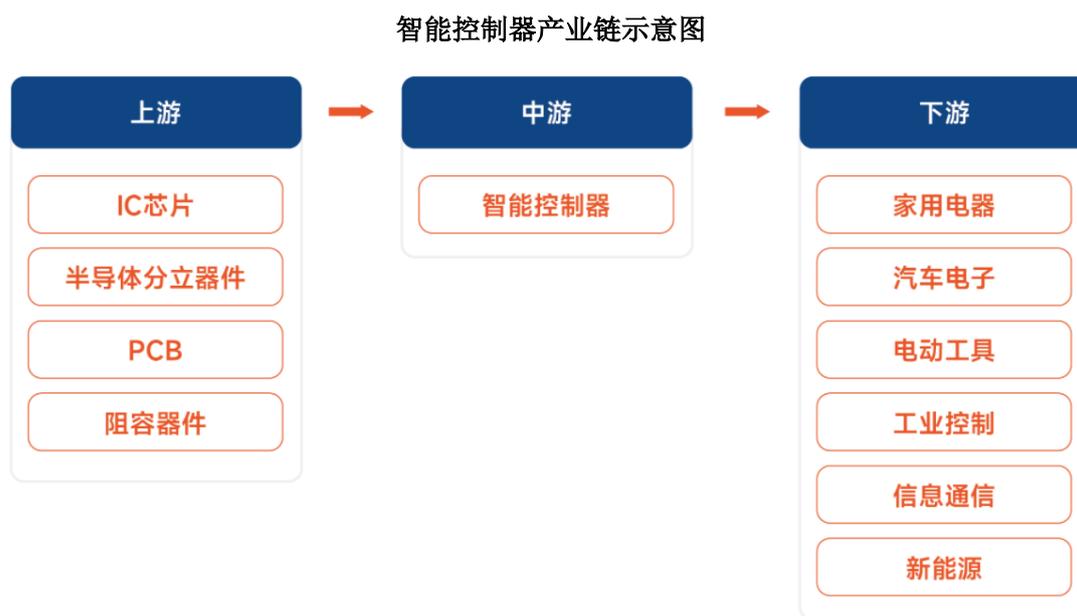
智能控制器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电子等众多行业，其本身不属于终端产品，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主要围绕下游终端产品的需求进行，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和成熟程度直接影响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发展前景。

### ②高端人才仍存在较大缺口

智能控制器具有技术含量高、技术迭代快、综合性强等特点，要求专业人才精通并熟练运用计算机技术、自动控制技术、传感技术、通信技术，并能把握下游产品需求变化，做出快速反应。而目前此类专业人才的缺口较大，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行业发展。

## 3、本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和作用、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智能控制器行业位于产业链中游，上游行业主要是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PCB、阻容器件等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制造；下游行业较为广泛，包括家用电器、汽车电子、电动工具、工业控制、信息通信、新能源以及其他各类工业设备产品。智能控制器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如下图所示：



### **(1) 智能控制器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智能控制器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供应商较为分散，智能控制器厂商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程度较低，有较大的选择空间。国内电子元器件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市场供应充足。虽然高端元器件以进口为主，但国外生产厂家众多，且在国内主要采取代理商模式销售，市场竞争较为充分。

随着电子元器件行业的快速发展，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也日趋成熟，有利于降低单位产品的原材料采购成本，进一步提高智能控制器的集成化程度和定制化空间，增加产品附加值。

### **(2) 智能控制器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智能控制器作为智能终端产品的核心部件，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对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前景产生直接影响。

一方面，随着社会生活日益智慧化、网联化，各类产品智能化渗透率不断提高且功能日渐丰富，促使智能控制器应用到更多的产品领域，同时也需要更复杂的智能控制器来实现产品性能的提升。智能控制器的应用领域和应用价值不断增加，为本行业发展创造良好机遇。

另一方面，智能控制器产品多为定制化生产，随着下游行业的智能化升级，产品迭代速度不断加快，终端客户对智能控制器厂商技术实力的要求逐渐提升，只有具备专业、独立研发能力的厂商才能更好响应产品技术优化升级的需求，增加客户粘性、提升市场份额。

##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总体发展目标为：立足于下游产业智能化发展，秉承“成就客户、开拓创新、至诚守信、团队协作”的核心价值观，专注于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与市场拓展，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能控制系统设计及制造企业。公司坚持科技创新的发展理念，以提升智能控制技术为发展方向，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开发符合下游产业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促进下游行业产业升级。在新能源产业方面，公司已积极布局了以微型逆变器和户用储能产品为核心的家庭能源解决系统。

基于公司的定位和目标，公司的发展战略是：（1）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提升核心技术水平，推动行业创新与发展；（2）以产品力提升为核心驱动，打造全方位的产品领先优势，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树立产品品质标杆；（3）坚持以中高端产品为主的市场定位，深化与国内外知名终端产品厂商的合作关系，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4）坚持质量优先理念，完善标准化和流程化管理，为客户提供高可靠性、高性价比的产品与服务。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 (1) 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2020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据《公司法》及其他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应当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公司法》第一百零一条规定的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2个月内召开。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公司年度报告；（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三）公司章程的修改；（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五）股权激励计划；（六）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七）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 (2) 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12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均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议事、表决等程序。

股东大会的审议内容及签署均严格符合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制度并良好运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2、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 **(1)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2020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据《公司法》及其他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是公司经营管理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临时会议应当在会议召开5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二）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2) 董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15次董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进行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等事项程序，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违反《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董事会会议决策机制和运行机制，为规范公司的运作和高效的业务运营发挥了积极作用。

### 3、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 (1) 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2020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及其他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股东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以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监事在有正当理由和目的的情况下，有权要求监事会主席召开临时会议，是否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决定。但经过半数的监事提议召开的，监事会临时会议必须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应当在会议召开5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二）检查公司财务；（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2) 监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15次监事会会议，均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进行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公司监事会依据相关规章制度要求，独立充分行使权力，认真履行了对公司运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监督职责，依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	是

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职责》《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础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战略、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障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高效化。

公司逐步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资产收益等股东权利，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1、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原则和一般规定、范围与内容、管理与程序、子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公司价值最大化，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和要求、内容和方

式、接受调研的相关规定、互动易平台、自愿性信息披露的要求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 3、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坚持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及互动沟通原则，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并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等重大股东权利。同时，公司将根据政策法规、经营情况和公司治理结构的变化，持续完善相关制度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体系建设，保证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治理机制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治理机制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和法人治理结构，并已制定相关内部管理制度且相关内部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够保障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确保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规性。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23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蛇口海关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海关所查货物归类、件数与申报不符	罚款	12,600.00元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蛇口海关向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蛇关处一快缉违字[2023]1397号），认定：2023年3月8日，公司委托深圳市汇德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蛇口海关申报出口：锡条500个。3月9日，经海关查验发现：所查货物归类、件数与申报不符，申报8311300000/500件，实际应归入80030000/25件。以上申报不实的行为影响了国家出口退税管理，已违反海关监管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五）项之规定，对公司作出罚款人民币1.26万元的行政处罚。公司已于2023年3月27日缴纳罚款。

根据公司说明，因公司对出口分类编码使用错误，影响了国家出口退税管理，但并未造成

国家出口退税损失。蛇口海关本次行政处罚系依据“影响国家外汇、出口退税管理的，处申报价格 10%以上 50%以下罚款”，对公司按照申报价格 10%的最低标准进行处罚。本次违法行为危害后果较轻，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人员	是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财务	是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机构	是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华信控股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股权投资	74.00%
2	东莞市伊丽莎白宠物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产销：宠物用品；批发、零售：宠物饲料、日用百货；货物进出口。	宠物食品的研发、销售	80.00%

###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华信控股、共同实际控制人刘小雄、邹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和完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并在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进行严格管理。公司未来将充分发挥内部审计部门的作用，通过开展自查自纠活动，规范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华信控股、共同实际控制人刘小雄、邹健、持股 5%以上的股东钟明禹、华雄投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刘小雄	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16,394,101	-	35.46%
2	邹健	董事	实际控制人	12,528,087	-	27.10%
3	吴叶付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985,473	-	6.46%
4	廖孟南	董事	董事	2,835,473	-	6.13%
5	刘慧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435,834	-	5.27%
6	刘明洪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465,834	-	5.33%
7	刘晔	监事	监事	32,086	-	0.07%
8	王辉	监事	监事	64,172	-	0.14%
9	刘燕	财务总监	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刘小雄的妹妹	260,430	-	0.56%
10	王历生	市场部销售经理	财务总监刘燕的配偶	185,298	-	0.40%
11	高姗	研发部ERP助理工程师	董事廖孟南配偶的妹妹	21,391	-	0.05%
12	邵红星	市场部销售总监	实际控制人刘小雄姐姐刘帅英之子	116,258	-	0.2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小雄与财务总监刘燕为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与独立董事均签署了《独立董事聘用合同》，并与持有公司股份员工签署了《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对上述人员的权利和义务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等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相关内容。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刘小雄	董事长、总经理	华信控股	董事长	否	否
		拓普泰克软件	执行董事	否	否
		拓普泰克香港	董事	否	否
邹健	董事	东莞市伊丽莎白宠物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华信控股	董事	否	否
吴叶付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华信控股	监事	否	否
		华雄二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廖孟南	董事	拓普泰克软件	总经理	否	否
刘明洪	董事、副总经理	华信控股	董事	否	否
李石坚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	教授	否	否
		杭州探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叶卫平	独立董事	深圳大学	教授	否	否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柳建华	独立董事	中山大学	教授	否	否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刘小雄	董事长、总经理	华信控股	41.00%	股权投资	否	否
		华雄投资	34.07%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邹健	董事	华信控股	33.00%	股权投资	否	否
		东莞市伊丽莎白宠物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80.00%	宠物食品的研发、销售	否	否
吴叶付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华信控股	7.00%	股权投资	否	否
		华雄二号	17.11%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廖孟南	董事	华信控股	7.00%	股权投资	否	否
		华雄二号	9.28%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刘慧	董事、副总经理	华信控股	6.00%	股权投资	否	否
		华雄二号	8.24%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刘明洪	董事、副总经理	华信控股	6.00%	股权投资	否	否
		华雄二号	9.81%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李石坚	独立董事	杭州探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67%	金融智能软件平台研发	否	否
刘晔	监事	华雄投资	1.32%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王辉	监事	华雄投资	2.64%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刘燕	财务总监	华雄投资	6.59%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华雄二号	5.22%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柳建华	无	换届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期满换届
谭跃	独立董事	换届	无	独立董事期满换届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2,932,318.91	86,833,596.45	128,332,898.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994,509.97	13,574,666.04	23,678,577.35
应收账款	174,592,238.26	153,522,646.85	114,543,195.66
应收款项融资	93,738,817.53	50,771,896.56	24,932,639.40
预付款项	1,933,514.90	1,584,134.40	1,209,104.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11,420.18	2,844,680.93	2,358,913.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1,942,879.18	222,455,059.66	135,686,838.11
合同资产	3,619,370.25	3,173,439.75	3,133,211.6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5,699.91	4,702,196.66	4,199,221.14
<b>流动资产合计</b>	<b>583,320,769.09</b>	<b>539,462,317.30</b>	<b>438,074,599.29</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368,893.68	45,516,526.73	44,874,303.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01,234.04	19,280,097.89	25,609,323.14

无形资产	3,134,270.20	2,894,301.11	3,108,491.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15,464.32	6,204,192.87	8,627,71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8,255.87	5,255,196.72	4,268,013.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3,318.13	1,773,860.90	585,302.8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3,491,436.24</b>	<b>80,924,176.22</b>	<b>87,073,143.91</b>
<b>资产总计</b>	<b>656,812,205.33</b>	<b>620,386,493.52</b>	<b>525,147,743.20</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5,030,138.89	30,030,250.00	22,731,947.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465,473.57	22,455,337.73	24,515,087.24
应付账款	162,946,308.33	206,421,879.81	121,847,121.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050,446.36	6,468,333.25	2,050,149.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364,228.69	9,896,694.51	7,682,607.60
应交税费	<b>2,739,471.67</b>	<b>5,625,844.44</b>	<b>5,873,024.36</b>
其他应付款	3,990,107.03	8,311,058.99	56,999,696.7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24,729.45	11,172,532.47	9,362,242.76
其他流动负债	7,907,686.76	1,556,747.36	2,850,277.45
<b>流动负债合计</b>	<b>286,318,590.75</b>	<b>301,938,678.56</b>	<b>253,912,155.3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10,025.66	9,482,436.78	18,003,239.34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24,775.69	2,885,383.15	3,380,020.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034,801.35</b>	<b>12,367,819.93</b>	<b>21,383,259.60</b>
<b>负债合计</b>	<b>293,353,392.10</b>	<b>314,306,498.49</b>	<b>275,295,414.9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46,235,880.00	46,235,880.00	44,39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530,551.62	174,034,577.16	144,828,36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63,245.16	952,670.83	-151,25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b>15,499,867.38</b>	<b>15,499,867.38</b>	<b>8,470,011.64</b>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b>124,329,269.07</b>	<b>69,356,999.66</b>	<b>43,898,508.41</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363,458,813.23</b>	<b>306,079,995.03</b>	<b>241,440,130.66</b>
少数股东权益		-	8,412,197.6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63,458,813.23</b>	<b>306,079,995.03</b>	<b>249,852,328.3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56,812,205.33</b>	<b>620,386,493.52</b>	<b>525,147,743.20</b>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537,596,587.39</b>	<b>569,461,905.06</b>	<b>503,946,627.76</b>
其中：营业收入	537,596,587.39	569,461,905.06	503,946,627.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467,323,621.17</b>	<b>492,951,493.61</b>	<b>439,988,394.56</b>
其中：营业成本	408,264,385.42	426,708,377.96	373,221,788.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25,264.92	2,593,901.86	1,602,159.32
销售费用	14,031,963.13	15,399,286.13	14,561,524.95
管理费用	<b>26,330,117.68</b>	<b>28,705,299.19</b>	<b>26,674,624.94</b>
研发费用	<b>16,447,680.03</b>	<b>20,990,926.91</b>	<b>21,905,402.36</b>
财务费用	-975,790.01	-1,446,298.44	2,022,894.62
其中：利息收入	372,673.38	348,051.03	881,777.10
利息费用	1,317,044.68	2,099,862.35	1,785,723.51
加：其他收益	2,509,854.11	2,004,402.97	1,510,923.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48,107.99	267,438.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143,886.46	-1,675,570.24	-969,624.63
资产减值损失	-9,306,077.32	-6,350,095.14	-4,031,583.5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44.89	85,726.04	-130,597.85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2,350,201.44</b>	<b>71,622,983.07</b>	<b>60,604,789.15</b>
加：营业外收入	163,944.36	62,299.11	423,449.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42,492.18	645,838.31	282,662.1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2,171,653.62</b>	<b>71,039,443.87</b>	<b>60,745,576.10</b>
减：所得税费用	<b>7,199,384.21</b>	<b>9,138,738.49</b>	<b>8,957,690.24</b>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4,972,269.41</b>	<b>61,900,705.38</b>	<b>51,787,885.86</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b>54,972,269.41</b>	<b>61,900,705.38</b>	<b>51,787,885.86</b>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587,641.61	-1,271,458.7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b>54,972,269.41</b>	<b>62,488,346.99</b>	<b>53,059,344.62</b>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89,425.67</b>	<b>1,330,397.33</b>	<b>-216,078.57</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425.67	1,103,925.83	-151,255.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425.67	1,103,925.83	-151,255.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425.67	1,103,925.83	-151,255.00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471.50	-64,823.57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54,882,843.74</b>	<b>63,231,102.71</b>	<b>51,571,807.2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b>54,882,843.74</b>	<b>63,592,272.82</b>	<b>52,908,089.62</b>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1,170.11	-1,336,282.33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9	1.37	<b>1.22</b>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9	1.37	<b>1.22</b>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8,165,633.77	577,952,361.03	532,369,892.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28,699.93	3,960,570.91	5,272,266.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9,214.39	1,516,724.19	4,241,331.7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25,563,548.09</b>	<b>583,429,656.13</b>	<b>541,883,490.4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528,815.98	440,282,014.83	415,214,323.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310,360.62	81,688,350.58	73,707,103.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95,749.44	17,917,176.03	13,307,637.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63,391.59	15,345,461.09	12,710,518.7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20,298,317.63</b>	<b>555,233,002.53</b>	<b>514,939,583.0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265,230.46</b>	<b>28,196,653.60</b>	<b>26,943,907.4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3,888.01	267,43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85.03	473,148.55	202,654.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066,088.74	90,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085.03</b>	<b>359,573,125.30</b>	<b>90,470,093.2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81,773.21	13,780,584.07	30,850,556.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58,066,088.74	90,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481,773.21</b>	<b>371,846,672.81</b>	<b>120,850,556.3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443,688.18</b>	<b>-12,273,547.51</b>	<b>-30,380,463.1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80,000.00	49,748,479.9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748,479.9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05,059.0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5,000,000.00</b>	<b>58,080,000.00</b>	<b>72,453,538.9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6,583.33	83,456,678.26	24,451,050.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48,221.22	17,051,535.41	9,458,444.9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164,804.55</b>	<b>120,508,213.67</b>	<b>43,909,495.2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164,804.55</b>	<b>-62,428,213.67</b>	<b>28,544,043.7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019,519.63</b>	<b>4,427,503.39</b>	<b>-1,198,832.3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3,323,742.64</b>	<b>-42,077,604.19</b>	<b>23,908,655.6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55,293.86	128,332,898.05	104,424,242.3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2,931,551.22</b>	<b>86,255,293.86</b>	<b>128,332,898.05</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9,597,485.06	77,989,026.76	113,801,65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994,509.97	13,574,666.04	23,678,577.35
应收账款	198,744,550.31	157,665,434.56	115,414,680.72
应收款项融资	93,738,817.53	50,771,896.56	24,932,639.40
预付款项	1,879,403.13	1,496,782.34	1,183,673.90
其他应收款	6,555,627.25	6,571,519.49	1,987,782.22
存货	152,714,834.78	207,039,316.88	134,719,165.35
合同资产	3,619,370.25	3,173,439.75	3,133,211.6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8,694.74	1,534,718.88	2,518,295.34
<b>流动资产合计</b>	<b>575,283,293.02</b>	<b>519,816,801.26</b>	<b>421,369,683.26</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176,290.00	40,176,290.00	32,968,19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188,696.56	32,794,353.75	34,764,345.8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98,175.72	11,888,886.90	17,015,916.07
无形资产	3,081,517.12	2,836,272.77	3,043,429.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10,899.94	3,513,792.28	5,272,69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08,809.51	5,134,280.53	4,190,337.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3,318.13	1,723,125.66	483,662.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9,187,706.98</b>	<b>98,067,001.89</b>	<b>97,738,578.52</b>
<b>资产总计</b>	<b>664,471,000.00</b>	<b>617,883,803.15</b>	<b>519,108,261.7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5,030,138.89	30,030,250.00	22,731,947.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465,473.57	22,455,337.73	24,515,087.24
应付账款	158,969,992.55	198,386,298.78	121,769,518.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91,283.54	5,925,930.20	2,050,149.50
应付职工薪酬	6,621,371.52	9,428,595.63	7,113,184.78
应交税费	<b>2,733,120.23</b>	<b>5,615,000.13</b>	<b>5,815,845.25</b>
其他应付款	3,660,629.75	3,753,171.13	56,200,545.1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99,448.88	8,963,812.91	7,440,284.92
其他流动负债	7,907,686.76	1,553,822.23	2,850,277.45
<b>流动负债合计</b>	<b>278,179,145.69</b>	<b>286,112,218.74</b>	<b>250,486,840.5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182.90	3,885,486.85	11,122,782.24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24,775.69	2,885,383.15	3,380,020.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50,958.59</b>	<b>6,770,870.00</b>	<b>14,502,802.50</b>
<b>负债合计</b>	<b>281,330,104.28</b>	<b>292,883,088.74</b>	<b>264,989,643.02</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6,235,880.00	46,235,880.00	44,39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066,498.31	173,570,523.85	144,828,36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b>15,499,867.38</b>	<b>15,499,867.38</b>	<b>8,470,011.64</b>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b>145,338,650.03</b>	<b>89,694,443.18</b>	<b>56,425,741.51</b>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83,140,895.72</b>	<b>325,000,714.41</b>	<b>254,118,618.7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64,471,000.00</b>	<b>617,883,803.15</b>	<b>519,108,261.78</b>

##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月		
<b>一、营业收入</b>	<b>537,122,476.00</b>	<b>577,675,292.43</b>	<b>505,209,409.98</b>
减：营业成本	414,467,802.36	433,955,702.26	374,496,147.38
税金及附加	3,224,018.63	2,591,982.98	1,596,376.51
销售费用	13,680,089.46	14,248,339.94	13,106,803.91
管理费用	<b>23,848,445.14</b>	<b>25,640,501.15</b>	<b>22,248,720.30</b>
研发费用	<b>15,713,132.98</b>	<b>18,504,108.76</b>	<b>16,968,968.36</b>
财务费用	-2,950,194.10	-1,389,967.16	1,638,274.67
其中：利息收入	359,771.65	340,806.55	878,880.48
利息费用	1,042,771.06	1,628,537.65	1,338,786.99
加：其他收益	2,503,289.66	1,967,163.00	1,510,170.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3,888.01	267,438.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31,533.31	-805,111.12	-894,509.40
资产减值损失	-8,923,468.02	-6,350,095.14	-4,031,583.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41.39	85,726.04	-130,597.85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3,005,277.87</b>	<b>80,056,195.29</b>	<b>71,875,036.90</b>
加：营业外收入	153,400.44	57,581.65	423,445.90
减：营业外支出	300,422.21	637,363.50	282,142.9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2,858,256.10</b>	<b>79,476,413.44</b>	<b>72,016,339.87</b>
减：所得税费用	<b>7,214,049.25</b>	<b>9,177,856.03</b>	<b>9,035,366.20</b>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5,644,206.85</b>	<b>70,298,557.41</b>	<b>62,980,973.67</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b>55,644,206.85</b>	<b>70,298,557.41</b>	<b>62,980,973.67</b>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5,644,206.85</b>	<b>70,298,557.41</b>	<b>62,980,973.67</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162,712.62	583,762,458.46	532,703,368.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44,658.47	3,960,570.91	5,272,266.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6,426.54	1,102,257.16	4,830,958.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2,433,797.63</b>	<b>588,825,286.53</b>	<b>542,806,592.8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025,185.70	445,444,287.39	413,603,197.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456,800.89	76,225,762.34	67,579,990.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93,572.83	18,627,538.84	14,713,573.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15,852.13	11,890,244.01	11,556,350.4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07,491,411.55</b>	<b>552,187,832.58</b>	<b>507,453,112.0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57,613.92</b>	<b>36,637,453.95</b>	<b>35,353,480.8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033,888.01	267,43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7,093.17	473,148.55	202,654.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000.00	358,066,088.74	90,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32,093.17</b>	<b>359,573,125.30</b>	<b>90,470,093.2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34,872.63	8,470,898.14	15,259,192.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08,100.00	30,168,19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290,422.79	90,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34,872.63</b>	<b>377,969,420.93</b>	<b>135,427,382.8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302,779.46</b>	<b>-18,396,295.63</b>	<b>-44,957,289.6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08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059.0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5,000,000.00</b>	<b>58,080,000.00</b>	<b>62,705,059.0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6,583.33	83,456,678.26	24,379,537.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1,157.13	11,484,414.23	7,676,485.7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787,740.46</b>	<b>114,941,092.49</b>	<b>42,056,023.5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87,740.46</b>	<b>-56,861,092.49</b>	<b>20,649,035.4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755,824.45</b>	<b>2,807,303.59</b>	<b>-1,081,776.21</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392,309.39</b>	<b>-35,812,630.58</b>	<b>9,963,450.4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89,026.76	113,801,657.34	103,838,206.9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9,596,717.37</b>	<b>77,989,026.76</b>	<b>113,801,657.34</b>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拓普泰克软件	100.00%	100.00%	1,000万人民币	2017年8月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2	拓普泰克香港	100.00%	100.00%	1万港币	2019年8月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3	拓普泰克越南	100.00%	100.00%	500万美元	2021年6月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拓普泰克越南	新设	2021年6月	500万美元	70.00%
拓普泰克国际	新设	2021年4月	1万美元	60.00%

注：拓普泰克香港于2022年6月与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出资转让协议，约定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拓普泰克越南30%股权转让给拓普泰克香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拓普泰克越南100%股权。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元）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元）
拓普泰克国际	注销	2022年11月	-4,512.26	-2,162.80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健会计师审计了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46 号）。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p>(1) 收入确认</p> <p>拓普泰克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智能控制器产品的销售。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9 月，拓普泰克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503,946,627.76 元、569,461,905.06 元和 537,596,587.39 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拓普泰克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拓普泰克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p> <p>(3) 按月度、产品类别、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p> <p>(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p> <p>(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p> <p>(6) 对报告期的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对交易内容、交易规模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重要事项进行核查确认；</p> <p>(7)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p> <p>(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p>

	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p>(2) 存货可变现净值</p> <p>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拓普泰克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42,315,644.66 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6,628,806.55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5,686,838.11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拓普泰克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32,610,859.03 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0,155,799.3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2,455,059.66 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拓普泰克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97,266,087.16 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5,323,207.98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1,942,879.18 元。</p> <p>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做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p> <p>(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合同及订单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p> <p>(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做估计的合理性；</p> <p>(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p> <p>(6) 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p> <p>(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在确定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时，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业务发展阶段、实际经营状况以及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具体从性质和金额两个方面来考虑。

从性质方面看，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从金额方面看，根据每年利润总额的 5% 作为重要性水平。

###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 **(3)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①国内产品销售**

根据订单或合同，发出货物并将货物送达客户，在客户收到货物后，公司根据约定定期与客户对账结算，核实对账期内客户验收合格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在双方对账完成时确认收入。

#### **②出口产品销售**

公司出口销售产品主要采用 FOB、CIF、EXW、DAP 等模式进行销售，在 FOB、CIF 等模式下，在货物已发货运抵装运港、出口报关手续办理完毕并取得出口报关单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在 EXW 模式下，公司将货物交付给承运人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货物交付给承运人时确认收入；在 DAP 模式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客户的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 **2、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A、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B、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C、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D、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

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工具减值**

##### **A、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

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押金、备用金组合	用于正常经营的各项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 C、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

		商业承兑汇票对应贷款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4、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5	9.50-2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5	9.50-25.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0-5	15.83-33.33

## 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分类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 (3) 研发支出的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7、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③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8、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9、租赁**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①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售后租回

###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0%、8%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8.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 2、 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9日和2022年12月14日，公司分别通过高新复审，获得编号为GR201944201944、GR20224420246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报告期内适用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以及《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相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再减半征收；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相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拓普泰克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属于小型微利企业，适用2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 经营成果分析

###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营业收入（元）	537,596,587.39	569,461,905.06	503,946,627.76
综合毛利率	24.06%	25.07%	25.94%
营业利润（元）	62,350,201.44	71,622,983.07	60,604,789.15
净利润（元）	<b>54,972,269.41</b>	<b>61,900,705.38</b>	<b>51,787,885.86</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b>16.42%</b>	<b>22.10%</b>	<b>25.06%</b>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b>53,332,538.14</b>	<b>60,398,945.13</b>	<b>51,920,686.13</b>

## 2. 经营成果概述

###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03,946,627.76 元、569,461,905.06 元和 537,596,587.39 元，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规模保持稳定，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的相关内容。

### （2）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5.94%、25.07% 和 24.06%，呈下降趋势，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的相关内容。

### （3）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分别为 **51,920,686.13** 元、**60,398,945.13** 元和 **53,332,538.14** 元，呈现稳步提升趋势。

### （4）公司 2023 年 1-9 月主要经营业绩指标较往年同期变动情况

2023 年 1-9 月公司收入、净利润、毛利率较往年同期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变动比例	2022 年 1-9 月	变动比例	2021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53,759.66	34.35%	40,014.44	17.17%	34,151.07
净利润	5,497.23	45.05%	3,790.00	4.02%	3,643.54
毛利率	24.06%	-0.88%	24.27%	-6.00%	25.82%

注：2022 年 1-9 月及 2021 年 1-9 月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2013 年 1-9 月，公司收入、净利润相比往年同期有所增长，毛利率则略有下降。

## （二）营业收入分析

###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 (1) 国内产品销售

根据订单或合同，发出货物并将货物送达客户，在客户收到货物后，公司根据约定定期与客户对账结算，核实对账期内客户验收合格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在双方对账完成时确认收入。

### (2) 出口产品销售

公司出口销售产品主要采用 FOB、CIF、EXW、DAP 等模式进行销售，在 FOB、CIF 等模式下，在货物已发货运抵装运港、出口报关手续办理完毕并取得出口报关单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在 EXW 模式下，公司将货物交付给承运人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货物交付给承运人时确认收入；在 DAP 模式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客户的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206,798,978.37	38.47%	250,788,719.80	44.04%	291,987,416.09	57.94%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110,176,238.68	20.49%	149,071,774.83	26.18%	101,810,690.26	20.20%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190,294,372.91	35.40%	122,269,597.94	21.47%	75,342,503.48	14.95%
智能产品	14,667,314.86	2.73%	30,742,125.10	5.40%	16,495,153.40	3.27%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521,936,904.82</b>	<b>97.09%</b>	<b>552,872,217.67</b>	<b>97.09%</b>	<b>485,635,763.23</b>	<b>96.37%</b>
其他业务收入	15,659,682.57	2.91%	16,589,687.39	2.91%	18,310,864.53	3.63%
<b>合计</b>	<b>537,596,587.39</b>	<b>100.00%</b>	<b>569,461,905.06</b>	<b>100.00%</b>	<b>503,946,627.76</b>	<b>100.00%</b>

###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包括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其中智能控制器的终端应用领域涵盖消费、工业和新能源领域，智能产品主要为公司智能控制器的延伸，应用领域包括消费和工业。

#### (1) 智能控制器

##### ①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类智能控制器实现销售收入分别是 29,198.74 万元、25,078.87 万元和 20,679.9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7.94%、44.04% 和 38.47%，占比较高，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消费类智能控制器主

要应用领域包括智能家电及工具、雾化器产品、人工智能及数码产品等领域。

2022年，消费类智能控制器销售收入较2021年下降4,119.87万元，主要原因如下：①受国家政策影响，雾化器控制器产品销售规模有所下降；②公司结合市场趋势和自身经营情况调整产品结构，人工智能及数码产品控制器销售金额持续下降。2023年1-9月，公司对主要客户TTI的销售订单增加，从而使智能家电及工具类产品的销售金额进一步提升。

#### ②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类智能控制器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分别是10,181.07万元、14,907.18万元和11,017.62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0.20%、26.18%和20.49%，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工业类智能控制器主要应用于工业自动化、汽车电子及信息通信领域。

2021年至2022年，公司工业类智能控制器实现的销售收入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对工业控制类客户的开发力度和服务广度。

#### ③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7,534.25万元、12,226.96万元和19,029.4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4.95%、21.47%和35.40%，呈上升趋势。公司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力和储能及充电桩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紧随国家产业政策，抓住新能源产业迅速扩张的机遇，大力拓展风电、储能等领域的新能源客户，实现了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产品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

#### (2) 智能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1,649.52万元、3,074.21万元和1,466.7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27%、5.40%和2.73%；智能产品收入占比较低，对公司整体收入规模影响不大。

#### (3) 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材料销售和小批量试产时向客户一次性收取的开机费、工装夹具费等工程费收入，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339,012,384.55	63.06%	402,060,226.22	70.60%	359,764,683.17	71.39%
境外	182,924,520.27	34.03%	150,811,991.45	26.48%	125,871,080.06	24.98%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521,936,904.82</b>	<b>97.09%</b>	<b>552,872,217.67</b>	<b>97.09%</b>	<b>485,635,763.23</b>	<b>96.37%</b>
其他业务收入	15,659,682.57	2.91%	16,589,687.39	2.91%	18,310,864.53	3.63%
<b>合计</b>	<b>537,596,587.39</b>	<b>100.00%</b>	<b>569,461,905.06</b>	<b>100.00%</b>	<b>503,946,627.76</b>	<b>100.00%</b>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以国内市场为主，占主营业务比例在60%以上。</p> <p>2022年，公司境内外销售收入均较2021年实现增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服务境内外客户的能力增强，尤其是受益于产业政策引导，公司加速布局新能源领域，新能源智能控制器产品的销售规模快速上升；2023年1-9月，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进一步提升，主要是由于境外客户TTI的订单增加，公司对其销售规模增长所致。</p>					

#### 1、境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

##### ①主要出口国或地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主要销往北美洲、欧洲、亚洲等地区，主要包括美国、英国、法国、越南等国家。

##### ②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客户包括TTI、Dover、Therabody、ALE International、AVNAN、CIPEM USA CO., LTD等。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前五大境外客户（不包括境外客户的境内主体）销售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集团口径）	营业收入	占当期外销收入比重
2023年1-9月	TTI	9,957.22	53.93%
	Dover	3,954.56	21.42%
	Therabody	2,184.70	11.83%
	ALE International	821.56	4.45%
	AVNAN	481.95	2.61%
	合计	17,399.99	94.24%
2022年度	Dover	6,046.70	39.51%
	TTI	5,753.75	37.60%
	Therabody	1,021.19	6.67%

期间	客户名称 (集团口径)	营业收入	占当期外销收入比重
	AVNAN	907.19	5.93%
	ALE International	575.69	3.76%
	合计	14,304.52	93.47%
2021 年度	TTI	4,277.93	33.04%
	Dover	3,578.60	27.64%
	Therabody	3,466.59	26.77%
	AVNAN	491.86	3.80%
	CIPEM USA CO., LTD	380.48	2.94%
	合计	12,195.46	94.19%

由上表可得，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前五大客户占当期外销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4.19%、93.47% 和 94.24%，公司境外客户较为集中，客户稳定性较好。

### ③协议签署情况及主要条款

报告期内，公司与境外客户一般采取签署框架性协议的方式，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内容包括服务范围、交付验收、付款条件、合同期限、赔偿责任、保密义务等，在框架性协议下通过邮件形式下订单。

### ④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模式均为直销。报告期内，公司已与主要境外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直接向公司下单，同时，公司通过参加行业内展会、老客户引荐等方式拓展境外客户。

### ⑤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公司境外销售产品的定价主要以自身成本为基础，结合市场行情、供需状况及客户采购规模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公司与境外客户以美元或港币计价和结算，结算方式为电汇。报告期内，公司会综合考虑境外客户的行业地位、信用状况、预期销售规模及产品利润水平、回款方式、公司本身资金状况等因素协商确定信用期。通常对于资信状况良好、业务规模较大、订单利润率较高的客户，公司所给予的信用账期相对较长。

### ⑥境内外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境内外毛利率情况如下：

区域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境内	20.77%	22.65%	24.22%
境外	30.51%	29.88%	30.49%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的毛利率均高于境内，主要是向境内外客户销售的产品结构不同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向境外客户主要销售智能家电及工具智能控制器和工业类智能控制器，平均毛利率在 30%左右，向境内客户主要销售电子雾化器智能控制器和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平均毛利率在 20%左右。

综上，公司境外收入的毛利率普遍高于境内毛利率，主要是由于向境内外客户销售的产品结构不同导致，差异具有合理性。

#### ⑦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收入分别为 12,587.11 万元、15,081.20 万元和 18,292.45 万元。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98.28 万元、332.77 万元和 211.43 万元，汇兑损益绝对值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62%、4.68%、3.40%，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⑧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2]39 号）《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18]32 号）《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等文件的规定，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出口产品适用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向境外销售货物的出口退税率主要为 13%。公司办理了出口退（免）税备案手续，并按照国家法律规定的增值税税率向境外客户开具销售货物增值税发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进口国为美国、英国、法国、越南等国家，主要外销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对公司出口产品均无特殊限制政策和贸易政策壁垒，也未就相关出口产品向公司提出过反补贴、反倾销诉讼。公司外销收入结算以 FOB、EXW、DAP、CIF 模式为主，进口国家或地区的关税由客户自行承担，出口产品不存在被纳入加征关税清单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主要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政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 ⑨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关系或正常业务以外的其他资金往来。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第三方回款情况

2021年至2023年9月，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542.91万元、202.53万元和69.8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8%、0.36%和0.1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第三方回款的主要原因为：①客户集团下的关联公司代付；②公司与客户存在买卖合同纠纷，通过法院判决、执行，由法院账户回款。公司第三方回款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和商业合理性，不存在通过第三方回款达到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

### (三) 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成本归集、分配和核算的具体方法如下：

##### ①直接材料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按照生产流程分为贴片步骤原材料、插件步骤原材料及组装包装原材料等。直接材料按生产工单BOM实际领料成本归集，不需在不同产品间再分配。

##### ②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主要核算与生产活动直接相关的人员工资薪酬、福利、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公司直接人工综合考虑产品生产入库数量、标准工时等因素进行计算并在不同产品间进行分配。

##### ③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主要包括各生产车间管理人员的工资薪酬、生产车间房屋建筑物的租赁费、机器设备的折旧费及维修保养费、水电费、办公费、车辆费、品质检测费，劳动保护费、钢网治具费、模具费以及其他制造费用。按分类明细账归集后，再按产品标准工时进行分配。

#### 2. 成本构成分析

#####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163,194,907.19	39.97%	203,525,457.56	47.70%	226,832,924.44	60.78%
工业类智	68,157,359.98	16.69%	94,103,416.30	22.05%	67,018,715.26	17.96%

能控制器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152,954,970.05	37.46%	92,363,747.57	21.65%	54,542,546.18	14.61%
智能产品	11,414,684.81	2.80%	26,733,945.87	6.27%	11,745,354.55	3.15%
<b>主营业务成本合计</b>	<b>395,721,922.03</b>	<b>96.93%</b>	<b>416,726,567.30</b>	<b>97.66%</b>	<b>360,139,540.43</b>	<b>96.49%</b>
其他业务成本	12,542,463.39	3.07%	9,981,810.66	2.34%	13,082,247.94	3.51%
<b>合计</b>	<b>408,264,385.42</b>	<b>100.00%</b>	<b>426,708,377.96</b>	<b>100.00%</b>	<b>373,221,788.37</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37,322.18 万元、42,670.84 万元和 40,826.4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6.49%、97.66% 和 96.93%。</p> <p>从上表数据可知，公司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匹配，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占比与相应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p> <p>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及构成与营业收入相匹配。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销售材料、一次性开机料工费成本等，金额及占比均较小。</p>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15,471,473.83	77.27%	326,872,939.80	76.60%	287,179,610.90	76.95%
直接人工	19,872,429.11	4.87%	25,561,506.87	5.99%	25,125,786.62	6.73%
制造费用	58,467,065.59	14.32%	62,350,799.10	14.61%	46,096,543.85	12.35%
运输费用	1,910,953.50	0.47%	1,941,321.53	0.45%	1,737,599.06	0.47%
<b>主营业务成本合计</b>	<b>395,721,922.03</b>	<b>96.93%</b>	<b>416,726,567.30</b>	<b>97.66%</b>	<b>360,139,540.43</b>	<b>96.49%</b>
其他业务成本	12,542,463.39	3.07%	9,981,810.66	2.34%	13,082,247.94	3.51%
<b>合计</b>	<b>408,264,385.42</b>	<b>100.00%</b>	<b>426,708,377.96</b>	<b>100.00%</b>	<b>373,221,788.37</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成本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p>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占比接近 80% 且基本保持稳定；直接人工为生产工人的职工薪酬；制造费用主要为车间管理人员薪酬、设备折旧费及能耗、厂房租金及向外协厂商采购外协加工服务所支付的加工费；运输费主要为销售产品产生的快递费、车费等。</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年1月—9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206,798,978.37	163,194,907.19	21.09%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110,176,238.68	68,157,359.98	38.14%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190,294,372.91	152,954,970.05	19.62%
智能产品	14,667,314.86	11,414,684.81	22.18%
主营业务合计	<b>521,936,904.82</b>	<b>395,721,922.03</b>	<b>24.18%</b>
其他业务	15,659,682.57	12,542,463.39	19.91%
合计	<b>537,596,587.39</b>	<b>408,264,385.42</b>	<b>24.06%</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5.84%、24.63%和 24.18%，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所需的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等原材料价格自 2020 年起上涨，同时受客户需求、产品结构、市场竞争情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综合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

##### (1)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毛利率分析

公司消费类智能控制器细分类别包括智能家电及工具、雾化器产品、人工智能及数码产品等，具体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细分类别	2023年1-9月			2022年			2021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智能家电及工具	73.41%	24.53%	18.01%	44.39%	20.24%	8.98%	34.70%	28.81%	10.00%
雾化器产品	16.95%	9.16%	1.55%	41.84%	18.40%	7.70%	45.62%	20.54%	9.37%
人工智能及数码产品	8.34%	13.76%	1.15%	13.09%	15.64%	2.05%	17.34%	15.15%	2.63%
其他	1.30%	29.18%	0.38%	0.67%	16.89%	0.11%	2.34%	13.64%	0.32%
合计	100.00%	21.09%	21.09%	100.00%	18.85%	18.85%	100.00%	22.31%	22.31%

注：毛利率贡献率=收入占比\*毛利率，下同。

报告期内，消费类智能控制器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22.31%、18.85%和 21.09%，2022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如下：①2022 年公司新设越南子公司，主要针对客户 TTI 销售智能家电及工具类智能控制器，由于新产品试产及新产线调试等问题导致当期产品成本较高，使智能家电及工具类产品毛利率下降。②报告期内，智能家电及工具类产品是公司消费类智能控制器的主要毛利贡献来源，2022 年其收入占比相比 2021 年有大幅提升，加之其毛利率下降，从而导致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整体毛利率下降。

### (2)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毛利率分析

公司工业类智能控制器细分类别包括工业自动化、汽车电子、信息通信等，具体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细分类别	2023年1-9月			2022年			2021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工业自动化	77.24%	40.40%	31.21%	83.53%	38.62%	32.26%	86.06%	33.79%	29.08%
汽车电子	12.38%	17.07%	2.11%	9.30%	17.43%	1.62%	2.05%	34.62%	0.71%
信息通信	10.38%	46.42%	4.82%	7.18%	41.74%	3.00%	11.89%	36.84%	4.38%
合计	100.00%	38.14%	38.14%	100.00%	36.87%	36.87%	100.00%	34.17%	34.17%

报告期内，工业类智能控制器的毛利率分别为 34.17%、36.87%和 38.14%，总体处于较高水平且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如下：①由于工业类智能控制器产品主要为多品种、小批量订单，公司对客户议价能力较强，销售价格较高，从而使毛利率总体水平较高。②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自身供应链管理优势，协助部分工业类智能控制器客户有效缓解了原材料短缺境况，相关产品毛利率有所提升。

### (3)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毛利率分析

公司新能源智能控制器细分类别包括智新能源电力、储能及充电桩等，具体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细分类别	2023年1-9月			2022年			2021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率
新能源电力	71.81%	21.57%	15.49%	81.68%	25.89%	21.14%	87.27%	26.81%	23.40%
储能及充电桩	28.19%	14.66%	4.13%	18.32%	18.10%	3.31%	12.73%	33.04%	4.21%
合计	100.00%	19.62%	19.62%	100.00%	24.46%	24.46%	100.00%	27.61%	27.61%

报告期内，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27.61%、24.46%和 19.62%，总体呈下降趋势且 2023 年 1-9 月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原因如下：①新能源电力类产品中，由于产品结构变化，公司对金风科技的销售毛利率下降，而金风科技作为新能源电力类的主要客户其收入占比较高，导致该产品毛利率水平下降。②储能及充电桩类产品中，公司 2022 年新开发客户特来电，由于新产品试产等因素导致其产品成本较高、毛利率偏低；同时 2023 年公司对特来电销售规模扩大，从而使储能及充电桩类产品收入占比提升，低毛利率产品的收入占比提升导致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整体毛利率水平下降。

#### (4) 智能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28.80%、13.04%和 22.18%。公司智能产品主要系向客户提供的以智能控制器为基础的延伸整机产品；受客户需求不同的影响，公司智能产品的结构各年间均有所不同，故毛利率变化较大。报告期内，智能产品销售规模较小，其毛利率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不大。

####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250,788,719.80	203,525,457.56	18.85%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149,071,774.83	94,103,416.30	36.87%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122,269,597.94	92,363,747.57	24.46%
智能产品	30,742,125.10	26,733,945.87	13.04%
<b>主营业务合计</b>	<b>552,872,217.67</b>	<b>416,726,567.30</b>	<b>24.63%</b>
其他业务	16,589,687.39	9,981,810.66	39.83%
<b>合计</b>	<b>569,461,905.06</b>	<b>426,708,377.96</b>	<b>25.07%</b>

原因分析 见上文。

####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291,987,416.09	226,832,924.43	22.31%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101,810,690.26	67,018,715.26	34.17%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75,342,503.48	54,542,546.18	27.61%
智能产品	16,495,153.40	11,745,354.55	28.80%
<b>主营业务合计</b>	<b>485,635,763.23</b>	<b>360,139,540.43</b>	<b>25.84%</b>
其他业务	18,310,864.53	13,082,247.94	28.55%
<b>合计</b>	<b>503,946,627.76</b>	<b>373,221,788.37</b>	<b>25.94%</b>

原因分析 见上文。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 1 月—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4.06%	25.07%	25.94%
和而泰	18.83%	20.15%	20.97%
拓邦股份	22.10%	20.14%	21.28%
振邦智能	27.66%	26.25%	26.75%
朗科智能	19.79%	17.97%	16.07%
贝仕达克	19.07%	15.77%	22.08%
麦格米特	25.09%	23.76%	26.59%
<b>可比公司平均值</b>	<b>22.09%</b>	<b>20.67%</b>	<b>22.29%</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智能控制器，其应用领域具体包括消费、工业和新能源领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虽然均从事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但由于终端产品的应用领域和下游客户不同，导致在公司整体层面的毛利率水平并不具有完全的可比性。因此，按公司产品的不同类别分别与可比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产品类别进行毛利率比较分析，具体如下：

公司简称	2023年1-9月	2022年	2021年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和而泰	未披露	16.63%	18.10%
拓邦股份	未披露	20.08%	21.00%
振邦智能	未披露	23.19%	25.18%
朗科智能	未披露	14.37%	14.59%
贝仕达克	未披露	18.80%	21.41%
平均值	-	18.61%	20.06%
拓普泰克	21.09%	18.85%	22.31%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拓邦股份	未披露	27.25%	30.99%
麦格米特	未披露	30.73%	38.94%
平均值	-	28.99%	34.97%
拓普泰克	38.14%	36.87%	34.17%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拓邦股份	未披露	18.52%	21.73%
麦格米特	未披露	21.57%	25.68%
平均值	-	20.05%	23.71%
拓普泰克	19.62%	24.46%	27.61%

原因分析

注：消费类：和而泰选取其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智能家居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拓邦股份选取其家电和工具类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振邦智能选取其大型家用及商用电器、小型家电和电动工具的综合毛利率，朗科智能选取其电器智能控制器产品毛利率；贝仕达克未单独披露行业领域，根据其2020年招股说明书，其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动工具、智能家居和智能照明领域，选取其综合毛利率。工业类：拓邦股份选取其工业类产品的毛利率，麦格米特选取其工业自动化和智能装备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新能源类：拓邦股份选取其新能源类产品的毛利率，麦格米特选取其电源产品和新能源及轨道交通产品的综合毛利率。

#### (1)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类智能控制器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

平。同行业可比公司消费类智能控制器主要集中于家电领域，而公司消费类智能控制器的终端产品结构更为多元化，包括智能家电、雾化器产品、电动工具、人工智能及数码产品等，从而使公司该类产品的技术附加值和利润空间相对较高。

### (2)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类智能控制器毛利率 2021 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持平，2022 年则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可比公司中，拓邦股份工业类产品主要为下游自动化装备客户提供控制器、驱动器和电机，麦格米特工业自动化产品主要包括驱动器伺服产品、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智能焊机等产品。公司工业类智能控制器产品以工业自动化产品为主，应用领域包括流体控制器、电机驱动器、扶梯控制器等。公司与可比公司工业类具体产品存在明显差异，因而毛利率亦存在差异。

### (3)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的毛利率总体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产品和客户结构不同所致。公司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应用领域主要为光伏、风电等新能源电力领域和储能及充电桩领域，主要客户包括特变电工、金风科技、特来电等；拓邦股份的新能源类产品包括储能产品、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控制器等，麦格米特的新能源类产品主要包括光伏、储能、充电桩核心部件以及 DCDC 电源等。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 1 月—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37,596,587.39	569,461,905.06	503,946,627.76
销售费用（元）	14,031,963.13	15,399,286.13	14,561,524.95
管理费用（元）	<b>26,330,117.68</b>	<b>28,705,299.19</b>	<b>26,674,624.94</b>
研发费用（元）	<b>16,447,680.03</b>	<b>20,990,926.91</b>	<b>21,905,402.36</b>
财务费用（元）	-975,790.01	-1,446,298.44	2,022,894.62
<b>期间费用总计（元）</b>	<b>55,833,970.83</b>	<b>63,649,213.79</b>	<b>65,164,446.87</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1%	2.70%	2.8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90%	5.04%	5.2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06%	3.69%	4.3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8%	-0.25%	0.4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39%	11.18%	12.9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6,516.44 万元、6,364.92 万元和 5,583.40 万元。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总体呈下降趋势。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7,183,379.26	9,197,830.79	8,738,941.90
业务招待费	3,162,297.82	3,245,686.40	3,062,472.81
办公及差旅费	1,476,082.64	463,532.75	582,893.09
业务推广费	391,930.30	99,053.34	314,416.04
售后服务费	770,769.84	936,679.42	569,895.45
其他	1,047,503.27	1,456,503.43	1,292,905.66
合计	14,031,963.13	15,399,286.13	14,561,524.95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456.15 万元、1,539.93 万元和 1,403.2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9%、2.70%和 2.61%，销售费用金额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业务招待费构成，具体分析如下：</p> <p>①职工薪酬</p>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分别为 873.89 万元、919.78 万元和 718.34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0.01%、59.73%和 51.19%。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的薪酬总额及人均薪酬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了增强其业务拓展能力，进一步激励销售团队积极性，销售人员薪酬相应增加。</p> <p>②业务招待费</p> <p>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306.25 万元、324.57 万元和 316.23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21.03%、21.08%和 22.54%，公司业务招待费金额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业务拓展力度，</p>		

随着客户数量增多及业务规模增长，业务招待费随之增加。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12,685,211.01	14,299,552.03	13,332,366.34
办公费用	1,213,387.19	1,075,050.83	800,944.38
业务招待费	734,168.61	829,008.56	408,145.72
租赁费用	2,569,529.81	3,281,428.65	3,850,601.53
折旧摊销	1,462,713.89	1,912,293.85	2,083,662.22
股份支付费用	2,495,974.46	2,503,538.24	1,990,215.33
中介咨询费	2,611,390.87	1,604,219.28	1,212,103.24
其他	2,557,741.84	3,200,207.75	2,996,586.18
<b>合计</b>	<b>26,330,117.68</b>	<b>28,705,299.19</b>	<b>26,674,624.94</b>
<b>原因分析</b>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b>2,667.46</b>万元、<b>2,870.53</b>万元和<b>2,633.01</b>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b>5.29%</b>、<b>5.04%</b>和<b>4.90%</b>。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租赁费用、折旧摊销、股份支付费用和中介咨询费构成，具体分析如下：</p> <p>①职工薪酬</p>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分别为<b>1,333.24</b>万元、<b>1,429.96</b>万元和<b>1,268.52</b>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b>49.98%</b>、<b>49.82%</b>和<b>48.18%</b>。公司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管理人员人数及待遇相应提升，同时增设子公司拓普泰克越南，也相应新增了管理人员所致。</p> <p>②租赁费用</p> <p>报告期内，公司租赁费用分别为<b>385.06</b>万元、<b>328.14</b>万元和<b>256.95</b>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b>14.44%</b>、<b>11.43%</b>和<b>9.76%</b>。2021年租赁费用的占比和金额较高主要系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与租赁相关的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2022年及2023年1-9月租赁费用的占比和金额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支付租金所致。</p> <p>③折旧摊销</p> <p>报告期内，公司折旧摊销分别为<b>208.37</b>万元、<b>191.23</b>万元和<b>146.27</b>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b>7.81%</b>、<b>6.66%</b>和<b>5.56%</b>。2021年折旧摊销的占比和金额较高主要系当年增设子公司拓普泰克越南，</p>		

	<p>新增管理用固定资产及装修所致。</p> <p>④股份支付费用</p> <p>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199.02 万元、250.35 万元和 249.60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b>7.46%</b>、<b>8.72%</b>和 <b>9.48%</b>。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主要系员工持股平台华雄投资和华雄二号在 2018 年至报告期末以低于同期公允价格向公司增资所致。</p>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b>9,273,822.88</b>	<b>12,134,835.27</b>	<b>12,825,002.14</b>
研发材料	4,381,465.89	6,487,306.26	6,737,313.61
折旧摊销	1,434,799.87	1,750,213.50	1,661,339.64
其他	1,357,591.39	618,571.88	681,746.97
<b>合计</b>	<b>16,447,680.03</b>	<b>20,990,926.91</b>	<b>21,905,402.36</b>
<b>原因分析</b>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b>2,190.54</b> 万元、<b>2,099.09</b> 万元和 <b>1,644.77</b>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b>4.35%</b>、<b>3.69%</b>和 <b>3.06%</b>。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研发材料构成，具体分析如下：</p> <p>①职工薪酬</p>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b>1,282.50</b> 万元、<b>1,213.48</b> 万元和 <b>927.38</b>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b>58.55%</b>、<b>57.81%</b>和 <b>56.38%</b>。2021 年职工薪酬的金额和占比较高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产品品类及终端应用领域增加，业务规模扩大，同时拟拓展新的产品领域，公司研发人员待遇和数量相应提升。2022 年职工薪酬的金额和占比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基于市场拓展情况的判断，进一步优化和聚焦了产品研发方向，主动放弃部分研发领域，进而减少相应领域研发人员所致。</p> <p>②研发材料</p>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材料费分别为 673.73 万元、648.73 万元和 438.15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b>30.76%</b>、<b>30.91%</b>和 <b>26.64%</b>。2021 年，公司研发材料费金额较多，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应研发项目增加所致。2022 年，公司研发材料金额略有下降，主要</p>		

系公司优化和聚焦产品研发方向，相应放弃部分研发领域所致。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支出	1,317,044.68	2,099,862.35	1,785,723.51
减：利息收入	372,673.38	348,051.03	881,777.10
银行手续费	194,163.83	129,590.49	136,194.42
汇兑损益	-2,114,325.14	-3,327,700.25	982,753.79
<b>合计</b>	<b>-975,790.01</b>	<b>-1,446,298.44</b>	<b>2,022,894.62</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02.29 万元、-144.63 万元和-97.5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40%、-0.25%和-0.18%，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 2021 年起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相关的利息费用，以及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益变动所致。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90,607.46	494,637.11	494,637.1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70,828.71	1,106,906.08	1,001,921.61
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补助抵减增值税	416,650.00	377,000.00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1,767.94	25,859.78	14,364.88
<b>合计</b>	<b>2,509,854.11</b>	<b>2,004,402.97</b>	<b>1,510,923.60</b>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151.09 万元、200.44 万元和 250.99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收益和抵减税额。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4,219.98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033,888.01	267,438.35
<b>合计</b>	<b>-</b>	<b>1,048,107.99</b>	<b>267,438.35</b>

具体情况披露：

2021年和2022年，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26.74万元和104.81万元，主要包括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

###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坏账损失	-1,143,886.46	-1,675,570.24	-969,624.63
<b>合计</b>	<b>-1,143,886.46</b>	<b>-1,675,570.24</b>	<b>-969,624.63</b>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坏账损失。

###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44.89	-1,147.09	-140,746.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0,828.71	1,106,906.08	1,001,921.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1,033,888.01	267,438.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419,130.76	6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547.82	-496,666.07	150,935.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6,650.00	391,219.98	
<b>合计</b>	<b>1,926,275.78</b>	<b>2,453,331.67</b>	<b>1,339,549.06</b>
减：所得税影响数	286,544.51	363,929.81	200,890.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639,731.27</b>	<b>2,089,401.86</b>	<b>1,138,658.49</b>

##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 经常性损益	备注
深圳市两化融合项目补助	15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技术改造补贴	220,977.83	294,637.11	294,637.11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技术改造扶持	19,629.63	-	-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研发资助	-	-	617,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120,000.00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工业稳增长奖励	814,341.00	188,598.48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工业企业扩产增效奖励	44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健康发展奖励	251,373.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36,114.71	480,753.38	224,908.01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纾困发展补贴	-	157,160.8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	-	121,53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防疫消杀补贴	-	52,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电费补贴	-	15,193.42	13,781.6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著作权登记资助	9,000.00	13,2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技术改造补贴	-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	-	-	4,70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计入其他收益

## 七、 资产质量分析

###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2,932,318.91	15.93%	86,833,596.45	16.10%	128,332,898.05	29.29%

应收票据	27,994,509.97	4.80%	13,574,666.04	2.52%	23,678,577.35	5.41%
应收账款	174,592,238.26	29.93%	153,522,646.85	28.46%	114,543,195.66	26.15%
应收款项融资	93,738,817.53	16.07%	50,771,896.56	9.41%	24,932,639.40	5.69%
预付款项	1,933,514.90	0.33%	1,584,134.40	0.29%	1,209,104.26	0.28%
其他应收款	3,111,420.18	0.53%	2,844,680.93	0.53%	2,358,913.68	0.54%
存货	181,942,879.18	31.19%	222,455,059.66	41.24%	135,686,838.11	30.97%
合同资产	3,619,370.25	0.62%	3,173,439.75	0.59%	3,133,211.64	0.72%
其他流动资产	3,455,699.91	0.59%	4,702,196.66	0.87%	4,199,221.14	0.96%
<b>合计</b>	<b>583,320,769.09</b>	<b>100.00%</b>	<b>539,462,317.30</b>	<b>100.00%</b>	<b>438,074,599.29</b>	<b>100.00%</b>
<b>构成分析</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构成，报告期内流动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927.48	96,455.42	118,104.64
银行存款	72,927,623.74	86,158,838.44	128,214,793.41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767.69	578,302.59	-
<b>合计</b>	<b>92,932,318.91</b>	<b>86,833,596.45</b>	<b>128,332,898.05</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38,928.03	7,348,506.46	14,163,220.52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767.69	578,302.59	-
<b>合计</b>	<b>20,000,767.69</b>	<b>578,302.59</b>	<b>-</b>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7,217,790.92	12,786,471.94	21,108,771.29
商业承兑汇票	776,719.05	788,194.10	2,569,806.06
<b>合计</b>	<b>27,994,509.97</b>	<b>13,574,666.04</b>	<b>23,678,577.35</b>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特变电工西安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8日	2022年1月27日	7,500,000.00
浙江海得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2022年4月12日	1,157,251.89
深圳市创客工场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4日	2022年1月14日	2,775,182.53
<b>合计</b>	-	-	<b>11,432,434.42</b>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2日	2023年11月12日	2,527,099.00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	2023年10月7日	1,000,000.00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	2023年10月7日	1,000,000.00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	2023年10月7日	1,000,000.00
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7日	2023年10月17日	700,000.00
<b>合计</b>	-	-	<b>6,227,099.00</b>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9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794,537.55	100.00%	9,202,299.29	5.01%	174,592,238.26

备					
合计	183,794,537.55	100.00%	9,202,299.29	5.01%	174,592,238.26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18,512.89	3.93%	6,618,512.8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634,475.21	96.07%	8,111,828.36	5.02%	153,522,646.85
合计	168,252,988.10	100.00%	14,730,341.25	8.75%	153,522,646.85

续: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37,643.65	5.51%	7,037,643.6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578,488.51	94.49%	6,035,292.85	5.01%	114,543,195.66
合计	127,616,132.16	100.00%	13,072,936.50	10.24%	114,543,195.66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应收凯德斯环保科技（烟台）有限公司货款	6,276,530.54	6,276,530.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应收北京蜂盒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341,982.35	341,982.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6,618,512.89	6,618,512.89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应收凯德斯环保科技（烟台）有限公司货款	6,695,661.30	6,695,661.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应收北京蜂盒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341,982.35	341,982.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7,037,643.65	7,037,643.65	100.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83,743,296.94	99.97%	9,187,164.85	5.00%	174,556,132.09
1-2年	1,188.71	0.00%	118.87	10.00%	1,069.84
2-3年	50,051.90	0.03%	15,015.57	30.00%	35,036.33
<b>合计</b>	<b>183,794,537.55</b>	<b>100.00%</b>	<b>9,202,299.29</b>	<b>5.01%</b>	<b>174,592,238.26</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61,312,185.58	99.80%	8,065,609.28	5.00%	153,246,576.30
1-2年	252,339.06	0.16%	25,233.91	10.00%	227,105.15
2-3年	69,950.57	0.04%	20,985.17	30.00%	48,965.40
<b>合计</b>	<b>161,634,475.21</b>	<b>100.00%</b>	<b>8,111,828.36</b>	<b>5.02%</b>	<b>153,522,646.85</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0,451,120.11	99.89%	6,022,556.01	5.00%	114,428,564.10
1-2年	127,368.40	0.11%	12,736.84	10.00%	114,631.56
2-3年	-	-	-	-	-
<b>合计</b>	<b>120,578,488.51</b>	<b>100.00%</b>	<b>6,035,292.85</b>	<b>5.01%</b>	<b>114,543,195.66</b>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凯德斯环保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应收销货款	2023年9月30日	6,276,530.54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销货款	2023年9月30日	34,787.86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恒星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销货款	2023年9月30日	2,5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上海仲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销货款	2023年9月30日	1,128.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北京蜂盒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销货款	2023年9月30日	341,982.3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深圳麦时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销货款	2022年12月31日	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销货款	2022年12月31日	323.98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爱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销货款	2022年12月31日	80,983.86	预计无法收回	否
Wayne Fueling Systems LLC	应收销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13,243.32	预计无法收回	否
<b>合计</b>	-	-	<b>6,751,829.91</b>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9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40,606.90	1年以内	25.16%
TTI	非关联方	29,164,270.21	1年以内	15.87%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17,195.68	1年以内	11.76%
深圳麦克韦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45,699.73	1年以内	5.96%
Dover	非关联方	10,618,666.45	1年以内	5.78%
<b>合计</b>	-	<b>118,586,438.97</b>	-	<b>64.52%</b>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Dover	非关联方	28,926,904.02	1年以内	17.19%
TTI	非关联方	26,109,091.88	1年以内	15.52%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38,702.24	1年以内	8.70%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89,116.48	1年以内	7.19%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97,114.00	1年以内	5.29%
<b>合计</b>	-	<b>90,660,928.62</b>	-	<b>53.88%</b>

续: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麦克韦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68,519.25	1年以内	12.12%

Dover	非关联方	13,589,394.27	1年以内	10.65%
TTI	非关联方	13,353,780.33	1年以内	10.46%
Therabody	非关联方	11,249,866.57	1年以内	8.82%
东莞市元创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23,499.34	1年以内	6.52%
<b>合计</b>	-	<b>61,985,059.76</b>	-	<b>48.57%</b>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15%、28.46% 和 29.93%，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73%、26.96% 和 32.48%，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应收的销货款增加。2022 年开始公司加大对新能源客户的拓展力度，新能源智能控制器产品销售大幅增长，公司给予该类客户的信用期较长，一般为 90 天，从而导致 2022 年开始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上升。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9. 30	2022 年度 /2022. 12. 31	2021 年度 /2021. 12. 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83,794,537.55	168,252,988.10	127,616,132.16
营业收入	537,596,587.39	569,461,905.06	503,946,627.76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34.19%	29.55%	25.3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2,761.61 万元、16,825.30 万元和 18,379.45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32%、29.55% 和 34.19%。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且占营业收入比重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收入的增长，客户结构变化导致，具体为：2021 年，公司第一大客户为麦克韦尔，对应信用期为 30 天，2022 年以来，特变电工和 TTI 的收入显著增长，对应信用期主要为 60 天和 120 天，从而导致 2022 年末和 2023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及其占收入的比重、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次/年

日期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 账面价值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占营 业收入比例	应收账款 周转率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9 月	和而泰	201,128.22	548,722.88	36.65%	3.16
	拓邦股份	220,307.97	636,132.83	34.63%	2.68

	振邦智能	29,971.11	87,012.50	34.44%	3.47
	朗科智能	26,339.13	100,518.92	26.20%	3.35
	贝仕达克	28,465.34	69,908.55	40.72%	2.39
	麦格米特	199,384.98	487,613.69	40.89%	2.64
	平均值	117,599.46	321,651.56	36.56%	2.95
	本公司	17,459.22	53,759.66	32.48%	3.28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和而泰	146,380.80	596,547.32	24.54%	4.30
	拓邦股份	254,973.40	887,509.91	28.73%	3.75
	振邦智能	20,241.19	104,211.04	19.42%	3.83
	朗科智能	33,724.11	174,068.32	19.37%	4.14
	贝仕达克	29,945.67	99,378.36	30.13%	3.26
	麦格米特	169,475.42	547,775.86	30.94%	3.73
	平均值	109,123.43	401,581.80	27.17%	3.83
	本公司	15,352.26	56,946.19	26.96%	4.25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和而泰	131,303.00	598,584.70	21.94%	5.15
	拓邦股份	218,816.15	712,422.87	30.71%	3.66
	振邦智能	34,240.03	131,723.25	25.99%	4.12
	朗科智能	50,422.28	233,069.99	21.63%	6.18
	贝仕达克	31,026.17	108,097.72	28.70%	4.39
	麦格米特	123,995.49	415,573.77	29.84%	3.98
	平均值	98,300.52	366,578.72	26.82%	4.58
	本公司	11,454.32	50,394.66	22.73%	4.79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当期营业收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454.32 万元、15,352.26 万元和 17,459.22 万元。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处于较低水平，该规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与公司收入规模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2.73%、26.96%和 32.48%，呈现上升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79 次/年、4.25 次/年及 3.28 次/年，周转率呈现下降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趋势一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收入的比重整体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结构和主要客户信用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结合行业特点、公司业务特点及客户结构，制定了审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都在1年以内，销售回款及时，不存在重大坏账风险。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目前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回款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8,379.45	16,825.30	12,761.61
期后回款金额	18,315.72	16,148.42	12,082.87
期后回款比例	99.65%	95.98%	94.68%

由上表可知，截至2024年3月31日，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94.68%、95.98%和99.65%，期后回款良好。

2、2023年9月末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为0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3年9月末，针对凯德斯环保科技（烟台）有限公司6,276,530.54元和北京峰盒科技有限公司341,982.35元的应收销货款，公司评估后认为难以收回，对该部分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需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故2023年9月末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为0。

3、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的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2023年9月30日						
	和而泰	拓邦股份	振邦智能	朗科智能	贝仕达克	麦格米特	公司
1年以内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5.00%
1-2年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10.00%
2-3年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30.00%

3-4年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50.00%
4-5年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80.00%
5年以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100.00%
实际计提比例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5.01%
应收账款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和而泰	拓邦股份	振邦智能	朗科智能	贝仕达克	麦格米特	公司
1年以内	2.00%	3.10%	5.00%	5.00%	5.00%	1.01%	5.00%
1-2年	10.00%	9.04%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2.11%	5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4年	50.00%	47.51%	未披露	50.00%	50.00%	100.00%	50.00%
4-5年	50.00%	84.26%	未披露	未披露	80.00%	100.00%	80.00%
5年以上	未披露	100.00%	未披露	未披露	100.00%	100.00%	100.00%
实际计提比例	2.41%	3.21%	5.01%	5.07%	5.05%	1.72%	5.02%
应收账款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和而泰	拓邦股份	振邦智能	朗科智能	贝仕达克	麦格米特	公司
1年以内	2.00%	3.10%	5.00%	5.00%	5.00%	2.21%	5.00%
1-2年	10.00%	9.04%	10.00%	10.00%	10.00%	12.05%	10.00%
2-3年	20.00%	22.11%	未披露	30.00%	30.00%	34.94%	30.00%
3-4年	50.00%	47.51%	未披露	50.00%	50.00%	100.00%	50.00%
4-5年	50.00%	84.26%	未披露	未披露	80.00%	100.00%	80.00%
5年以上	未披露	100.00%	未披露	未披露	100.00%	100.00%	100.00%
实际计提比例	2.19%	3.20%	5.00%	5.02%	5.00%	3.44%	5.01%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结合行业特点、公司业务特点及客户结构，制定了审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贝仕达克一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上市公司、知名企业等，客户信用状况和历史回款记录良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3,738,817.53	50,771,896.56	24,932,639.40
合计	93,738,817.53	50,771,896.56	24,932,639.40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31,088.94	-	4,075,577.00	-	13,734,867.45	-
合计	<b>5,731,088.94</b>	<b>-</b>	<b>4,075,577.00</b>	<b>-</b>	<b>13,734,867.45</b>	<b>-</b>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36,662.62	74.30%	1,581,296.92	99.82%	1,209,104.26	100.00%
1-2年	496,852.28	25.70%	2,837.48	0.18%	-	-
合计	<b>1,933,514.90</b>	<b>100.00%</b>	<b>1,584,134.40</b>	<b>100.00%</b>	<b>1,209,104.26</b>	<b>100.00%</b>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旺达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5,441.84	22.52%	1年以内	货款
东莞市大忠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175.51	16.04%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富联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0.00	13.96%	1年以内	货款
顽踞（深圳）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10.19	9.09%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蓝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8.28%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b>1,351,427.54</b>	<b>69.89%</b>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	账龄	款项性质

			例		
深圳市骏龙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6,215.72	42.69%	1年以内	货款
东莞市大忠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372.62	12.27%	1年以内	货款
西安乾煜讯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699.11	9.70%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旺达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123.45	7.96%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日亚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227.20	5.06%	1年以内	货款
<b>合计</b>	-	<b>1,230,638.10</b>	<b>77.68%</b>	-	-

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东莞市大忠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504.44	21.88%	1年以内	货款
苏州鸿灏达精密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069.88	12.74%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680.61	10.64%	1年以内	货款
宝创（福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87.54	5.81%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乐利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800.00	5.77%	1年以内	货款
<b>合计</b>	-	<b>687,342.47</b>	<b>56.84%</b>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111,420.18	2,844,680.93	2,358,913.6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b>合计</b>	<b>3,111,420.18</b>	<b>2,844,680.93</b>	<b>2,358,913.68</b>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年9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75,179.14	163,758.96					3,275,179.14	163,758.96
<b>合计</b>	<b>3,275,179.14</b>	<b>163,758.96</b>					<b>3,275,179.14</b>	<b>163,758.96</b>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94,400.98	149,720.05					2,994,400.98	149,720.05
<b>合计</b>	<b>2,994,400.98</b>	<b>149,720.05</b>					<b>2,994,400.98</b>	<b>149,720.05</b>

续：

坏账准备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3,067.03	124,153.35					2,483,067.03	124,153.35
<b>合计</b>	<b>2,483,067.03</b>	<b>124,153.35</b>					<b>2,483,067.03</b>	<b>124,153.35</b>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及押金备用金组合				
账龄	2023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22,894.77	15.97%	26,144.74	5.00%	496,750.03
1-2年	397,350.42	12.13%	19,867.52	5.00%	377,482.90
2-3年	473,067.95	14.44%	23,653.40	5.00%	449,414.55
3-4年	264,808.00	8.09%	13,240.40	5.00%	251,567.60
4-5年	29,878.00	0.91%	1,493.90	5.00%	28,384.10
5年以上	1,587,180.00	48.46%	79,359.00	5.00%	1,507,821.00
<b>合计</b>	<b>3,275,179.14</b>	<b>100.00%</b>	<b>163,758.96</b>	<b>5.00%</b>	<b>3,111,420.18</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及押金备用金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19,622.18	20.69%	30,981.11	5.00%	588,641.07
1-2年	490,052.80	16.37%	24,502.64	5.00%	465,550.16
2-3年	265,808.00	8.88%	13,290.40	5.00%	252,517.60
3-4年	31,738.00	1.06%	1,586.90	5.00%	30,151.10
4-5年	1,568,180.00	52.37%	78,409.00	5.00%	1,489,771.00
5年以上	19,000.00	0.63%	950.00	5.00%	18,050.00
<b>合计</b>	<b>2,994,400.98</b>	<b>100.00%</b>	<b>149,720.05</b>	<b>5.00%</b>	<b>2,844,680.93</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及押金备用金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91,961.03	23.84%	29,598.05	5.00%	562,362.98
1-2年	272,188.00	10.96%	13,609.40	5.00%	258,578.60
2-3年	31,738.00	1.28%	1,586.90	5.00%	30,151.10
3-4年	1,568,180.00	63.15%	78,409.00	5.00%	1,489,771.00
4-5年	19,000.00	0.77%	950.00	5.00%	18,050.00
5年以上	-	-	-	5.00%	-
<b>合计</b>	<b>2,483,067.03</b>	<b>100.00%</b>	<b>124,153.35</b>	<b>5.00%</b>	<b>2,358,913.68</b>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备用金	3,263,430.16	163,171.51	3,100,258.65
员工往来款及其他	11,748.98	587.45	11,161.53
<b>合计</b>	<b>3,275,179.14</b>	<b>163,758.96</b>	<b>3,111,420.18</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备用金	2,941,553.07	147,077.65	2,794,475.42
员工往来款及其他	52,847.91	2,642.40	50,205.51
<b>合计</b>	<b>2,994,400.98</b>	<b>149,720.05</b>	<b>2,844,680.93</b>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备用金	2,456,480.57	122,824.03	2,333,656.54
员工往来款及其他	26,586.46	1,329.32	25,257.14
<b>合计</b>	<b>2,483,067.03</b>	<b>124,153.35</b>	<b>2,358,913.68</b>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零星项目	其他往来款	2022年12月31日	4,76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b>合计</b>	-	-	<b>4,760.00</b>	-	-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9月30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东莞市富宝家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566,180.00	5年以上	55.03%
			236,250.00	1-2年	
ACE	关联方		365,863.24	2-3年	12.57%
			45,795.17	1-2年	
浙江宇视系统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9.16%	

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1-2年	
林锦发	非关联方		225,200.00	3-4年	8.84%
			64,200.00	2-3年	
云汉芯城（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2.44%
<b>合计</b>	-	-	<b>2,883,488.41</b>	-	<b>88.04%</b>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东莞市富宝家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566,180.00	4-5年	60.19%	
			236,250.00	1年以内		
ACE	关联方		30,960.67	1年以内	13.78%	
			381,547.44	1-2年		
林锦发	非关联方		64,200.00	1-2年	9.66%	
			225,200.00	2-3年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00.00	1年以内	4.27%	
浙江宇视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1.67%	
<b>合计</b>			-	<b>2,682,338.11</b>	-	<b>89.57%</b>

续：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东莞市富宝家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566,180.00	3-4年	63.07%	
ACE	关联方		362,317.30	1年以内	14.59%	
林锦发	非关联方		64,200.00	1年以内	11.65%	
			225,200.00	1-2年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877.20	1年以内	3.78%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36.00	1-2年	2.34%	
			24,358.00	2-3年		
<b>合计</b>	-		-	<b>2,369,768.50</b>	-	<b>95.43%</b>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091,848.25	12,714,467.81	100,377,380.44
库存商品	19,040,522.25	1,136,640.45	17,903,881.8
发出商品	32,645,964.02	410,436.93	32,235,527.09
半成品	3,220,721.34	684,327.95	2,536,393.39
在产品	29,153,012.49	377,334.84	28,775,677.65
委托加工物资	114,018.81	-	114,018.81
<b>合计</b>	<b>197,266,087.16</b>	<b>15,323,207.98</b>	<b>181,942,879.18</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4,412,600.54	7,278,035.67	127,134,564.87
库存商品	16,424,997.58	1,305,222.14	15,119,775.44
发出商品	49,583,834.27	1,153,780.20	48,430,054.07
半成品	2,123,495.61	249,888.03	1,873,607.58
在产品	29,581,164.61	168,873.33	29,412,291.28
委托加工物资	484,766.42	-	484,766.42
<b>合计</b>	<b>232,610,859.03</b>	<b>10,155,799.37</b>	<b>222,455,059.66</b>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150,591.55	5,342,456.90	79,808,134.65
库存商品	15,326,728.48	326,569.08	15,000,159.40
发出商品	29,045,767.45	841,435.37	28,204,332.08
半成品	2,362,092.55	92,008.93	2,270,083.62
在产品	9,602,154.14	26,336.27	9,575,817.87
委托加工物资	828,310.49	-	828,310.49
<b>合计</b>	<b>142,315,644.66</b>	<b>6,628,806.55</b>	<b>135,686,838.11</b>

## (2) 存货项目分析

### ①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8,515.06 万元、13,441.26 万元和 11,309.18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9.83%、57.78%和 57.33%。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 IC 芯片、半导体分立器件、PCB、容阻电感和周转材料等。2021 年起，受公共卫生事件、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需求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部分原材料出现供应短缺、价格上涨及供货周期延长的情况。为了确保准时交货及避免采购成本进一步上涨，公司相应提高了备货水平。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原材料采购相应增加。

### ②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1,532.67 万元、1,642.50 万元和 1,904.05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0.77%、7.06%和 9.6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金额快速上升，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各期末尚未完成交货的订单随之上升所致。

### ③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2,904.58 万元、4,958.38 万元和 3,264.60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0.41%、21.32%和 16.55%。公司发出商品为在途商品和已发送至客户但尚未完成对账的商品，2022 年发出商品余额较大主要系客户特变电工第四季度订单较多，公司期末向其发送商品也较多。

### ④半成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的账面余额分别为 236.21 万元、212.35 万元和 322.07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66%、0.91%和 1.63%，占比较低。

### ⑤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的账面余额分别为 960.22 万元、2,958.12 万元和 2,915.30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6.75%、12.72%和 14.78%。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金额和占比逐年上升，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期末在执行订单相应增加所致。

### ⑥委托加工物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委托加工物资账面余额分别为 82.83 万元、48.48 万元和 11.40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0.58%、0.21%和 0.06%，占比较低，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委外加工的线材等。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存货内控制度，明确了对存货管理的相关要求，具体包括采购**

管理、存货出入库管理、日常对账管理、日常安全管理、退货管理、存货盘点管理等。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的内控管理制度设计完善、执行良好，存货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和措施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988,287.06	368,916.81	3,619,370.25
<b>合计</b>	<b>3,988,287.06</b>	<b>368,916.81</b>	<b>3,619,370.25</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367,991.25	194,551.50	3,173,439.75
<b>合计</b>	<b>3,367,991.25</b>	<b>194,551.50</b>	<b>3,173,439.75</b>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298,117.51	164,905.87	3,133,211.64
<b>合计</b>	<b>3,298,117.51</b>	<b>164,905.87</b>	<b>3,133,211.64</b>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9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94,551.50	174,365.31	-	-	-	368,916.81
<b>合计</b>	<b>194,551.50</b>	<b>174,365.31</b>	<b>-</b>	<b>-</b>	<b>-</b>	<b>368,916.81</b>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64,905.87	29,645.63	-	-	-	194,551.50
<b>合计</b>	<b>164,905.87</b>	<b>29,645.63</b>	<b>-</b>	<b>-</b>	<b>-</b>	<b>194,551.50</b>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47,160.84	17,745.03	-	-	-	164,905.87
<b>合计</b>	<b>147,160.84</b>	<b>17,745.03</b>	-	-	-	<b>164,905.87</b>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3,023,469.03	4,568,231.14	3,830,678.21
待摊费用	432,230.88	133,965.52	368,542.93
<b>合计</b>	<b>3,455,699.91</b>	<b>4,702,196.66</b>	<b>4,199,221.14</b>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47,368,893.68	64.45%	45,516,526.73	56.25%	44,874,303.51	51.54%
使用权资产	12,101,234.04	16.47%	19,280,097.89	23.82%	25,609,323.14	29.41%
无形资产	3,134,270.20	4.26%	2,894,301.11	3.58%	3,108,491.14	3.57%
长期待摊费用	4,715,464.32	6.42%	6,204,192.87	7.67%	8,627,710.06	9.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8,255.87	7.14%	5,255,196.72	6.49%	4,268,013.25	4.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3,318.13	1.26%	1,773,860.90	2.19%	585,302.81	0.67%
<b>合计</b>	<b>73,491,436.24</b>	<b>100.00%</b>	<b>80,924,176.22</b>	<b>100.00%</b>	<b>87,073,143.91</b>	<b>100.00%</b>
<b>构成分析</b>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1、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9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77,932,755.64</b>	<b>9,304,971.59</b>	<b>776,253.23</b>	<b>86,461,474.00</b>
机器设备	72,176,253.54	8,800,666.18	650,743.60	80,326,176.12
运输设备	2,512,174.26	251,518.69	114,390.26	2,649,302.69
电子办公设备	3,244,327.84	252,786.72	11,119.37	3,485,995.1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32,416,228.92</b>	<b>7,274,192.29</b>	<b>597,840.89</b>	<b>39,092,580.32</b>
机器设备	29,105,154.56	6,443,269.24	493,559.39	35,054,864.41
运输设备	1,238,476.51	352,938.50	95,009.50	1,496,405.51
电子办公设备	2,072,597.85	477,984.55	9,272.00	2,541,310.40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5,516,526.72</b>			<b>47,368,893.68</b>
机器设备	43,071,098.98			45,271,311.71
运输设备	1,273,697.75			1,152,897.18
电子办公设备	1,171,729.99			944,684.79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办公设备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5,516,526.72</b>			<b>47,368,893.68</b>
机器设备	43,071,098.98			45,271,311.71
运输设备	1,273,697.75			1,152,897.18
电子办公设备	1,171,729.99			944,684.79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8,939,162.36</b>	<b>9,892,439.93</b>	<b>898,846.65</b>	<b>77,932,755.64</b>
机器设备	63,928,004.96	8,941,261.91	693,013.33	72,176,253.54
运输设备	2,263,914.42	414,723.56	166,463.72	2,512,174.26

电子办公设备	2,747,242.98	536,454.46	39,369.60	3,244,327.84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4,069,559.70</b>	<b>8,775,921.08</b>	<b>429,251.86</b>	<b>32,416,228.92</b>
机器设备	21,630,146.42	7,712,869.85	237,861.71	29,105,154.56
运输设备	967,616.21	429,000.83	158,140.53	1,238,476.51
电子办公设备	1,471,797.07	634,050.40	33,249.62	2,072,597.85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4,869,602.66</b>			<b>45,516,526.72</b>
机器设备	42,297,858.54			43,071,098.98
运输设备	1,296,298.21			1,273,697.75
电子办公设备	1,275,445.91			1,171,729.99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办公设备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4,869,602.66</b>			<b>45,516,526.72</b>
机器设备	42,297,858.54			43,071,098.98
运输设备	1,296,298.21			1,273,697.75
电子办公设备	1,275,445.91			1,171,729.99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7,531,742.02</b>	<b>22,674,613.41</b>	<b>1,267,193.07</b>	<b>68,939,162.36</b>
机器设备	43,713,837.60	20,489,066.17	274,898.81	63,928,004.96
运输设备	1,927,283.30	1,294,383.54	957,752.42	2,263,914.42
电子办公设备	1,890,621.12	891,163.70	34,541.84	2,747,242.98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8,538,317.39</b>	<b>6,450,333.61</b>	<b>919,091.30</b>	<b>24,069,559.70</b>
机器设备	16,092,789.28	5,734,051.87	196,694.73	21,630,146.42
运输设备	1,388,719.51	268,478.52	689,581.82	967,616.21
电子办公设备	1,056,808.60	447,803.22	32,814.75	1,471,797.07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8,993,424.63</b>			<b>44,869,602.66</b>
机器设备	27,621,048.32			42,297,858.54
运输设备	538,563.79			1,296,298.21
电子办公设备	833,812.52			1,275,445.91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办公设备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8,993,424.63</b>			<b>44,869,602.66</b>
机器设备	27,621,048.32			42,297,858.54
运输设备	538,563.79			1,296,298.21
电子办公设备	833,812.52			1,275,445.91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固定资产清理			4,700.85	
合计			<b>4,700.85</b>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9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9,380,024.94</b>	<b>642,380.62</b>	<b>917,550.11</b>	<b>49,104,855.45</b>
房屋及建筑物	49,380,024.94	642,380.62	917,550.11	49,104,855.4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30,099,927.05</b>	<b>7,798,544.47</b>	<b>894,850.11</b>	<b>37,003,621.41</b>
房屋及建筑物	30,099,927.05	7,798,544.47	894,850.11	37,003,621.41
<b>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9,280,097.89</b>			<b>12,101,234.04</b>
房屋及建筑物	19,280,097.89			12,101,234.0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b>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9,280,097.89</b>			<b>12,101,234.04</b>
房屋及建筑物	19,280,097.89			12,101,234.04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6,459,238.38</b>	<b>3,538,142.64</b>	<b>617,356.08</b>	<b>49,380,024.94</b>
房屋及建筑物	46,459,238.38	3,538,142.64	617,356.08	49,380,024.94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0,849,915.24</b>	<b>9,867,367.89</b>	<b>617,356.08</b>	<b>30,099,927.05</b>
房屋及建筑物	20,849,915.24	9,867,367.89	617,356.08	30,099,927.05
<b>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5,609,323.14</b>			<b>19,280,097.89</b>
房屋及建筑物	25,609,323.14			19,280,097.89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b>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5,609,323.14</b>			<b>19,280,097.89</b>
房屋及建筑物	25,609,323.14			19,280,097.89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36,502,665.35</b>	<b>14,639,169.08</b>	<b>4,682,596.05</b>	<b>46,459,238.38</b>

房屋及建筑物	36,502,665.35	14,639,169.08	4,682,596.05	46,459,238.38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7,013,081.55</b>	<b>8,519,429.74</b>	<b>4,682,596.05</b>	<b>20,849,915.24</b>
房屋及建筑物	17,013,081.55	8,519,429.74	4,682,596.05	20,849,915.24
<b>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9,489,583.80</b>			<b>25,609,323.14</b>
房屋及建筑物	19,489,583.80			25,609,323.1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b>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9,489,583.80</b>			<b>25,609,323.14</b>
房屋及建筑物	19,489,583.80			25,609,323.1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9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5,422,148.10</b>	<b>905,485.91</b>		<b>6,327,634.01</b>
软件	5,422,148.10	905,485.91		6,327,634.01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527,846.99</b>	<b>665,516.82</b>		<b>3,193,363.81</b>
软件	2,527,846.99	665,516.82		3,193,363.81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894,301.11</b>			<b>3,134,270.20</b>
软件	2,894,301.11			3,134,270.2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894,301.11</b>			<b>3,134,270.20</b>
软件	2,894,301.11			3,134,270.20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869,109.54</b>	<b>553,038.56</b>		<b>5,422,148.10</b>
软件	4,869,109.54	553,038.56		5,422,148.1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760,618.40</b>	<b>767,228.59</b>		<b>2,527,846.99</b>
软件	1,760,618.40	767,228.59		2,527,846.99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3,108,491.14</b>			<b>2,894,301.11</b>
软件	3,108,491.14			2,894,301.11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108,491.14</b>			<b>2,894,301.11</b>
软件	3,108,491.14			2,894,301.11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507,510.80</b>	<b>361,598.74</b>		<b>4,869,109.54</b>
软件	4,507,510.80	361,598.74		4,869,109.54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071,768.39</b>	<b>688,850.01</b>		<b>1,760,618.40</b>
软件	1,071,768.39	688,850.01		1,760,618.40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3,435,742.41</b>			<b>3,108,491.14</b>
软件	3,435,742.41			3,108,491.1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435,742.41</b>			<b>3,108,491.14</b>
软件	3,435,742.41			3,108,491.1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9月30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款	6,066,006.01	800,750.86	2,413,179.66	-	4,453,577.21
其他	138,186.86	265,272.60	141,572.35	-	261,887.11
<b>合计</b>	<b>6,204,192.87</b>	<b>1,066,023.46</b>	<b>2,554,752.01</b>	<b>-</b>	<b>4,715,464.32</b>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款	8,380,045.04	461,871.62	2,775,910.65	-	6,066,006.01
其他	247,665.02	114,075.43	223,553.59	-	138,186.86
<b>合计</b>	<b>8,627,710.06</b>	<b>575,947.05</b>	<b>2,999,464.24</b>	<b>-</b>	<b>6,204,192.87</b>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836,388.96	3,336,931.80
股份支付	10,781,872.45	1,617,280.87
租赁负债的影响	13,532,268.07	2,345,496.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	-2,051,453.14
<b>合计</b>	<b>46,150,529.48</b>	<b>5,248,255.87</b>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199,399.19	3,629,909.88
股份支付	8,285,897.99	1,242,884.70
租赁负债的影响	21,542,980.97	3,626,98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	-3,244,587.72
<b>合计</b>	<b>54,028,278.15</b>	<b>5,255,196.72</b>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938,173.42	2,990,726.02
股份支付	5,782,359.75	867,353.96
租赁负债的影响	27,982,207.09	4,634,893.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	-4,224,959.91
<b>合计</b>	<b>53,702,740.26</b>	<b>4,268,013.25</b>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923,318.13	1,773,860.90	585,302.81
<b>合计</b>	<b>923,318.13</b>	<b>1,773,860.90</b>	<b>585,302.81</b>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28	4.25	4.79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2	2.38	3.46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84	0.99	1.13

## 2、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如下：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2022年以来重点发展的新能源类客户订单增加，该类客户的信用期较长，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同时公司为更好地完成客户订单交付，相应的增加了原材料备货水平，导致期末存货余额也有所增加。综上，公司资产周转率下降主要系上述经营原因导致的，公司在后续业务开展过程中将努力提高营运能力，提升资产周转率水平。

##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一）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5,030,138.89	12.23%	30,030,250.00	9.95%	22,731,947.91	8.95%
应付票据	51,465,473.57	17.97%	22,455,337.73	7.44%	24,515,087.24	9.65%
应付账款	162,946,308.33	56.91%	206,421,879.81	68.37%	121,847,121.78	47.99%
合同负债	6,050,446.36	2.11%	6,468,333.25	2.14%	2,050,149.50	0.81%
应付职工薪酬	7,364,228.69	2.57%	9,896,694.51	3.28%	7,682,607.60	3.03%
应交税费	2,739,471.67	0.96%	5,625,844.44	1.86%	5,873,024.36	2.31%
其他应付款	3,990,107.03	1.39%	8,311,058.99	2.75%	56,999,696.70	22.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24,729.45	3.08%	11,172,532.47	3.70%	9,362,242.76	3.69%
其他流动负债	7,907,686.76	2.76%	1,556,747.36	0.52%	2,850,277.45	1.12%
合计	286,318,590.75	100.00%	301,938,678.56	100.00%	253,912,155.30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35,030,138.89	30,030,250.00	20,026,888.90
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	-	2,705,059.01
合计	35,030,138.89	30,030,250.00	22,731,947.91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51,465,473.57	22,455,337.73	24,515,087.24
合计	51,465,473.57	22,455,337.73	24,515,087.24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应付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票据分别为 2,451.51 万元、2,245.53 万元和 5,146.55 万元。2023 年 9 月末的应付票据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23 年调整与部分供应商的结算方式，由原来的银行转账改为票据结算，导致应付票据的增加。

##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0,676,755.61	98.61%	204,695,155.06	99.16%	120,764,676.65	99.11%
1-2年	755,899.19	0.46%	866,518.08	0.42%	409,205.67	0.34%
2-3年	698,623.07	0.43%	197,077.87	0.10%	111,905.21	0.09%
3-4年	186,775.27	0.11%	110,384.83	0.05%	176,702.30	0.15%

4-5年	110,384.83	0.07%	168,112.02	0.08%	232,260.77	0.19%
5年以上	517,870.36	0.32%	384,631.95	0.19%	152,371.18	0.13%
<b>合计</b>	<b>162,946,308.33</b>	<b>100.00%</b>	<b>206,421,879.81</b>	<b>100.00%</b>	<b>121,847,121.78</b>	<b>100.00%</b>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博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342,838.97	1年以内	10.64%
浙江宇视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311,909.38	1年以内	5.71%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610,215.76	1年以内	2.83%
东莞市海兴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135,026.36	1年以内	2.54%
惠州市雅信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101,130.19	1年以内	2.52%
<b>合计</b>	-	-	<b>39,501,120.66</b>	-	<b>24.24%</b>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711,091.07	1年以内	6.64%
惠州市雅信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397,711.59	1年以内	5.04%
深圳市宏展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628,465.73	1年以内	3.21%
厦门信和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846,406.62	1年以内	2.35%
西安法拉墨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724,981.22	1年以内	2.29%
<b>合计</b>	-	-	<b>40,308,656.23</b>	-	<b>19.53%</b>

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惠州市雅信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876,338.87	1年以内	7.28%
杭州拓尔微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461,662.39	1年以内	4.48%
深圳海速芯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654,170.47	1年以内	3.00%

深圳市驰隆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84,538.64	1年以内	2.86%
卓穗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28,750.18	1年以内	2.16%
<b>合计</b>	-	-	<b>24,105,460.55</b>	-	<b>19.78%</b>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6,050,446.36	6,468,333.25	2,050,149.50
<b>合计</b>	<b>6,050,446.36</b>	<b>6,468,333.25</b>	<b>2,050,149.50</b>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合同负债分别为 205.01 万元、646.83 万元和 605.04 万元。2021 年开始，由于芯片等原材料短期波动较大，公司与部分客户协商，提前支付部分货款以进行原材料锁定，导致 2022 年合同负债余额的增长，其规模与收入增加相匹配。

####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90,107.03	100.00%	8,302,058.99	99.89%	4,472,150.04	99.72%
1-2年	-	-	-	-	3,589.74	0.08%
2-3年	-	-	-	-	9,000.00	0.20%
3-4年	-	-	9,000.00	0.11%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b>合计</b>	<b>3,990,107.03</b>	<b>100.00%</b>	<b>8,311,058.99</b>	<b>100.00%</b>	<b>4,484,739.78</b>	<b>100.00%</b>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款项	3,168,077.51	79.40%	3,352,898.93	40.34%	3,705,777.54	82.63%
应付工程设备款	821,545.52	20.59%	550,021.06	6.62%	762,709.30	17.01%
应付股权收购款	-	-	4,407,754.00	53.03%	-	-
其他	484.00	0.01%	385.00	0.00%	16,252.94	0.36%
<b>合计</b>	<b>3,990,107.03</b>	<b>100.00%</b>	<b>8,311,058.99</b>	<b>100.00%</b>	<b>4,484,739.78</b>	<b>100.00%</b>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富宝家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房租水电	433,466.49	1年以内	10.86%
东莞市鑫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315,663.71	1年以内	7.91%
ACE	关联方	房租水电	312,833.48	1年以内	7.8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咨询费	250,000.00	1年以内	6.27%
东莞市莞城海讯仪器仪表经营部	非关联方	设备款	228,689.32	1年以内	5.73%
<b>合计</b>	-	-	<b>1,540,653.00</b>	-	<b>38.61%</b>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股权收购款	4,407,754.00	1年以内	53.03%
林锦发	非关联方	房租水电费	350,585.00	1年以内	4.22%
东莞市鑫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315,663.71	1年以内	3.80%
东莞市富宝家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水电费	280,555.15	1年以内	3.38%
ACE	关联方	房租水电	255,669.82	1年以内	3.08%
<b>合计</b>	-	-	<b>5,610,227.68</b>	-	<b>67.50%</b>

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CÔNG TY TNHH CÔNG NGHỆ YIH DIANN VIỆT NAM	非关联方	装修费	542,722.50	1年以内	12.10%
东莞市佳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劳务费	370,702.00	1年以内	8.27%
深圳市亿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劳务费	283,685.44	1年以内	6.33%
深圳天丰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232,920.00	1年以内	5.19%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216,371.68	1年以内	4.82%
<b>合计</b>	-	-	<b>1,646,401.62</b>	-	<b>36.71%</b>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	-	52,514,956.92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	-	-
<b>合计</b>	-	-	<b>52,514,956.92</b>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9,896,694.51	68,188,374.47	70,720,840.29	7,364,228.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239,720.84	3,239,720.84	-
<b>合计</b>	<b>9,896,694.51</b>	<b>71,428,095.31</b>	<b>73,960,561.13</b>	<b>7,364,228.69</b>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682,607.60	80,506,530.27	78,292,443.36	9,896,694.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778,649.60	3,778,649.60	-
<b>合计</b>	<b>7,682,607.60</b>	<b>84,285,179.87</b>	<b>82,071,092.96</b>	<b>9,896,694.51</b>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303,516.84	71,074,897.57	70,695,806.81	7,682,607.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221,933.42	3,221,933.42	-
<b>合计</b>	<b>7,303,516.84</b>	<b>74,296,830.99</b>	<b>73,917,740.23</b>	<b>7,682,607.60</b>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9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55,714.27	64,253,907.20	66,658,608.78	7,351,012.69
2、职工福利费		1,740,116.28	1,740,116.28	
3、社会保险费	127,764.24	1,192,925.20	1,320,689.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948.28	1,000,665.69	1,098,613.97	
工伤保险费		55,483.87	55,483.87	
生育保险费	29,815.96	136,775.64	166,591.60	
4、住房公积金		678,949.10	678,949.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16.00	322,476.69	322,476.69	13,216.00
<b>合计</b>	<b>9,896,694.51</b>	<b>68,188,374.47</b>	<b>70,720,840.29</b>	<b>7,364,228.69</b>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70,287.60	76,195,043.35	74,109,616.68	9,755,714.27
2、职工福利费		1,710,423.47	1,710,423.47	
3、社会保险费		1,208,379.22	1,080,614.98	127,764.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6,369.52	898,421.24	97,948.28
工伤保险费		56,287.33	56,287.33	
生育保险费		155,722.37	125,906.41	29,815.96
4、住房公积金		915,944.60	915,944.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320.00	476,739.63	475,843.63	13,216.00
<b>合计</b>	<b>7,682,607.60</b>	<b>80,506,530.27</b>	<b>78,292,443.36</b>	<b>9,896,694.51</b>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90,617.96	67,025,923.82	66,646,254.18	7,670,287.60
2、职工福利费		1,640,294.97	1,640,294.97	
3、社会保险费	578.88	918,686.70	919,265.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8.88	745,198.02	745,776.90	
工伤保险费		48,167.94	48,167.94	
生育保险费		125,320.74	125,320.74	
4、住房公积金		897,187.00	897,18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320.00	592,805.08	592,805.08	12,320.00
<b>合计</b>	<b>7,303,516.84</b>	<b>71,074,897.57</b>	<b>70,695,806.81</b>	<b>7,682,607.60</b>

##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56,056.80	1,539,551.32	779,403.16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b>1,171,614.53</b>	<b>2,925,534.44</b>	<b>4,792,712.08</b>
个人所得税	196,845.64	546,645.13	189,763.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857.09	284,977.81	39,005.2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40,666.40	229,348.73	38,995.22
印花税	87,431.21	99,787.01	33,145.60
<b>合计</b>	<b>2,739,471.67</b>	<b>5,625,844.44</b>	<b>5,873,024.36</b>

##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202,996.21	37,598.99	28,148.49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7,704,690.55	1,519,148.37	2,822,128.96
<b>合计</b>	<b>7,907,686.76</b>	<b>1,556,747.36</b>	<b>2,850,277.45</b>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24,729.45	11,172,532.47	9,362,242.76
<b>合计</b>	<b>8,824,729.45</b>	<b>11,172,532.47</b>	<b>9,362,242.76</b>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4,010,025.66	57.00%	9,482,436.78	76.67%	18,003,239.34	84.19%
递延收益	3,024,775.69	43.00%	2,885,383.15	23.33%	3,380,020.26	15.81%

合计	7,034,801.35	100.00%	12,367,819.93	100.00%	21,383,259.6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其中租赁负债系2021年起公司实施新租赁准则，将承租房屋相关的租赁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同时确认租赁负债；递延收益主要为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4.66%	50.66%	52.42%
流动比率（倍）	2.04	1.79	1.73
速动比率（倍）	1.40	1.05	1.19
利息支出	1,317,044.68	2,099,862.35	1,785,723.51
利息保障倍数（倍）	48.21	34.83	35.02

注：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

#### 1、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73倍、1.79倍和2.04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19倍、1.05倍和1.40倍。公司流动比率较为稳定，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流动性风险较低。公司速动比率有所波动，主要原因系自2021年以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和进口芯片短缺的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供货周期延长，公司为了确保准时交货及避免成本进一步上涨，相应提高了备货水平。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各年末存货余额相应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2.42%、50.66%和44.66%。公司资产和负债规模随经营规模扩大而不断增加，同时获取了外部股权融资，财务结构较为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较少，利息保障倍数处于较高水平。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65,230.46	28,196,653.60	26,943,907.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43,688.18	-12,273,547.51	-30,380,46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64,804.55	-62,428,213.67	28,544,043.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3,323,742.64	-42,077,604.19	23,908,655.68

#### 2、 现金流量分析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94.39 万元、2,819.67 万元和 526.52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自 2021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和进口芯片短缺的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供货周期延长，公司为了确保准时交货及避免成本进一步上涨，相应提高了备货水平，从而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较多。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38.05 万元、-1,227.35 万元和-1,144.37 万元，其增减变化主要是由于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导致；公司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赎回及购买理财产品。

###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854.40 万元、-6,242.82 万元和-916.48 万元。2021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金额较多主要系引入外部投资者收到股权投资款所致。2022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当年度支付现金股利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5,497.23	6,190.07	5,178.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5.00	802.57	500.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7.42	877.59	645.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9.85	986.74	851.94
无形资产摊销	66.55	76.72	68.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5.48	299.95	22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	-8.57	13.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7	8.69	1.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73	-122.78	276.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104.81	-2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69	-98.72	-5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8.05	-9,308.87	-5,952.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90.67	-5,919.29	-2,919.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6.98	8,890.03	3,691.49
其他	249.60	250.35	19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52	2,819.67	2,69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	4,970.70	3,370.41	2,484.40

据上表所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差异主要由以下原因导致：（1）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不涉及现金的支出；（2）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投资收益等不属于经营活动的损益；（3）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的增减变动等。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受存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增减变动影响较大。

2021 年公司产销规模增长幅度较大因此增加了备货，同时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研判主要原材料在一定时期内将持续上涨，公司增加原材料储备使得存货金额增长，导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2022 年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付款的比例增加，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增加了 1,573.53 万元；同时因在手订单增加，进一步增加了原材料备货，使得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2023 年 1-9 月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付款的比例进一步增加，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增加了 5,738.68 万元，使得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综上，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差异主要为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以及存货的变动所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规模变动、销售收款模式、实际业务经营情况相匹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具有合理性。

####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1) 经营业绩总体呈现增长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控制器和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50,394.66 万元、56,946.19 万元和 53,759.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305.93 万元**、**6,248.83 万元**和 **5,497.2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192.07 万元**、**6,039.89 万元**和 **5,333.25 万元**，公司销售规模和利润规模稳步增长。

#### (2) 主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在智能控制器行业深耕多年，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市场需求，具备专业性的技术开发能力和产品预研能力。公司合法、独立地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报告期内，公司在用的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主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使用均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 (3) 主要经营模式、产品结构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订单进行采购和生产。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将主要资源配置在技术产品研发、核心部件生产和市场渠道开拓等产业链高附加值环节，主营的智能控制器产品销往下游消费、工业、新能源等众多行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产品结构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 (4) 所处的行业和市场经营环境、公司的行业地位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当前，各行业对产品的智能化、智慧化需求不断提高，智能控制器在下游光伏、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以及消费、工业通信、轨道交通等传统行业的应用越发广泛，未来市场空间巨大。在此背景下，公司凭借自身的产品质量优势、研发设计优势、快速响应优势，稳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行业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经营环境、公司的行业地位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华信控股	公司控股股东	82.11%	-
刘小雄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	35.46%
邹健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	27.10%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深圳市拓普泰克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拓普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拓普泰克技术（越南）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雄投资	持股 5%以上股东
东莞市伊丽莎白宠物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佳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邹健父亲邹小波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持股 30%）
东莞市安鸿投资有限公司	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东莞市贺贝卡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香港展嘉科技有限公司	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香港明哲实业有限公司	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香港天盟国际有限公司	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ACE	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华雄二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吴叶付作为普通合伙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深圳市迈达实业有限公司	刘明洪的弟弟刘明乾控制的企业
铜陵祥瑞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吴叶付的弟弟吴叶寿控制的企业
杭州探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李石坚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富士宝空调配件经营部	实际控制人刘小雄姐姐刘晓英的配偶谭周军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深圳市龙岗区缘客来餐饮店	董事吴叶付配偶谭华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铜陵市狮子山区绿源不锈钢制品经营部	董事吴叶付的弟弟吴叶寿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铜陵市铜官山区文兴速冻食品经营部	董事吴叶付的弟弟吴叶寿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深圳市万康盈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廖孟南姐姐的配偶姚亚辉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恒泰源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廖孟南姐姐的配偶姚亚辉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持股 32.31%）
东莞市大岭山潇湘馆餐饮店	董事廖孟南的配偶的兄弟高锋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钟明禹	持股 5%以上股东
吴叶付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廖孟南	董事
刘慧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刘明洪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柳建华	独立董事
李石坚	独立董事
叶卫平	独立董事
雷孟琴	监事
刘晔	监事
王辉	监事
刘燕	高级管理人员
伍玲霞	实际控制人刘小雄的配偶
邹小波	实际控制人邹健的父亲
邓诗韵	实际控制人邹健的配偶
谭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叶付的配偶
王历生	财务总监刘燕的配偶
邵红星	董事长、总经理刘小雄姐姐刘帅英之子
高姗	董事廖孟南配偶的妹妹
姚亚辉	董事廖孟南姐姐廖才良的配偶

##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谭跃	公司历史独立董事	谭跃已于 2023 年 12 月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深圳市拓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华信控股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注销
香港拓普泰克国际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已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注销
武冈市星威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健父亲邹小波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邹小波曾持股 17%，已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退股
香港安域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注销
东莞市安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注销
东莞市安瑞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注销
深圳市贺贝卡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注销
香港双星微国际有限公司	股东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曾持股 60%，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退股
东莞市安鑫精密数控组件有限公司	股东钟明禹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1 年 5 月 7 日注销

深圳市东井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钟明禹的姐姐钟明丽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注销
东莞市星跃餐饮有限公司	股东钟明禹的姐姐的配偶罗跃辉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1 年 8 月 3 日注销
深圳市龙岗区缘客来餐饮店	董事吴叶付配偶谭华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已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注销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历史独立董事谭跃担任董事的企业	谭跃已于 2023 年 12 月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历史独立董事谭跃担任董事的企业	谭跃已于 2023 年 12 月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广州明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历史独立董事谭跃担任董事的企业	谭跃已于 2023 年 12 月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 月—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3,025,142.84	0.99%	429,569.57	0.10%	-	-
ACE	712,686.65	/	384,637.12	/	-	-
东莞市大岭山潇湘馆餐饮店	87,720.00	/	-	-	-	-
<b>小计</b>	<b>3,825,549.49</b>	<b>/</b>	<b>814,206.69</b>	<b>/</b>	<b>-</b>	<b>-</b>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对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的交易为采购原材料，对 ACE 的交易为支付厂房的水电费、污水处理费、厂务管理费等，与东莞市大岭山潇湘馆餐饮店的交易为日常餐费，上述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 月—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3,758,891.65	0.70%	593,249.36	0.10%	-	-
深圳市林兰高技术有限公司	687,564.54	0.13%	524,279.67	0.09%	797,076.98	0.16%
<b>小计</b>	<b>4,446,456.19</b>	<b>0.83%</b>	<b>1,117,529.03</b>	<b>0.19%</b>	<b>797,076.98</b>	<b>0.16%</b>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销售智能控制器，向深圳市林兰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销售智能产品，上述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销售，销售价格与公司向其他客户销售无重大差异，具备公允性。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ACE	越南子公司厂房租赁	1,869,772.99	1,873,721.62	1,630,427.84
合计	-	<b>1,869,772.99</b>	<b>1,873,721.62</b>	<b>1,630,427.84</b>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向 ACE 租赁厂房主要供越南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租赁价格参照当地市场价格，具有公允性。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ACE	-	-	22,845.06	0.01%	9,654,458.57	45.45%
铜陵市铜官山区文兴速冻食品经营部	-	-	104,400.00	/	-	-
小计	-	/	<b>127,245.06</b>	/	<b>9,654,458.57</b>	<b>45.45%</b>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向 ACE 采购设备的原因系为了筹备设立拓普泰克越南并提前组建生产线，故委托 ACE 提前向设备供应商采购设备并完成报关事宜。公司向 ACE 采购设备的价格与 ACE 向设备供应商采购的价格一致，价格具有公允性。该关联交易相关资金均已于当期结算。该笔交易不产生利润，不影响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和主营业务。

公司与铜陵市铜官山区文兴速冻食品经营部的交易为采购烟酒，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担保事项 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 力的影响 分析
拓普泰克	35,000,000.00	2023-9-15 至 2024-9-15	保证	连带	是	刘小雄、伍玲霞、邹健、邓诗韵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刘小雄、伍玲霞、邹健、邓诗韵为上述担保的担保方。除上述自然人提供信用担保外，谭华以其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 37 区奥林华府（二期）7 号楼 2 单元 303 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拓普泰克越南 30% 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2021 年
收购股权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	757.73	-

本次股权转让根据拓普泰克越南的经营状况，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 114.50 万美元。

根据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与拓普泰克香港于 2022 年 6 月 12 日签署的《出资转让协议》，拓普泰克香港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向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支付 44.50 万美元，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70.00 万美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关联交易相关股权转让款已按照双方签署的《出资转让协议》支付完毕。该笔交易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和主营业务不产生重大影响。

###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月—9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1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	350.00 万美元	350.00 万美元	-
合计	-	350.00 万美元	350.00 万美元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584,042.87	551,399.47	-	货款
深圳市林兰高技术有限公司	262,026.00	-	-	货款
小计	846,068.87	551,399.47	-	-
(2) 其他应收款	-	-	-	-
ACE	411,658.43	412,508.11	362,317.30	厂房押金
小计	411,658.43	412,508.11	362,317.30	-
(3) 预付款项	-	-	-	-
ACE	-	-	25,430.36	货款
小计	-	-	25,430.36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865,154.11	287,533.82	-	货款
小计	<b>865,154.11</b>	<b>287,533.82</b>	-	-
(2) 其他应付款	-	-	-	-
ACE	312,833.48	255,669.82	181,158.65	房租水电费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	4,407,754.00	-	越南子公司股权收购款
东莞市大岭山潇湘馆餐饮店	16,713.00	-	-	餐费
小计	<b>329,546.48</b>	<b>4,663,423.82</b>	<b>181,158.65</b>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	2021年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86.10	331.46	297.39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程序。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相关内容。

## 十、 重要事项

###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之“1-21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信息披露”的规定，申请挂牌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超过 7 个月的，应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补充披露期后 6 个月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截止日后 6 个月，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特别说明：以下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 1、 订单获取情况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3 月，公司获取的订单金额合计为 51,621.68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在手订单金额为 25,332.88 万元，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在手订单充足且正常履行，业绩情况良好。

#### 2、 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3 月，公司采购总额为 30,127.22 万元，公司通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随后根据需求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公司报告期内的采购规模随公司的业务规模而变化，采购金额的变动具有合理性。

#### 3、 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2023 年和 2024 年 1-3 月，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		2024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5,334.84	97.57%	23,840.05	96.82%
消费类智能控制器	30,709.24	39.77%	13,441.47	54.59%
工业类智能控制器	14,569.81	18.87%	3,662.89	14.88%
新能源类智能控制器	28,245.22	36.58%	6,243.76	25.36%
智能产品	1,810.58	2.35%	491.93	2.00%
其他业务收入：	1,872.59	2.43%	782.14	3.18%
合计	77,207.43	100.00%	24,622.19	100.00%

#### 4、公司报告期后的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采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万元)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3.53
ACE	支付厂房水电费、污水处理费、厂务管理费等	78.84
东莞市大岭山潇湘馆餐饮店	餐费	10.43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87.88

##### (2) 关联销售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万元)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智能控制器	75.97
深圳市林兰高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智能产品	53.7

##### (3) 关联租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万元)
ACE	越南子公司厂房租赁费	122.16

##### (4) 关联担保

担保对象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担保责任
拓普泰克	刘小雄、伍玲霞、 邹健、邓诗韵	3,500.00 万 元	2023-9-15 至 2024-9-15	保证	连带

除上述自然人提供信用担保外，谭华以其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 37 区奥林华府（二期）7 号楼 2 单元 303 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3 月末账面金额
应收账款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69.25
	深圳市林兰高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11.95
其他应收款	ACE	厂房押金	40.03
应付账款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26.61
	香港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50.01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大岭山潇湘馆餐饮店	餐费	1.15

#### 5、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 9 月末重要在研项目进展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研发进展
----	------	------	------

1	洗地机智能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完成样品，正在调试
2	储能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设计中
3	光伏微型逆变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完成样品，正在调试
4	高性能计算机系列产品	自主研发	设计中
5	LED灯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调试与测试阶段
6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设计中
7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系列产品	自主研发	5口、8口、10口、12口、16口系列工业以太网交换已完成设计验证和小批量试产，24口以上工业以太网交换机目前设计验证阶段
8	电子雾化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完成样品及调试，准备试产验证
9	工控系统集成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完成样品及调试，准备试产验证
10	智能机器人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完成样品及调试，准备试产验证
11	空气净化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设计中
12	无刷马达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完成样品及调试，准备试产验证

2023年10月-2024年3月，公司无新增重大研发项目。

#### 6、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2023年10月-2024年3月，公司重要资产未发生变动。

2023年12月公司改选了独立董事，选举柳建华为独立董事，原独立董事谭跃卸任。除上述情况外，2023年10月-2024年3月公司董监高未发生变动。

#### 7、对外担保情况

2023年10月-2024年3月，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形。

#### 8、债权融资情况

2023年10月-2024年3月，公司未发生债权融资。

#### 9、对外投资情况

2023年10月-2024年3月，公司未发生对外投资。

#### 10、主要财务信息

##### (1) 重要财务指标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4,557.85	74,322.93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38,645.30	43,401.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8,645.30	43,401.28
项目	2023年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万元）	77,207.43	24,622.18
净利润（万元）	7,737.63	3,053.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737.63	3,05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440.44	-1,006.04
研发投入（万元）	2,186.66	621.22

(2) 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

2023年和2024年1-3月，公司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1-3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54	0.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1.33	118.0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3.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2	-5.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48	11.15
合计	249.25	128.38
减：所得税影响数	37.26	19.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1.99	109.00

前述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综上，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6个月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数据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所处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仲裁	183,561.16	2023年12月，公司一名员工就劳动关系事宜申请仲裁，	无重大不利影响

		拓普泰克已提交答辩，仲裁裁决尚未出具。	
合计	183,561.16	-	-

##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或有事项。

###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一、股利分配

###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遵循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依照同股同利的原则，按各股东所持股份数分配利润。

###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1年6月7日	2020年	18,500,000.00	是	是	否
2022年6月11日	2021年	30,000,000.00	是	是	否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 (四) 其他情况

无。

##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附表

###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610448821.0	压接设备	发明	2018年6月1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	ZL202010937153.4	自动测试电路、自动测试仪表及自动测试系统	发明	2022年8月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	ZL202010984795.X	PCBA 拼板测试方法、PCBA 测试装置及系统	发明	2022年12月13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	ZL202310016907.6	一种模块化设计的网管型环网交换机	发明	2023年4月2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	ZL202110823308.6	键盘布局版本检测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发明	2023年5月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	ZL202310353881.4	一种风能 PLC 控制系统	发明	2023年6月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	ZL202211662284.1	基于区块链的智能合约防火墙防护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3年6月2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	ZL202310590491.9	一种无线产品自动配对方法、装置及设备	发明	2023年8月1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	ZL202310491683.4	一种基于加油设备的智能控制系统	发明	2023年8月1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	ZL202310657893.6	多元电池包的充放电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年8月1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1	ZL202310241102.1	一种基于户外便携式的储能电源控制系统	发明	2023年9月2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2	ZL202311112065.0	电池包的状态监控管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年11月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3	ZL202311279922.6	PCBA 的自动化测试管理方法及相关装置	发明	2023年12月2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4	ZL201520182549.7	过炉治具运输车	实用新型	2015年10月2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5	ZL201521096568.4	开关电路及电子	实用新型	2016年5月1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设备						
16	ZL201521098207.3	通信控制电路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16年5月1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7	ZL201521100086.1	电子开关电路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16年6月1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8	ZL201521098278.3	马达控制电路及电气设备	实用新型	2016年6月1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9	ZL201620354760.7	排线错位自动检测电路及排线自动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2016年10月1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0	ZL201620356069.2	PCB连板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16年11月23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1	ZL201620610470.4	压接设备	实用新型	2016年12月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2	ZL201620793036.4	通用自动化测试平台	实用新型	2017年1月1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3	ZL201620761521.3	探针式水位监测电路及水位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2017年3月2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4	ZL201620925998.0	探针式水位检测电路及水位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8月1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5	ZL201720148514.0	电池低电压保护电路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17年9月1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6	ZL201720332908.1	检测电路及碎纸机	实用新型	2017年11月1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7	ZL201720663840.5	串口隔离通信接口电路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1月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8	ZL201721635660.2	一种机器人探头距离测试装置及电气控制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29	ZL201820372828.3	激光测距仪定位与调节支架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0	ZL201820346731.5	过炉治具回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1	ZL201821211284.9	钮扣电池负极焊盘结构及电子产品	实用新型	2019年5月2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2	ZL201920137169.X	复位电路和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3	ZL201821826184.7	激光伸缩门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4	ZL201920361188.0	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3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5	ZL201921100602.9	自动售卖柜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3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6	ZL201920955772.9	汽车及其限高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1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7	ZL201920509666.8	通用功能自动化测试平台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1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38	ZL201920881292.2	终端状态指示器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1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和终端系统						
39	ZL201821411808.9	智能饮水机以及智能饮水机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1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0	ZL201920708309.4	照明灯控制电路及照明灯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1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1	ZL201921276485.1	电源保护电路及车载电子产品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2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2	ZL201921399327.5	电子烟测试拼板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3	ZL201922496047.2	取货控制电路及货柜	实用新型	2020年9月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4	ZL201922319973.2	轴向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11月13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5	ZL202020510756.1	服务器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12月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6	ZL202020671901.4	通用自动化测试平台和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7	ZL202020868787.4	光谱探头和光谱分析仪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8	ZL202020802072.9	自动点按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49	ZL202021334781.5	LED灯光色差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0	ZL202020850872.8	汽车档位显示板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1	ZL201921006768.4	电动平推门	实用新型	2021年2月1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2	ZL202021395554.3	电子烟电路板功能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13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3	ZL202021158064.1	连板式电路板的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13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4	ZL202022052604.4	保护壳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5	ZL202021731725.5	光谱探测电路及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6	ZL202022484611.1	节能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7	ZL202022047875.0	座椅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8	ZL202022446428.2	电路板多功能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2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59	ZL202022235091.0	测试转接板和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0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0	ZL202022391769.4	电池包主板自动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1	ZL202023054178.4	智能液晶手表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3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2	ZL202023055967.X	作息时间管理智能提示钟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3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3	ZL202023201809.0	一种报警装置及封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3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4	ZL202120093988.6	多功能智能遮阳帽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10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5	ZL202022753721.3	简易万用PCBA测试架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1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6	ZL202022763608.3	电子烟主板测试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1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装置						
67	ZL202022763437.4	佩戴式体型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1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8	ZL202023341141.X	一种报警装置及封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69	ZL202120094329.4	新型防脱落刀卡和周装箱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1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0	ZL202023060273.5	电风扇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1	ZL202023347799.1	一种报警装置、封装结构及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2	ZL202023056296.9	智能水杯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3	ZL202120472187.0	全自动智能煮饭机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4	ZL202121189069.5	控制板自动测试电路及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5	ZL202121380273.5	电子烟电路板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6	ZL202121386408.9	电子烟主板自动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5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7	ZL202122690309.6	电子产品清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8	ZL202122861766.7	信息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26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79	ZL202122544026.0	无触点开关电路及霍尔传感器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0	ZL202122828174.5	水流发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7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1	ZL202123302856.9	电池包测试装置及电池包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1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2	ZL202123297331.0	屏幕自动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1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3	ZL202122482389.6	一种电话机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2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4	ZL202122696095.3	电子烟主板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5	ZL202220147099.8	多功能风扇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6	ZL202123448530.7	戒烟烟盒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2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7	ZL202123442119.9	安全行车提醒装置及智能手环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8	ZL202220433783.2	连接装置、电子设备和电子设备的复位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9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89	ZL202220939685.6	升压稳压电路和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13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0	ZL202221186678.X	LED灯光自动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13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1	ZL202220829997.1	智能垃圾箱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2	ZL202221854625.0	电路板组件及电子产品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3	ZL202221962438.4	PCB 拼板	实用新型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4	ZL202222200825.0	肚脐用温度计	实用新型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5	ZL202222217601.0	电路板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1 月 31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6	ZL202222904719.0	电路板自动加工生产线	实用新型	2023 年 4 月 11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7	ZL202223188442.2	LED 灯板亮度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4 月 28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8	ZL202222795061.4	一种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3 年 5 月 9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99	ZL202223549178.0	压差通讯隔离电路和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23 年 5 月 30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0	ZL202222050934.9	睡眠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9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1	ZL202222796685.8	一种充电宝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3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2	ZL202223376251.9	洗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3	ZL202320130639.6	多功能洗鞋机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4	ZL202320458628.0	微型逆变器和光伏系统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11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5	ZL202320693895.6	无感无刷三相电机的控制电路、电机驱动板及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11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6	ZL202321314054.6	智能 RGB 灯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9 月 5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7	ZL202320761092.X	一种固定连接组件及组合支架	实用新型	2023 年 9 月 22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8	ZL202320350377.4	一种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2023 年 9 月 29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09	ZL202320405332.2	微型逆变器的磁集成变压器、微型逆变器和光伏系统	实用新型	2023 年 10 月 3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10	ZL202321473971.9	电池包容量测试电路及电池包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23 年 12 月 8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11	ZL202321974461.X	通用自动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4 年 1 月 5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12	ZL202321444930.7	一种微型逆变器	实用新型	2024 年 1 月 5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13	ZL202320663946.0	多功能庭院式景观灯	实用新型	2024 年 1 月 9 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14	ZL202120908018.7	温度控制开关电路	实用新型	2021 年 10 月 22 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115	ZL202122698383.2	一种便于安装的工业交换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3 月 22 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116	ZL202122698382.8	设有管理型与非管理型自由变换结构的交换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4 月 1 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117	ZL202123022900.0	一种模块化嵌入式智能网关	实用新型	2022 年 4 月 8 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118	ZL202123022538.7	一种嵌入式智能网关的智能监控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3 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箱						
119	ZL202220204631.5	一种基于模块化智能网关的智慧杆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6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120	ZL202030169026.5	皮肤检测仪充电座	外观设计	2020年9月4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21	ZL202030169025.0	皮肤检测仪	外观设计	2020年9月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22	ZL202330236867.7	逆变器	外观设计	2023年10月3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23	ZL202330349339.2	逆变器	外观设计	2023年12月8日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原始取得	
124	ZL202130337433.7	交换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125	ZL202130253059.2	交换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126	ZL202130499456.8	交换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28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127	ZL202130728946.0	交换机（工业以太网）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22日	拓普泰克软件	拓普泰克软件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810225536.1	激光测距仪定位与调节支架	发明	2018年8月24日	一通回案实审	
2	202010438757.4	光谱探头和光谱分析仪	发明	2020年7月17日	等待实审提案	
3	202310151247.2	一种智能光伏防雷控制系统	发明	2023年5月26日	等待实审提案	
4	202310216696.0	基于新能源汽车电源保护的智能充电保护系统	发明	2023年6月2日	等待实审提案	
5	202310268577.X	一种基于物联网的电力监控平台	发明	2023年6月6日	等待实审提案	
6	2023103511262	一种光伏发电的辅源控制装置	发明	2023年6月27日	等待实审提案	
7	2023102204163	用于混动汽车诊断的中央控制系统	发明	2023年6月30日	等待实审提案	
8	2023102378803	一种智能电表	发明	2023年7月4日	等待实审提案	
9	2023104667808	新能源汽车传动系统控制装置	发明	2023年7月18日	等待实审提案	
10	202310541395.5	一种地铁通讯信号功率放大器	发明	2023年8月4日	等待实审提案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1	202310630060.0	微型逆变器	发明	2023年8月15日	等待实审提案	
12	2023112198578	一种智能控制出油量的加油设备控制装置	发明	2023年11月17日	等待实审提案	
13	2023112990285	基于区块链的智能电力监控系统	发明	2023年12月1日	等待实审提案	
14	2023112417984	基于网络安全的智能控制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3年12月15日	等待实审提案	
15	202311281288X	一种屏保的显示方法、显示装置和显示系统	发明	2023年12月22日	等待实审提案	
16	202221961584.5	电子烟的电路板及电子烟	实用新型		复审请求通过	
17	202321411746.2	电池电量检测电路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第一次审查	
18	202322492478.8	一种DC插座封装结构	实用新型		受理	
19	202323338115.5	车载空气净化器	实用新型		受理	
20	202420020479.4	智能灯光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受理	
21	202420193438.5	装饰灯具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受理	
22	202330682013.1	新型微型逆变器（1）	外观设计		受理	
23	202330682049X	新型微型逆变器（2）	外观设计		受理	
24	202430062556.8	心型筋膜枪	外观设计		受理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拓普泰克变频烤箱控制软件 V1.0	2015SR096290	2015年6月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	拓普泰克智能窗帘马达驱动控制程序软件 V1.0	2015SR096284	2015年6月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	拓普泰克电子元器件自动测试分拣系统 V1.0	2015SR239716	2015年12月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4	拓普泰克电子元器件老化测试系统 V1.0	2015SR239814	2015年12月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	拓普泰克电子元器件高低温冲击阻值测试系统 V1.0	2015SR239698	2015年12月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	拓普泰克车载智能环境监测净化软件 V1.0	2016SR032664	2016年2月1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	拓普泰克智能家电空气净化器软件 V1.0	2016SR004745	2016年1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	拓普泰克雪茄柜温湿度控制系统 V1.0	2016SR216784	2016年8月1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	拓普泰克净水器滤芯寿命监测软件 V1.0	2017SR011969	2017年1月1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	拓普泰克自动恒温暖风机控制软件 V1.0	2017SR027560	2017年2月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1	拓普泰克蔬菜培育控制板软件 V1.0	2017SR035222	2017年2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2	智能保暖夹克软件 V1.0	2017SR406529	2017年7月2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3	工业级内热式烙铁软件 V1.0	2017SR406576	2017年7月2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4	新能源汽车液体加热器软件 V1.0	2017SR409407	2017年7月2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5	电动牙刷软件 V1.0	2017SR708296	2017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6	智能宠物屋软件 V1.0	2017SR708142	2017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7	智能婴儿车软件 V1.0	2017SR708307	2017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8	智能经络理疗仪软件 V1.0	2017SR708338	2017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9	魔方复原仪软件 V1.0	2017SR708155	2017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0	植物宝软件 V1.0	2017SR709917	2017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1	年会抽奖系统 V1.0	2018SR072056	2018年1月3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2	骑行助手兼可穿戴手表系统 V1.0	2018SR438163	2018年6月1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3	智能配电模块软	2018SR446326	2018年6月1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件 V1.0					
24	智能伸缩门软件 V1.0	2018SR528775	2018年7月9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5	智能电动牙刷软件 V1.0	2018SR529632	2018年7月9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6	无线充电监控系统 V1.0	2018SR653992	2018年8月16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7	基于智能插座的家居控制系统 V1.0	2018SR665104	2018年8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8	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V1.0	2018SR666170	2018年8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29	电动汽车充电桩软件 V1.0	2018SR759661	2018年9月19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0	无线生命体征监测系统 V1.0	2018SR937085	2018年11月2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1	车位引导系统中央处理器软件 V1.0	2019SR0492255	2019年5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2	高速道闸软件 V1.0	2019SR0508614	2019年5月2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3	老人健康监测仪软件 V1.0	2019SR0494380	2019年5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4	舞台激光灯 FL-6E 软件 V1.0	2019SR0512746	2019年5月2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5	自动无土栽培控制器软件 V1.0	2019SR0492323	2019年5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6	自动售卖柜软件 V1.0	2019SR0656131	2019年6月26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7	物联网智能洗衣机软件 V1.0	2019SR0860900	2019年8月2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8	步进式开水机软件 V1.0	2019SR0863750	2019年8月20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39	多功能电暖器软件 V1.0	2019SR0890253	2019年8月2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0	生理监护的头动智能轮椅控制系统 V1.0	2019SR0890661	2019年8月2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1	数字调光台软件 V1.0	2019SR0890681	2019年8月2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2	集装箱监测系统 V1.0	2019SR1143950	2019年11月1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3	轮足两用可变形环境感知探测机器人软件 V1.0	2019SR1119093	2019年11月5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4	无线室内环境评估测试系统 V1.0	2019SR0963078	2019年9月1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5	IDT 气体流量传	2019SR1204593	2019年11月25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传感器控制气辅注塑成型模具软件 V1.0					
46	NB-IOT 医用智能输氧监测系统 V1.0	2019SR1178428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7	室内健身器材运动强度统计系统 V1.0	2019SR1204598	2019 年 11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8	立体旋转视频设备控制器系统 V1.0	2020SR0006815	2020 年 1 月 2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49	精密化工无线气液流量监测系统 V1.0	2020SR0006822	2020 年 1 月 2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0	气体流量在线监测系统 V1.0	2020SR0042029	2020 年 1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1	空气质量在线监测系统 V1.0	2020SR0040591	2020 年 1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2	无轨伸缩门的惯性导航软件 V1.0	2020SR0219281	2020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3	智能升降路桩控制器软件 V1.0	2020SR0219275	2020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4	两翼自动旋转门控制器软件 V1.0	2020SR0185942	2020 年 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5	电动自行车交流充电桩主控板软件 V1.0	2020SR0367129	2020 年 4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6	智能井盖控制器软件 V1.0	2020SR0322785	2020 年 4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7	基于微信公众平台的智能型环境监测系统 V1.0	2020SR0470544	2020 年 5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8	基于物联网的智能小车软件系统 V1.0	2020SR0470539	2020 年 5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59	人行通道摆闸门控制器软件 V1.0	2020SR0470549	2020 年 5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0	皮肤检测系统 V1.0	2020SR0506338	2020 年 5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1	广告全自动平推门控制器软件 V1.0	2020SR0632087	2020 年 6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2	磁悬浮交互式蓝牙音响软件系统 V1.0	2020SR0704559	2020 年 7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3	临床静脉输液流	2020SR0704858	2020 年 7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速流量监测系统 V1.0					
64	数字焊机远程监控系统 V1.0	2020SR0963281	2020年8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5	WIFI 视频智能监控系统 V1.0	2020SR0963088	2020年8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6	艾灸枕软件 V1.0	2020SR0962345	2020年8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7	智能插座软件 V1.0	2020SR0963350	2020年8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8	利用热脉冲测量土壤含水量软件系统 V1.0	2020SR0962351	2020年8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69	IDT 新能源汽车自动对准充电桩软件系统 V1.0	2020SR0975504	2020年8月24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0	皮肤检测 APP 软件 V1.0	2020SR1126055	2020年9月1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1	太阳能道闸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20SR1126052	2020年9月1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2	基于 IDT 的无线电能传输软件系统 V1.0.1	2021SR0711160	2021年5月1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3	电子车牌管理系统 V1.0.1	2021SR0711162	2021年5月1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4	住宅区气体监测网络报警系统 V1.0.1	2021SR0712229	2021年5月1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5	单相修正弦波逆变器软件[简称：逆变器软件]V1.0	2021SR1215064	2021年8月1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6	蓝牙串口透传模块软件 V1.0	2021SR1209442	2021年8月16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7	外置式蓝牙胎压检测器从机软件[简称：胎压检测软件]V1.0	2021SR1467341	2021年10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8	外置式蓝牙胎压检测器主机软件[简称：胎压检测软件]V1.0	2021SR1467334	2021年10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79	蓝牙鼠标软件 V1.0	2021SR1467355	2021年10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0	太阳能控制器软件 V1.0	2021SR1467354	2021年10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1	蓝牙键盘软件	2021SR1464201	2021年10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					
82	RFID服装信息 化管理系统 V1.0.1	2021SR1658332	2021年11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3	双旋末制导炮弹 执行机构位置检 测软件系统 V1.0.1	2021SR1658367	2021年11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4	远距离门禁卡开 关门软件系统 V1.0.1	2021SR1658464	2021年11月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5	基于CC2530振 动探测系统 V1.0.1	2021SR1852309	2021年11月2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6	RFID城市电动 车单车防盗防丢 智能管理系统 V1.0	2021SR1837015	2021年11月2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7	仓储管理信息系 统V1.0	2021SR1837014	2021年11月2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8	基于RFID的物 流出入库智能化 管理系统V1.0.1	2021SR1861419	2021年11月24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89	智能工业现场设 备远程维护系统 V1.0.1	2021SR1861434	2021年11月24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0	蓝牙听筒软件系 统V1.0	2021SR2089254	2021年12月2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1	爆脂减肥仪软件 系统V1.0.1	2021SR2138900	2021年12月24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2	基于MQTT的 智能家居远程控 制系统V1.0	2022SR0700372	2022年6月6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3	电子烟显示灯软 件V1.0.2	2022SR0700373	2022年6月6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4	ZigBee无线餐 位呼叫服务系统 V1.0.1	2022SR0700374	2022年6月6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5	基于电池供电的 LED灯串长寿 命控制的软件系 统V1.0	2022SR1454539	2022年11月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6	NFC电子标签 写入软件V1.0	2023SR0204385	2023年2月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7	蓝牙听筒产品信 息检测软件 V1.2	2023SR0204386	2023年2月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8	蓝牙听筒功能测 试软件V1.2	2023SR0204388	2023年2月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99	树灯控制板软件	2023SR0574773	2023年5月3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控制系统 V1.0.0					
100	按键扩展模块功能测试软件 V1.0	2023SR0187236	2023年2月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1	药品柜控制系统软件 V1.2.7	2023SR0187238	2023年2月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2	Elite-S 筋膜枪软件控制系统 V1.0	2023SR0187237	2023年2月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3	USB 键盘功能测试软件 V1.0	2023SR0187235	2023年2月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4	2.4G 触摸树灯遥控器软件控制系统 V1.0	2023SR0943920	2023年8月16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5	按键扩展模块包装测试软件 V1.1	2023SR1505383	2023年11月24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6	USB 键盘版本检测软件 V2.0	2023SR1514926	2023年11月27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7	移动肺宝软件控制系统 V1.0	2023SR1677989	2023年12月19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	无
108	BIOS 选项权限设置的管理系统 [简称: BIOS 选项权限插件]V1.0	2021SR1502999	2021年10月13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09	LACP 链路汇聚控制协议软件 [简称: LACP 协议软件]V1.0	2021SR1226264	2021年8月18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0	POE 电源管理系统 [简称: 电源管理系统]V1.0	2021SR0537110	2021年4月14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1	单片机简单管理型环网配置系统 [简称: 简单管理型环网配置系统]V1.0	2021SR0537096	2021年4月14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2	工业以太网管理型交换机系统管理软件 [简称: 交换机系统管理软件]V1.0	2021SR0444523	2021年3月24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3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LLDP 协议软件 [简称: 交换机 LLDP 协议软件]V1.0	2021SR1964154	2021年12月1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14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RSTP 协议软件[简称：交换机 RSTP 协议软件]V3.3.2.8	2021SR1757691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5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TOP-RING 私有环网协议软件[简称：交换机 TOP-RING 协议软件]V1.0	2021SR1757690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6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TRUNK 协议软件[简称：交换机 TRUNK 协议软件]V1.0	2022SR0174648	2022 年 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7	以太网 ERPS 协议软件[简称：ERPS 协议软件]1.0	2021SR1002055	2021 年 7 月 7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8	以太网 QoS 协议软件[简称：QoS 协议软件]V1.0	2021SR1256116	2021 年 8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19	以太网 VLAN 协议软件[简称：VLAN 助议软件]V1.0	2021SR1458473	2021 年 9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20	水下机器人无线充电装置软件 V1.0	2018SR382586	2018 年 5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21	水陆两栖勘测云机器蛇软件 V1.0	2018SR382403	2018 年 5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22	杀菌灯软件 V1.0	2018SR604417	2018 年 8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23	RF800 全彩触摸控制器系统 V1.0	2018SR668506	2018 年 8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24	0-10V 调光器系统 V1.0	2018SR668259	2018 年 8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25	自动视力测试仪 V1.0	2018SR799490	2018 年 10 月 8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126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MIRROR 协议软件[简称：交换机 MIRROR 协议	2022SR0245948	2022 年 2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软件]V1.0.1					
127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STORM-CONTROL 协议软件[简称：交换机 STORM-CONTROL 协议软件]V3.3.2.1	2022SR0375328	2022年3月22日	原始取得	拓普泰克软件	无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TOPIA	17287298	9	2016/8/14-2026/8/13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2		ELECPLUS	17287596	9	2016/10/28-2026/10/27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3		VS	19017801	9	2017/3/7-2027/3/6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4		Vway	19004237	10	2017/3/7-2027/3/6	受让	正常使用	无
5		CIS	19018189	11	2017/6/21-2027/6/20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6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27772293	35	2019/1/28-2029/1/27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7	拓普泰克	拓普泰克	27789675	9	2019/2/7-2029/2/6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8	TOP-TEK	TOP-TEK	35389473	35	2019/8/7-2029/8/6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9	TOP-TEK	TOP-TEK	35395481	9	2019/9/21-2029/9/20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10		KEPUAO 科普奥	48537055	9	2021/4/21-2031/4/20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11	SYSMATE	SYSMATE	47755453	35	2021/5/14-2031/5/13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12	西思迈特	西思迈特	52885466	35	2021/9/7-2031/9/6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13		图形	63481639	9	2022/9/21-2032/9/20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14	TOP-TEK	TOP-TEK	017564048	9、35	2017/12/5-2027/12/5	自主申请	正常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5		SMAENS +图形	UK00003771124	9	2022/3/29- 2032/3/29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16		SMAENS +图形	018678364	9	2022/3/29- 2032/3/29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17		图形	018678594	9	2022/3/29- 2032/3/29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18		图形	UK00003771126	9	2022/3/29- 2032/3/29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19		图形	1206364	9	2022/9/28- 2032/9/28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0		SMAENS +图形	1206365	9	2022/9/28- 2032/9/28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1		图形	2258917	9	2022/3/25- 2032/3/25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2		SMAENS +图形	2258913	9	2022/3/25- 2032/3/25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3		SMAENS +图形	6615438	9	2022/9/15- 2032/9/15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4		图形	6615439	9	2022/9/15- 2032/9/15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5		SMAENS +图形	7053168	9	2023/5/16- 2033/5/16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6		图形	7059558	9	2023/5/23- 2033/5/23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7		SMAENS +图形	926251830	9	2023/7/11- 2033/7/11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8		图形	926220560	9	2023/7/11- 2033/7/11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29		SMAENS +图形	63496418	9	2023/9/28- 2033/9/27	自主 申请	正常 使用	无
30		图形	47764086	9	2021/3/14- 2031/3/13	受让	正常 使用	无
31		图形	47744249	35	2021/3/14- 2031/3/13	受让	正常 使用	无
32		图形	018270712	9、 35	2020/7/9- 2030/7/9	受让	正常 使用	无
33		SYSMATE	018270707	9、 35	2020/7/9- 2030/7/9	受让	正常 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4		图形	6340865	35	2021/1/14-2031/1/14	受让	正常使用	无
35		图形	6419353	9	2021/7/21-2031/7/21	受让	正常使用	无
36	<b>SYSMATE</b>	SYSMATE	6261538	9	2021/2/2-2031/2/2	受让	正常使用	无
37		图形	6261549	9	2021/2/2-2031/2/2	受让	正常使用	无
38	<b>西思特</b>	西思特	48122640	9	2021/6/7-2031/6/6	受让	正常使用	无
39	<b>西思迈特</b>	西思迈特	48103425	9	2021/3/7-2031/3/6	受让	正常使用	无
40	<b>SYSMATE</b>	SYSMATE	17287185	9	2016/8/28-2026/8/27	受让	正常使用	无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完成或正在履行的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选取标准如下：

1、销售合同及采购合同：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供应商签署的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及重大采购合同。

2、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押/质押合同及其他合同：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合同。

###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质量保证）协议》	麦克韦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售雾化器智能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PCBA 单板年度采购框架协议》	特变电工西安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售太阳能逆变、储能智能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3	《年度物资采购框架协议》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售太阳能逆变、储能智能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准	
4	Supply Agreement	Dover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销售加油站设备智能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5	Master Supply Agreement	TTI	非关联方	销售电动工具、智能家居智能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6	《框架采购协议》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售汽车尾门ECU、电机驱动器等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7	《采购协议》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售汽车尾门ECU、电机驱动器等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8	Manufacturing Agreement	Therabody	非关联方	销售筋膜枪智能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9	《长期供货协议》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售充电桩智能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委托代理进口协议》	深圳市博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理进口电子元器件等产品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作协议》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电解电容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作协议》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电解电容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4	《采购合作协议》	惠州市雅信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PCB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	履行完毕

					准	
5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作协议》	惠州市雅信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 PCB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6	《采购合作协议》	深圳海速芯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 MCU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7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作协议》	深圳海速芯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 MCU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作协议》	杭州拓尔微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9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作协议》	杭州拓尔微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控制器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0	《采购合作协议》	深圳市尚鼎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 MOS 管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11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作协议》	深圳市尚鼎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 MOS 管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非关联方	3,500.00	2023.9.15-2024.9.15	1、刘小雄、伍玲霞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2、邹健、邓诗韵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谭华（董事吴叶付妻子）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非关联方	3,000.00	2022.9.5-2023.9.5	1、拓普泰克以其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2、刘小雄、伍玲霞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邹健、邓诗韵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4、谭华（董事吴叶付妻子）	履行完毕

						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非关联方	2,000.00	2021.12.13-2022.12.13	1、拓普泰克以其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2、刘小雄、伍玲霞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3、邹健、邓诗韵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4、谭华（董事吴叶付妻子）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0.10.30-2021.10.30	1、拓普泰克以其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2、刘小雄、伍玲霞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3、邹健、邓诗韵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4、谭华（董事吴叶付妻子）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2023 深银福永资产池质字第 0005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最高债权限额 1 亿元	票据、保证金、存单及结构性存款	2024.1.5-2025.5.24	正在履行
2	755XY2023032206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最高债权限额 4900 万元	未到期票据、保证金、存单	2023.9.5-2024.9.4	正在履行
3	2022 深银福永资产池质字第 0001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最高债权限额 1 亿元	票据、保证金、存单及结构性存款	2022.10.28-2023.10.9	履行完毕
4	2022 圳中银宝额应质字第 0000076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最高债权限额 6000 万元	对外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已经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	2022.9.5-2023.7.18	履行完毕
5	755XY2022028204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最高债权限额 4900 万元	未到期票据、保证金、存单	2022.8.18-2023.8.17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6	2021 圳中银宝额应 质字第 0000083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支行	最高债权限 额 5000 万 元	对外销售货 物及提供服 务已经产生 的所有应收 账款	2021.11.6- 2022.6.27	履行完 毕
7	2020 圳中银宝普应 质字第 000107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支行	最高债权限 额 3000 万 元	对外销售货 物及提供服 务已经产生 的所有应收 账款	2020.8.21- 2021.7.9	履行完 毕
8	755XY201903353101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最高债权限 额 6000 万 元	未到期票 据、保证 金、存单	2019.12.18- 2022.12.17	履行完 毕

####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授信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授信人	授信金额 (万元)	授信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 情况
1	综合授 信合同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5,000.00	2024.1.5- 2025.5.24	1、拓普泰克以其资金 池业务提供质押担 保。	正在 履行
2	授信额 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支 行	6,000.00	2023.8.8- 2024.7.17	1、刘小雄、伍玲霞提 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 证； 2、邹健、邓诗韵提供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 证； 3、谭华（董事吴叶付 妻子）以其自有房产 提供最高额抵押担 保。	正在 履行
3	授信额 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支 行	6,000.00	2022.9.5- 2023.7.18	1、拓普泰克以其应收 账款提供最高额质押 担保； 2、刘小雄、伍玲霞提 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 证； 3、邹健、邓诗韵提供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 证； 4、谭华（董事吴叶付 妻子）以其自有房产 提供最高额抵押担 保。	履行 完毕
4	授信额 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1.11.16- 2022.6.27	1、拓普泰克以其应收 账款提供最高额质押	履行 完毕

		深圳宝安支行			担保： 2、刘小雄、伍玲霞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邹健、邓诗韵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4、谭华（董事吴叶付妻子）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5	授信额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000.00	2020.8.21-2021.7.9	1、拓普泰克以其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2、刘小雄、伍玲霞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邹健、邓诗韵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4、谭华（董事吴叶付妻子）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华信控股、刘小雄、邹健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从事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控股投资、收购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2、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公司/本人不会以任何方式对公司具有同业竞争性质的企业提供帮助； 3、本公司/本人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发展中获得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时，在同等商业条件下将该等项目转让给公司，若公司不受让

	该等项目，则承诺将在该等项目进入实施阶段之前整体转让给其他非控股第三方。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因本公司/本人违反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承诺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之行为，并赔偿公司的直接经济损失，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业务。

承诺主体名称	华信控股、刘小雄、邹健、钟明禹、华雄投资、吴叶付、廖孟南、刘明洪、刘慧、柳建华、叶卫平、李石坚、雷孟琴、刘晔、王辉、刘燕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公司/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事宜； 2、关联交易的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规定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市场条件下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3、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会利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公司/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相关行为，并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华信控股、刘小雄、邹健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阶段性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次挂牌后，本公司/本人减持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规定对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公司挂牌前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票情形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票。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本人违反本承诺减持公司股票的，违反本承诺部分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刘小雄、邹健、吴叶付、廖孟南、刘明洪、刘慧、柳建华、叶卫平、李石坚、雷孟琴、刘晔、王辉、刘燕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阶段性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次挂牌后，本人承诺在公司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 2、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票情形时，本人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票。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违反本承诺减持公司股票的，违反本承诺部分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华信控股、刘小雄、邹健、钟明禹、华雄投资、吴叶付、廖孟南、刘明洪、刘慧、柳建华、叶卫平、李石坚、雷孟琴、刘晔、王辉、刘燕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关联方在公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关联方不发生非经营性的占用公司资金的任何行为。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可立即申请司法冻结本公司/本人财产，若本公司/本人不能以现金清偿所占用的资金，应通过变现本公司/本人资产用以偿还所占用的资金，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华信控股、刘小雄、邹健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公司/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国家及地方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在本次挂牌后，若公司/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员工补缴本次挂牌前的社会保险，本公司/本人将共同承担补缴费用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若公司/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员工补缴本次挂牌前的住房公积金，本公司/本人将共同承担补缴费用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本公司/本人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相关行为，并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华信控股、刘小雄、邹健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房屋租赁事宜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相关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或因租赁土地、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所租赁物业被拆除或拆迁、相关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因此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第三方追索或其他不利后果，并因此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对因此遭受的上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予以全额补偿，以保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相关行为，并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华信控股、刘小雄、邹健、钟明禹、华雄投资、吴叶付、廖孟南、刘明洪、刘慧、柳建华、叶卫平、李石坚、雷孟琴、刘晔、王辉、刘燕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公司/本人所做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如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明确的约束措施。</p> <p>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补救：  （1）依法及时、充分披露相关信息；  （2）积极采取变更承诺、补充承诺等方式维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如该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本人将及时向投资者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p>

	<p>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3)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 在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本公司/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且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b>承诺履行情况</b>	正常履行
<b>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b>	见本承诺

## 第七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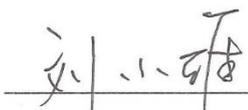
###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深圳市华信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小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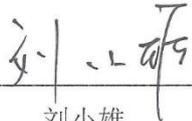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6月17日

##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刘小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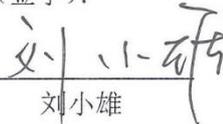
  
邹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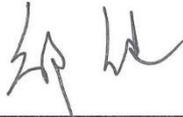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7日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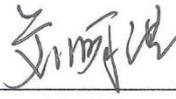
  
刘小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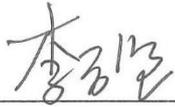
  
邹健

  
吴叶付

  
廖孟南

  
刘慧

  
刘明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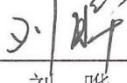
  
李石坚

  
柳建华

  
叶卫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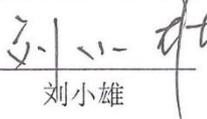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雷孟琴

  
刘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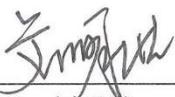
  
王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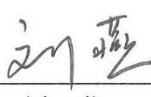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小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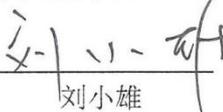
  
吴叶付

  
刘慧

  
刘明洪

  
刘燕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小雄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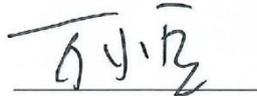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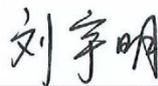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林传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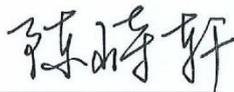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万小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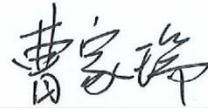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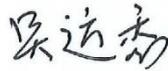
刘宇明



陈峙轩



曹家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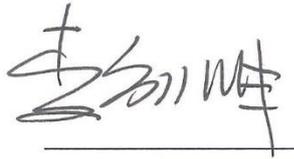
吴运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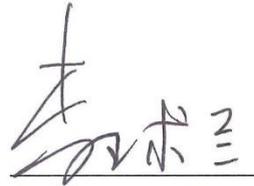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李韶峰



李球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高 树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46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 娇 

赵 娇

周 黎 

周 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毛育晖 

毛育晖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七日



##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周 韦



杨铭伟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劲为



##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